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SHAANXI YANCHANG PETROLEUM(GROUP)CO.,LTD.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延长石油办公基地)

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

(面向合格投资者)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席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CICC

中金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

CHINA SECURITIES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CITIC SECURITIES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签署日: 2021年3月15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它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期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

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受托管理人报告》将置备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处，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除发行人和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一定波动性。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本期债券的交易场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面对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投资者可能会面临债券流动性风险。

三、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评定：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合并报表中股东权益合计为 1,545.72 亿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数）；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前，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5.47 亿元（2017-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平均值）。

四、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若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及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未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将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偿付。若发行人未能按时、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的本息，债券持有人亦无法从除发行人外的第三方处获得偿付。

五、市场利率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情况、国家实行的经济政策、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因此市场利率水平的波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债券属于利率敏感性投资品种，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一个以

上的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使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为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凡认购、受让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和义务的约定。凡认购、受让或通过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七、遵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为维护债券持有人享有的法定权利和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权利，发行人已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发行人聘任了海通证券担任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凡通过认购、购买或其他方式合法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和义务的规定。

八、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

九、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董事会董事成员 7 人，但发行人董事会现有 6 名董事，空缺 1 名董事，发行人的出资人未委派新的董事。发行人监事会监事成员 5 人，但发行人监事会现有 1 名监事，空缺 4 名，发行人的出资人尚未委派新的监事。未来如果发行人董事和监事长期不能到位，将不利于发行人完善

自身内部治理结构，构成董事和监事缺位的法律风险。

十、如非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财务数据均主要摘自发行人财务报告，其中关于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的财务会计数据摘自发行人 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以及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十一、受公司所处行业（公司主要从事石油勘探和冶炼）的影响，发行人资产结构中流动性较强的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7.93%、17.67%、17.52%和 18.27%；受石化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较大的影响，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高，最近三年及一期末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82.07%、82.33%、82.48%和 81.73%。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41、0.39、0.38，速动比率分别为 0.30、0.28、0.27，流动性整体较弱。虽然公司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油气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占比相对较高符合公司所处石油开采冶炼行业的特性，但仍然构成一定的资产流动性风险。

十二、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4,573,066.18 万元、16,864,965.90 万元、18,643,230.10 万元和 19,088,668.9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9.18%、71.37%、72.80%和 69.75%，流动负债规模及占比均保持较高水平。总的来看，发行人短期债务增长主要是由于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所致，但未来发行人若不能有效控制流动负债规模增长，将构成一定的短期债务偿债压力。

十三、发行人在建和拟建项目较多，资本支出规模较大，未来几年的资本支出规模将维持在较高水平，仍然存在持续的资本性支出压力；同时资产负债率维持相对高位，偿债能力指标有所下降，且短期债务增加较快，刚性负债持续增加，未来发行人可能面临一定债务压力。

十四、截至 2019 年末，集团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33.66 亿元，主要为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延安南沟门水利枢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陕西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担保。若上述公司经营状况恶化，造成偿债能力不足，发行人可能存在一定的代偿风险。

十五、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母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占合并口径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27%、33.32%、33.62%和

26.80%，发行人的各项业务依托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来开展的比重较高。公司将拓宽本部融资渠道、调整资本支出计划，保证对公司债务的现金偿付能力，但是公司存在一定的母公司营业收入占比较低导致的偿债压力。

十六、为明确约定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及债券受托管理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及违约责任，公司聘任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交易或者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视作同意公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10
第一节 发行概况.....	1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批准情况.....	13
三、本次发行的主要条款.....	14
四、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6
五、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7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1
七、认购人承诺.....	21
第二节 风险因素.....	23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23
二、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24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35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35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36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41
一、增信机制.....	41
二、偿债计划.....	41
三、偿债资金的主要来源.....	41
四、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42
五、偿债保障措施.....	42
六、违约的相关处理.....	44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6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46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46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48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48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8
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8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60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1
九、发行人组织架构和公司治理.....	65
十、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72
十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0
十二、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90

十三、发行人资金占用与违规担保情形.....	93
十四、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93
十五、信息披露事务相关制度安排.....	95
十六、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安排.....	97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99
一、发行人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99
二、发行人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	107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107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3
五、发行人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4
六、有息债务.....	147
七、发行人受限资产.....	149
八、发行人担保情况.....	150
九、其他事项.....	150
十、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151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153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153
二、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计划.....	153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153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153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153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154
七、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154
八、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4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156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156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156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167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167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167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80
一、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声明.....	180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1
三、牵头主承销商声明.....	197
四、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198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声明.....	219
六、发行人律师声明.....	220
七、审计机构声明.....	222
八、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22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24
一、备查文件.....	224
二、查阅地点.....	224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名词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延长石油/延长集团	指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债券/本次公司债券	指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总额不超过200亿元人民币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本期公司债券	指本期债券下发行人分期发行的各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本期发行	指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制作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法律意见书	指《关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	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合资信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资委	指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延安市国资委	指延安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榆林市国资委	指榆林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业协会	指中国证券业协会。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机构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承销团	指为本次发行而组织的，由牵头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组成承销机构的总称。
发行人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合并）	指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会计师（母公司）	指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董事会	指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
董事/公司董事	指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成员。
债券持有人	指通过认购或受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公司债券之投资者。
公司章程	指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为保障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署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
最近三年末/近三年末	指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和2020年1-9月。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	指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和2020年9月30日。
合格投资者	指《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认定的可参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认购和转让的合格投资者。

计息年度	指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一个起息日起至下一个起息日的前一个自然日止。
交易日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二、专业名词释义

石脑油	指沸点高于汽油而低于煤油的馏份，又称为“轻油”。
1桶	指容量相当于157.3902公斤。
WTI	指美国西德克萨斯轻质原油。
成品油	指以原油为主要原料的石油炼制产品，包括汽油、柴油和煤油等。
石油产品	指包括汽油、煤油、柴油、润滑油、化工轻油、燃料油、溶剂油、石蜡、沥青、石油焦、液化气、丙烯、聚丙烯、炼油苯类等。
LNG	指即 Liquefied Natural Gas，是气田生产的天然气经除液、除酸、干燥、分馏处理后，经低温高压使天然气由气态转变为液态所形成的液化天然气，以便运输。

本募集说明书中，元、万元、亿元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引用的财务指标，如无特别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延长石油办公基地

法定代表人：兰建文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6 年 08 月 02 日

经营范围：石油和天然气、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采、生产建设、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石油化工产品(仅限办理危险化学品工业生产许可证，取得许可证后按许可内容核定经营范围)及新能源产品(专控除外)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石油专用机械、配件、助剂(危险品除外)的制造、加工；煤炭、萤石、盐、硅、硫铁矿以及伴生矿物等矿产资源的地质勘探、开发、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仅限于子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煤化工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煤层气的开发利用；兰炭的开发和综合利用；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勘察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项目、股权投资(限企业自有资金)；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下经营项目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电力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住宿及餐饮服务；零售服务；体育与娱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批准情况

1、董事会决议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形成如下决议：

（1）同意集团公司向监管机构申请以“储架发行”方式发行公司债券，在境内债券市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的公司债券，可以一次或者分期发行。本次发行方式为公开发行。本次公司债券包含一般公司债券、绿色公司债券、扶贫公司债券、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等其他细分公司债券品种（不包含永续期

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不超过 10 年期（含），可为单一期限、单一品种公司债券，也可多种期限、多种品种混合公司债券，可设置赎回、回售等含权条款。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债务本息、补充流动资金和/或项目投资等其他公司经营需要的用途。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

（2）同意董事会授权集团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决定或办理与本期债券发行所有相关事务。

2、股东批复

2019 年 10 月 22 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陕西省国资委出具了《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陕国资资本发[2019]305 号），同意发行人注册发行不超过 200 亿元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期限不超过 10 年（含），用于偿还债务本息、补充流动资金和/或项目投资等其他公司经营需要。

3、证监会核准

2020 年 2 月 18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6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含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三、本次发行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债券名称：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以下简称“品种一”），品种二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品种（以下简称“品种二”）。两个品种间可以进行相互回拨，回拨比例不受限制。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权（如某个品种的发行规模全额回拨至另一品种，则本期债券实际变更为单一品种）。

5、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6、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

7、发行价格：本期债券按面值平价发行。

8、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9、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期债券具体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安排见发行公告。

10、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2、起息日：2021 年 3 月 19 日。

13、付息日：本期债券品种一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品种二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4、本金兑付日期：本期债券品种一兑付日为 2024 年 3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品种二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利息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期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6、支付金额：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券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

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7、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18、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19、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发行人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牵头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和簿记管理人。

20、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联席主承销商。

21、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锦业路支行；

银行账户：456700100100050491。

23、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公司债券。

24、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25、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期债券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有关部门最终批复，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上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6、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21 年 3 月 15 日。

簿记建档日：2021 年 3 月 16 日。

发行首日：2021 年 3 月 17 日。

网下发行期限：2021 年 3 月 17 日至 2021 年 3 月 19 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五、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延长石油办公基地

法定代表人：兰建文

联系人：沙春枝、姚中辉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 61 号延长石油科研中心

联系电话：029-89853847

传真：029-89853839

邮政编码：710075

（二）牵头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余亮、段从峰、王玮、隆鑫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三）联席主承销商：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贺青

联系人：李玉贤、陈典、蔡晓伟、蒲旭峰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联系电话：021-38675804、021-38677718、021-38032644

传真：021-50688712

邮政编码：200120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联系人：程达明、杨妍、姚吉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33层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092

邮政编码：100004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胡涵镜仟、郇爱龙、沈小勇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2层

联系电话：010-86451356

传真：010-65608445

邮政编码：100010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王艳艳、黄晨源、康培勇、阴越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联系电话：010-60838956、010-60836563

传真：010-60833504

邮政编码：100026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

04)、17A、18A、24A、25A、26A

法定代表人：江禹

联系人：李航、严浩瑄、于蔚然、谢智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三层

联系电话：010-57615900

传真：010-57615902

邮政编码：100032

（四）发行人律师：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8 层

法定代表人：韩德晶

联系人：孙红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51 号尚中心 713 室

联系电话：029-88422608

传真：029-88420929

邮政编码：710075

（五）审计机构：

1、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负责人：邱靖之

联系人：向芳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二路 1 号招商银行大厦 35 层

联系电话：029-68722281

传真：029-6722289

邮政编码：710075

2、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 1 号商务中心二期五楼 511-512

负责人：吕桦

联系人：朱菁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25 号希格玛大厦

联系电话：029-89183959

传真：029-89183959

邮政编码：710075

（六）资信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波

联系人：余瑞娟、王文燕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联系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邮政编码：100022

（七）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人：余亮、段从峰、王玮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邮政编码：100029

（八）监管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旺座国际城 A 座

负责人：蔡斌

联系人：马永亮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中投国际 A 座

联系电话：029-87482988

邮政编码：710075

（九）债券转让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负责人：黄红元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邮政编码：200120

（十）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负责人：聂燕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58754185

邮政编码：200120

（十一）备案机构：中国证券业协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2 层

会长：陈共炎

联系人：顾秀娟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2 层

电话：010-66575823

传真：010-66575823

邮政编码：100000

六、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2020年9月30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重大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七、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交所上市流通，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主承销商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券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可能跨越多个利率波动周期，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转让申请，但由于具体转让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发行人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相关的证券交易场所转让，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会在债券二级市场有活跃的交易。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国家相关政策、资本市场状况等外部环境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可能导致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可能会使债券持有人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四）资信风险

发行人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近三年及一期与银行、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发行人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如果由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不可控因素导致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则发行人可能无法按期偿还贷款或无法履行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

从而导致发行人资信状况恶化，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

（五）评级风险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但公司无法保证主体信用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如果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负面变化，可能引起本期债券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的波动，甚至导致本期债券无法在上交所上市流通。

二、与发行人有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石油化工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发行人石油勘探和冶炼投入成本较高，需要大规模的资金支持；此外，发行人涉足石油化工和煤化工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也较长，投入规模也较大；发行人未来投资规模较大，未来资本支出压力较大。

2、融资成本变动的风险

为抓住市场机遇，实现公司业务的良好发展，发行人近几年资本开支有所加大。除自有资金外，发行人积极利用财务杠杆以满足公司资本开支的需求，近几年银行贷款规模不断增加，资产负债率从2017年末至2020年9月末保持在63%左右，财务杠杆的运用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发行人未来业绩波动和资金周转的压力。尽管发行人已制定较为严格的内部控制机制，确保财务杠杆的利用维持在一个较为合理的水平，但若未来国家压缩信贷规模，调整基准利率水平，发行人贷款融资成本可能提高，导致财务费用增加，从而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3、资产流动性较差风险

受公司所处行业（公司主要从事石油勘探和冶炼）的影响，发行人资产结构中流动性较强的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9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7.93%、17.67%、17.52%和18.27%；受石化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较大的影响，公司非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高，最近三年及一期末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82.07%、82.33%、82.48%和81.73%。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41、0.39、0.38，速

动比率分别为 0.30、0.28、0.27，流动性整体较弱。虽然公司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油气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占比相对较高符合公司所处石油开采冶炼行业的特性，但仍然构成一定的资产流动性风险。

4、流动负债规模扩张较快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分别为 14,573,066.18 万元、16,864,965.90 万元、18,643,230.10 万元和 19,088,668.9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9.18%、71.37%、72.80%和 69.75%，流动负债规模及占比均保持较高水平。总的来看，发行人短期债务增长主要是由于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所致，但未来发行人若不能有效控制流动负债规模增长，将构成一定的短期债务偿债压力。

5、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的关联交易全部为内部关联交易，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已经抵销。公司定价政策随市场价格波动不定期调整内部价格。但若发行人关联交易定价未能充分反映市场价格波动影响，有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在建和拟建项目较多，资本支出规模较大，未来几年的资本支出规模将维持在较高水平，仍然存在持续的资本性支出压力；同时资产负债率维持相对高位，偿债能力指标有所下降，且短期债务增加较快，刚性负债持续增加，未来发行人可能面临一定债务压力。

7、发行人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 2019 年末，集团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33.66 亿元，主要为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延安南沟门水利枢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陕西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担保。若上述公司经营状况恶化，造成偿债能力不足，发行人可能存在一定的代偿风险。

8、发行人母公司收入占比较低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母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占合并口径营业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27%、33.32%、33.62%和 26.80%，发行人的各项业务依托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来开展的比重较高。公司将拓宽本部融资渠道、调整资本支出计划，保证对公司债务的现金偿付能力，但是公司存在一定的母公司营业收入占比较低导致的偿债压力。

9、发行人会计政策变更及差错风险

发行人报告期内存在会计政策变更，同时近年来审计报告多处存在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主要涉及对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的调整。相关会计科目以及计量方式的变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未来企业如果继续变更适用会计政策或者存在重大差错更正，可能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10、投资收益金额较大的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107,658.65 万元、128,536.28 万元、182,457.41 万元和 309,064.79 万元，金额较大，且呈现增长趋势。尽管发行人按照权益法确认的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具有一定可持续性，但如果未来发行人投资收益下降，可能对发行人的整体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11、各类融资工具到期集中兑付的风险

发行人未来面临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到期集中兑付的情况，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为 7,572,514.56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050,970.16 万元，其他流动负债为 2,343,772.41 万元，集中兑付压力较大；虽然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与多家银行建立良好的信贷业务关系，截至 2020 年 9 月末授信额度达到 3,660.95 亿元，但银行提供的授信与流动性支持不具有强制性，如果各类融资工具到期时银行没有提供流动性支持，发行人可能面临资金短缺的风险。

1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风险

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原值 1,504,156.82 万元，减值准备 22,697.81 万元，扣除减值准备后账面价值 1,481,459.01 万元。如果未来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进一步出现减值迹象，可能会影响其经营业绩及资产可变现性。

13、发行人盈利能力波动的风险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799.47 亿元、3,079.80 亿元、3,260.82 亿元和 2,445.21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1.80 亿元、20.33 亿元、15.43 亿元和 0.14 亿元。发行人收入主要来源于油气产品收入，原油及成品油价格波动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成本、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较大影响，导致发行人盈利能力出现大幅波动。

14、有息债务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有息债务总额为 1,799.82 亿元，其中短期有息债务为 1,096.73 亿元，占比为 60.94%，长期有息债务为 703.09 亿元，占比 39.06%。虽然发行人有着良好的盈利能力和稳定的现金流入以及畅通的间接融资渠道，但较高的有息债务规模特别是短期有息负债规模可能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资金支出压力，发行人可能面临短期偿债压力，若未来发行人不能做好资金安排，可能对本期债券和其他有息债务的还本付息造成不利影响。

15、个别板块业务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是目前国内具有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资质的四家企业之一，行业准入门槛较高。油气市场价格以及公司保险业务、工程建设、化工产品等板块业务受宏观经济调整及市场需求、环保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发行人报告期毛利率呈现波动态势，分别为 15.89%、19.02%、17.09%和 13.35%。未来若相关情况继续恶化，将不利于发行人业务板块毛利率提升，对发行人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16、盈利能水平下滑的风险

发行人 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营业利润分别为 161,611.61 万元、325,714.91 万元、364,039.53 万元及 37,875.12 万元，油气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20.61%、27.86%、24.80%和 19.66%。由于 2020 年国际原油价格下跌，导致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大幅下降，毛利率降低。若未来原油价格进一步下跌，则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存在盈利水平下滑的风险。

17、长期股权投资无法确认收益的风险

发行人所处石油化工行业是资本密集型行业，发行人石油勘探、石油冶炼、石油化工及煤化工项目建设等需要大规模的资金支持。发行人资本支出主要依赖营业收入和经营活动现金流，2017-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7,994,650.53 万元、30,798,049.35 万元、32,608,181.23 万元和 24,452,088.60 万元，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2,727,106.77 万元、36,278,467.47 万元、36,844,182.68 万元及 27,887,509.55 万元，营业总收入和经营性现金流规模均保持较高水平，可为发展所需资本支出提供有力保障。但是随着发行人的业务规模逐渐扩大，加之石油化工行业投资回收期较长，未来资本支持存在依赖外部融资的风险。

18、油气资产减值的风险

发行人油气资产主要为开采原油涉及的矿区权益、油井和相关设备，2017-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油气资产净值分别为 10,699,360.60 万元、12,067,436.84 万元、13,157,374.94 万元和 12,567,110.20 万元，整体呈现增加趋势。发行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会计准则，根据油气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净流量的现值进行减值测试，避免油气大幅减值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冲击。2017 年-2019 年末，发行人累计对油气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081,581.08 万元、1,077,653.62 万元和 1,106,301.05 万元。但如果未来受多种因素影响，国际原油价格、国内化工市场价格出现较大波动，发行人依然面临一定的油气资产减值的风险。

19、在建工程停缓建及减值的风险

发行人在建工程主要为石油化工和煤化工项目，整体规模较大。2017 年-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规模分别为 3,291,620.14 万元、4,387,286.15 万元、5,092,488.66 万元和 4,998,595.97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17%、14.38%、15.40%和 14.28%。若未来宏观经济或各业务板块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影响发行人在建工程进度和资产价值，存在在建工程停建、缓建及减值的风险。

20、期间费用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的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2,001,287.07 万元、2,336,578.09 万元、2,314,095.63 万元和 1,545,654.3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7.38%、7.84%、7.35%和 6.55%。发行人期间费用规模较大，随着发行人逐渐扩大营业规模，若未来不能对期间费用进行较好控制，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21、固定资产折旧较多的风险

受石化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较大的影响，发行人固定资产占比相对较高。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酒店业家具及其他，2017-2019 年末及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分别为 7,743,053.33 万元、8,173,487.69 万元、8,102,230.67 万元和 10,527,847.38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重为 28.64%、26.80%、24.51%和 30.08%。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会计准则，依据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2017 年-2019 年末，累计计提折旧分别为 4,187,831.08 万元、4,865,516.72 万元和 5,310,101.91 万元。若未来发行人固定资产产生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将会面临固定资产折旧较多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22、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2020 年初以来，受世界多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全球原油需求下降，原油价格大幅下跌，国内成品油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导致发行人 2020 年 1-9 月经营业绩较 2019 年同期大幅下滑。若未来成品油销售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继续承压，盈利能力存在进一步恶化的风险。

23、应收账款回款的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分别为 327,088.08 万元、177,389.48 万元、514,727.31 万元和 458,889.32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5.54%、2.71%、7.33%和 5.87%，其中 2019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337,337.83 万元，增幅相对较大，虽然发行人已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建立了应收账款台账管理制度，通过责任制及时回笼资金，但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走势仍未明朗，企业生产经营还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因素，如发行人应收账款回收未来出现重大不利影响，则可能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

24、预付款项减值的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 876,823.08 万元、680,356.72 万元、840,661.26 万元和 846,436.23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4.84%、10.40%、11.97%和 10.82%。考虑到未来外部环境及对手方信用水平可能发生变化，预付款项存在一定减值风险。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对于石油行业的影响

宏观经济的运行具有一定周期性，在经济波动周期中与石油行业密切相关的中、下游行业（汽车行业、交通运输业、农业等）产生的波动可能反过来对石油需求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影响石油行业。受石油石化行业的周期波动影响，延长集团的盈利能力可能出现弱化乃至亏损。目前我国经济增长放缓，原油价格低迷，行业的周期波动性给延长集团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负面影响。同时，从事成品油及大宗化工产品销售的批发零售企业受行业景气度下降影响，终端产品价格大幅下跌，而人工成本、油品损耗、期间费用等均为刚性，不降反增，导致盈利空间大幅缩水，出现资金链紧张局面。在经济景气下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2、油气资源供给不足的风险

发行人实施持续资源发展战略，全方位加强油气勘探，储量结构趋于合理。近年来尽管原油探明储量稳步增加，发行人仍面对油气资源勘探难度越来越大的局面，无法保证未来能够通过勘探活动增加或保持油气储量水平。目前发行人石油主要来自自采原油，外购原油非常少，如果不能成功获得足够的接替油气资源，未来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可能会受到不利的影响。

3、石油和成品油价格波动的风险

成品油销售是发行人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目前，中国原油价格已与国际市场挂钩，成品油价格则由国家有关部门参考国际成品油价格确定。近年来石油和成品油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石油和成品油价格的波动将直接或间接的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可能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产生一定影响。

4、生产成本上升的风险

发行人勘探区块属于低渗透油田，自产原油受地质条件等影响，开发难度大，开发成本相对较高；同时，上游原材料价格及人工成本有不同程度的上涨，发行人勘探开发、油田服务支出相应增加；上述因素将会导致发行人的生产成本上升，并可能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5、未来投资不确定的风险

发行人石油勘探和冶炼投入成本较高，需要大规模的资金持续支持。同时涉足石油化工和煤化工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投入规模较大。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虽然符合石油石化行业的特性，但资产流动性相对较差。受终端产成品价格波动下跌，勘探区块的开采能度较高，生产成本有所抬升。较长的项目开发周期和较大的前期资金投入及行业前景不明朗的现状，可能对发行人投资产出及回收造成较大的不确定影响。

6、安全及环境隐患可能产生的风险

发行人报告期内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但石油开采行业和石化行业均属于高风险行业。原油和天然气的勘探、开采和储运以及成品油和化工产品的生产和储运等均会涉及到若干的安全及环境隐患，可能导致火灾、爆炸、泄漏、井喷及其他导致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损害及作业中断等不可预料或者危险的情况发生。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一直以来就是石油石化行业企业在经营过程中的重中之重，尤其是在党和国家提出“构建和谐社会”等大背景下，实现安全及环境零隐患是中国石油石化企业急待解决的问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运营区域的逐步扩

大，所面临的安全及环境隐患带来的风险也相应增加。

7、竞争的风险

虽然发行人是目前国内具有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资质的四家企业之一，在局部区域内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与国内三大石油公司相比，无论在原油产量、生产规模、盈利能力、资源储备、销售终端和原油进出口权和产业链延伸方面都有较大的差距。2006年12月，国家颁布了《原油市场管理办法》和《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随着国内石油石化市场的逐步开放，发行人在多个业务领域面临着来自国内外石油化工企业强有力的竞争。

8、替代能源竞争风险

国务院发布的《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指出：我国要优化能源结构，进行多元发展，构筑稳定、经济、清洁的能源供应体系；积极发展水电，积极扶持和发展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产业，鼓励石油替代资源和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积极推进洁净煤技术产业化，加快发展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因此，上述产业的快速发展使得石油行业面临需求减少，替代产品增加的行业性风险。

9、自身销售体系不健全的风险

延长石油集团所产成品油主要交由中国石油和中国石化销售，与此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完善自己的终端销售网络；如果未来国内油品需求减弱，受零售终端不完善的影响，也将对公司的生产和销售产生一定影响。

10、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如遇突发事件，例如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公司管理层无法履行职责等事项，可能造成公司社会形象受到影响，人员生命及财产安全受到危害，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行等，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11、海外业务存在不确定因素的风险

发行人海外业务主要由集团下属子公司延长石油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石油国际”）负责，业务主要涉及油气勘探、油气开采和原油进出口等，发行人在马达加斯加、泰国、中非等地区和国家均有油气勘探或油气开采项目。报告期内，延长石油国际盈利能力较弱；2018年度，发行人对持有的延长石油国际商誉计提11.59亿元商誉减值准备，利润受到较大不利影响。若包括延长石油国际在内的发行人海外业务持续亏损，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不利

影响。

12、产业链不完整和整体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的风险

目前公司的收入和盈利主要来自成品油收入，所产原油仅供自己冶炼，如果原油价格持续走低，公司将会面临生产成本和成品油市场价格倒挂的问题。同时，公司下游的化工产品盈利能力相对较弱。虽然公司积极采取措施，一方面提高原油的采收率和生产规模，努力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积极调整产业结构，扩大化工产品规模，提高公司的整体抗风险能力，但短期内效果有限。

13、未决诉讼风险

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存在未决诉讼（仲裁）案件，如果发行人子公司诉讼失败，可能存在相应赔偿责任，对发行人利润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内部管理难度较大的风险

发行人是在 2005 年整合陕北地区石油勘探、开采、炼化、销售等企业基础之上成立的，整合的企业地域相对较为分散，涉及面较广；并入企业的企业性质、运作模式以及企业文化等方面都存在有一定差异，如何对纳入集团公司的企业进行管理，并且在较短时间内有效整合整个公司的资源，妥善解决并入企业的财务、生产经营管理问题，塑造企业文化从而真正做大做强，是公司目前需要解决的问题。

发行人近年保持着较好的发展势头，资产、收入规模稳健增长，随着员工人数及下属分支机构的数量随之增多，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日趋复杂，未来公司还存在着一定的管理风险。

2、治理结构不完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应有董事 7 名，目前实有 6 名；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应有监事 5 名，目前实有 1 名，出资人暂未委派监事，未来将补充委派。未来如果发行人董事和监事长期持续缺位，将不利于发行人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形成一定管理风险。

3、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发行人已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互相协作、互相制衡、各司其职的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如遇突发事件，例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造成其部分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行相应职责，可能造成公司治理机制不能顺利运作，董事会、监事会不能顺利运行，对发行人的经营可能造成不利影响。

4、持有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的风险

2019年，发行人接陕西省国资委通知，将持有的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66,206,275股股份无偿划转至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次无偿划转属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整体性调整，无偿划转后，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按照陕西省国资委的要求，发行人作为战略投资者，对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增资扩股后，发行人成为陕西燃气集团的控股股东，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因此，发行人存在子公司股权被无偿划转或对子公司增资扩股等导致的子公司股权比例发生变动可能和风险。

5、子公司并表管理风险

截至2020年9月末，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核算。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中，陕西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占绝对控股地位。陕西省国资委授意发行人行使表决权并将永安保险纳入合并范围。如未来陕西省国资委意愿发生变化不再要求发行人并表永安保险，将对发行人资产规模和收益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1、宏观政策及政府监管风险

尽管政府对石油和石化行业的管制逐步市场化，但中国政府仍对中国境内石油和石化行业实施某些监管，同时国家还会根据实际需要，随时采取新的宏观调控措施。尽管我国正在努力地将成品油定价机制与市场进行接轨，但截至报告期末还是无法摆脱国家宏观调控的辅助，因此，国家宏观及政府监管政策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仍将在我国成品油行业扮演相当重要的角色。同时，国家宏观及政府监管政策的变化将直接对发行人的业务运营及业务拓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2、环境保护风险

由于油气行业的生产及储运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问题，因此在我国实施油气生产、运输及储存的企业必须遵守有关的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以防止造成污染环境以及危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事故发生以实现节油和环保的双赢发展。

石油石化行业具有运营区域广泛、地理条件多样的特点，目前，发行人正积极推进与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有关的工作，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环境监测和环境统计工作等不断规范完善。总体而言，国内环保政策要求的不断提高，可能会增加发行人的相关环保支出。

3、税费政策改革风险

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发行人目前须缴纳多种税费，如企业所得税、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矿产资源补偿费、石油特别收益金、探矿权使用费、采矿权使用费等，特别是 2008 年 12 月 18 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实施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的通知》，决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成品油税费改革，包括取消公路养路费、航道养护费等六项收费，提高成品油消费税单位税额等举措；完善成品油价格形成机制，理顺成品油价格，国内成品油价格实行与国际市场有控制的间接接轨，并自发文之日起实施”。同时自 2014 年开始国家开始将其补偿费率降低为零，原油、天然气资源税税费由 5%提升至 6%，使发行人的生产成本不断增加，税费政策是影响发行人经营的重要外部因素之一，国家对税费政策的调整可能给公司业务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公司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评级反映了公司作为国内具有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资质的四家大型集团公司之一，在区域垄断地位及规模等方面具备的显著优势。2017—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稳步增长，经营活动获现能力强。同时，联合资信也关注到公司经营情况受宏观经济以及国际油价波动影响大；有息债务快速增长，债务结构有待优化；投资收益对利润的贡献大；在建及拟建项目投资规模较大等因素对公司的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和 EBITDA 对本期债券的覆盖程度很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对本期债券的覆盖程度高。

未来，公司在做强主业的同时将调整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随着在建项目的投产，公司生产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产业链条将更加完善，整体抗风险能力有望增强。联合资信对公司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状况以及本期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资信认为，公司主体偿债风险极低，本期债券不能偿还的风险极低。

（二）信用报告的内容摘要

1、优势

（1）公司产业链完整，具有规模优势和区域垄断优势。公司是中国国内具有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资质的四家大型集团公司之一，油气资源基础雄厚，产业链完整，整体经营规模较大，具有明显的区域垄断优势。

（2）2017—2019 年，受益于油品销量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快速增长。

2017—2019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年均复合增长 7.93%，利润总额年均复合增长 53.72%。

（3）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规模大，经营活动获现能力强。2017—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分别为 3269.54 亿元、3627.80 亿元和 3684.42 亿元，经营性净现金流分别为 77.16 亿元、132.13 亿元和 114.18 亿元，均为净流入。

（4）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和 EBITDA 对本期债券保障程度很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对本期债券的覆盖程度高。2019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和 EBITDA 分别为本期债券发行额度 122.81 倍和 8.22 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本期债券发行额度的 3.81 倍。

2、关注

（1）公司经营状况受宏观经济以及国际油价波动影响大。公司盈利水平与石油价格密切相关，而石油价格受宏观经济环境及政策影响波动较大，近期国际石油价格波动大。

（2）公司有息债务快速增长，且短期债务占比高，债务结构有待优化。2017—2019 年底，公司全部债务年均复合增长 9.98%，截至 2019 年底，短期债务占 67.92%。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规模较大，未来存在较大的融资需求。

（3）公司投资收益对利润的贡献大。2017—2019 年，公司投资收益占营业利润比例分别为 67.13%、39.38%和 50.12%。

（4）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含有较大规模的永续债券，若公司行使赎回权，偿债压力将进一步加大。截至 2020 年 9 月底，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其他权益工具为 508.98 亿元。

（三）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且不晚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光

大银行、交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国家开发银行和招商银行等金融机构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为 3,660.95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 1,810.60 亿元，发行人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主要银行授信以及使用情况如下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中国银行	445.60	226.67	218.93
2	农业银行	303.00	218.00	85.00
3	兴业银行	300.00	138.00	162.00
4	交通银行	300.00	102.24	197.76
5	工商银行	329.10	182.34	146.76
6	进出口行	50.00	50.00	0.00
7	昆仑银行	40.00	15.88	24.12
8	招商银行	101.35	51.59	49.76
9	浦发银行	100.00	29.50	70.50
10	国开行	397.20	261.44	135.76
11	邮储银行	260.00	183.11	76.89
12	平安银行	60.00	57.00	3.00
13	光大银行	83.00	12.77	70.23
14	中信银行	280.00	9.00	271.00
15	秦农银行	16.00	16.00	0.00
16	长安银行	15.70	0.01	15.69
17	建设银行	350.00	269.00	81.00
18	华夏银行	40.00	3.80	36.20
19	北京银行	90.00	21.00	69.00
20	民生银行	100.00	3.00	97.00
合计		3,660.95	1,850.35	1,810.60

公司全部未偿还银行借款均为正常，无贷款逾期、欠息等情况。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均遵守合同约定，未发生过违约现象。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发行各类债券 61 笔，合计金额 1,425.0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年)
1	20 陕延油 SCP014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30	2020-09-28	0.08
2	20 陕延油 SCP013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1.20	2020-09-24	0.08
3	20 延长 Y2	可续期公司债	30.00	4.43	2020-09-24	3+N
4	20 陕延油 SCP012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80	2020-08-31	0.25
5	20 陕延油 SCP011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30	2020-08-28	0.08
6	20 陕延油 SCP010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70	2020-08-20	0.25
7	20 延长 Y1	可续期公司债	20.00	3.90	2020-08-20	3+N
8	20 陕延油 MTN004	一般中期票据	20.00	3.58	2020-08-17	3.00
9	20 陕延油 SCP009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30	2020-07-24	0.25
10	20 陕延油 SCP008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50	2020-06-29	0.49
11	20 陕延油 SCP007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25	2020-05-20	0.49
12	20 陕延油 SCP006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30	2020-04-28	0.74
13	20 延长 01	一般公司债	20.00	3.14	2020-04-21	5.00
14	20 陕延油 SCP005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50	2020-04-03	0.49
15	20 陕延油 SCP004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1.60	2020-03-27	0.49
16	20 陕延油 SCP003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2.00	2020-02-25	0.74
17	20 陕延油 MTN002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3.78	2020-02-26	5+N
18	20 陕延油 MTN001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3.78	2020-02-17	5+N
19	20 陕延油 SCP002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2.10	2020-01-20	0.74
20	20 陕延油 SCP001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2.10	2020-01-19	0.49
21	19 陕延油 MTN012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29	2019-12-06	5+N
22	19 陕延油 MTN011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39	2019-11-18	5+N
23	19 延长 Y5	可续期公司债	40.00	4.03	2019-11-14	3+N
24	19 延长 Y3	可续期公司债	25.00	3.91	2019-10-18	3+N
25	19 延长 Y4	可续期公司债	5.00	4.24	2019-10-18	5+N
26	19 延长 Y1	可续期公司债	20.00	3.88	2019-09-27	3+N
27	19 延长 Y2	可续期公司债	10.00	4.20	2019-09-27	5+N
28	19 陕延油 CP003	一般短期融资券	25.00	2.70	2019-09-20	1.00
29	19 陕延油 CP002	一般短期融资券	25.00	2.70	2019-08-23	1.00
30	19 陕延油 MTN010	一般中期票据	30.00	3.50	2019-08-16	3.00
31	19 陕延油 MTN009	永续中期票据	15.00	3.96	2019-08-15	3+N
32	19 陕延油 MTN007	永续中期票据	10.00	4.00	2019-08-07	3+N
33	19 陕延油 MTN008	一般中期票据	30.00	3.69	2019-07-19	3.00
34	19 陕延油 MTN005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4.22	2019-07-10	3+N
35	19 陕延油 MTN006	永续中期票据	5.00	4.10	2019-07-05	3+N
36	19 陕延油 MTN004	一般中期票据	30.00	3.90	2019-05-31	3.00
37	19 陕延油 MTN003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4.65	2019-05-09	3+N
38	19 陕延油 SCP002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2.43	2019-04-19	0.49
39	19 陕延油 SCP001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2.60	2019-03-25	0.74
40	19 陕延油 CP001	一般短期融资券	20.00	3.05	2019-03-08	1.00
41	19 陕延油 MTN001	一般中期票据	30.00	3.99	2019-01-18	5.00
42	18 陕延油 MTN003	永续中期票据	25.00	4.73	2018-12-24	3+N
43	18 延长 Y1	可续期公司债	10.00	4.90	2018-12-19	2+N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年)
44	18 陕延油 MTN002	永续中期票据	25.00	4.75	2018-11-26	3+N
45	18 陕延油 CP001	一般短期融资券	30.00	3.72	2018-11-16	1.00
46	18 陕延油 MTN001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84	2018-11-12	3+N
47	18 陕延油 SCP009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2.85	2018-10-31	0.49
48	18 陕延油 SCP008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3.25	2018-09-07	0.49
49	18 陕延油 SCP007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3.80	2018-07-20	0.49
50	18 陕延油 SCP006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4.08	2018-06-26	0.33
51	18 陕延油 SCP005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4.08	2018-05-29	0.49
52	18 延长 01	一般公司债	60.00	5.23	2018-03-30	3+2
53	18 陕延油 SCP004	超短期融资债券	20.00	4.80	2018-03-16	0.49
54	18 陕延油 SCP003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4.80	2018-03-09	0.49
55	18 陕延油 SCP002	超短期融资债券	15.00	4.95	2018-02-08	0.49
56	18 陕延油 SCP001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5.00	2018-01-19	0.49
57	17 陕延油 MTN002	一般中期票据	30.00	5.18	2017-11-10	5.00
58	17 陕延油 SCP001	超短期融资债券	30.00	4.25	2017-09-29	0.49
59	17 陕延油 CP001	一般短期融资券	20.00	4.40	2017-08-24	1.00
60	17 陕延油 MTN001	永续中期票据	25.00	5.15	2017-08-18	3+N
61	18 陕燃 01	一般公司债	5.00	5.00	2018-07-25	5.00
合计		-	1,425.00	-	-	-

(四) 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境内外永续类金融负债(含计入权益类永续债务)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 发行人共发行永续类金融负债(含计入权益类永续债务) 24 笔, 合计金额 530.0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年)
1	20 延长 Y2	可续期公司债	30.00	4.43	2020-09-24	3+N
2	20 延长 Y1	可续期公司债	20.00	3.90	2020-08-20	3+N
3	20 陕延油 MTN002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3.78	2020-02-26	5+N
4	20 陕延油 MTN001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3.78	2020-02-17	5+N
5	19 陕延油 MTN012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29	2019-12-06	5+N
6	19 陕延油 MTN011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39	2019-11-18	5+N
7	19 延长 Y5	可续期公司债	40.00	4.03	2019-11-14	3+N
8	19 延长 Y3	可续期公司债	25.00	3.91	2019-10-18	3+N
9	19 延长 Y4	可续期公司债	5.00	4.24	2019-10-18	5+N
10	19 延长 Y1	可续期公司债	20.00	3.88	2019-09-27	3+N
11	19 延长 Y2	可续期公司债	10.00	4.20	2019-09-27	5+N
12	19 陕延油 MTN009	永续中期票据	15.00	3.96	2019-08-15	3+N
13	19 陕延油 MTN007	永续中期票据	10.00	4.00	2019-08-07	3+N
14	19 陕延油 MTN005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4.22	2019-07-10	3+N
15	19 陕延油 MTN006	永续中期票据	5.00	4.10	2019-07-05	3+N
16	19 陕延油 MTN003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4.65	2019-05-09	3+N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年)
17	18 陕延油 MTN003	永续中期票据	25.00	4.73	2018-12-24	3+N
18	18 延长 Y1	私募永续期债	10.00	4.90	2018-12-19	2+N
19	18 陕延油 MTN002	永续中期票据	25.00	4.75	2018-11-26	3+N
20	18 陕延油 MTN001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84	2018-11-12	3+N
21	17 陕延油 MTN001	永续中期票据	25.00	5.15	2017-08-18	3+N
22	16 陕延油 MTN004	永续中期票据	35.00	4.20	2016-11-21	3+N
23	16 陕延油 MTN003	永续中期票据	40.00	3.93	2016-09-26	3+N
24	16 陕延油 MTN002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3.75	2016-03-09	3+N
合计		-	530.00	-	-	-

(五)本期债券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含永续期公司债券）的余额为 80.00 亿元，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发行人境内累计公开发行未兑付的公司债券和企业债券余额合计为 110.00 亿元，占 2020 年 9 月末合并报表扣除计入权益的永续期公司债券和永续中票金额后所有者权益合计数的比例未超过 40%。

(六)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0 年 9 月末/1-9 月	2019 年末/度	2018 年末/度	2017 年末/度
流动比率（倍）	0.41	0.38	0.39	0.41
速动比率（倍）	0.32	0.27	0.28	0.30
资产负债率（%）	63.91	63.88	63.79	63.9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3.39	3.42	3.5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 (5)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一、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3 月 19 日。

2、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品种一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品种二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3、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4、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品种一兑付日为 2024 年 3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品种二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1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偿债资金的主要来源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最近三年

及一期，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799.47 亿元、3,079.80 亿元、3,260.82 亿元和 2,445.21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1.80 亿元、20.33 亿元、15.43 亿元和 0.14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78.27 亿元、129.56 亿元、114.18 亿元和 73.38 亿元。公司良好的盈利状况和稳定现金流入将为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提供保障。

四、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一）流动资产变现

长期以来，发行人财务政策稳健，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流动资产合计为 782.29 亿元，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二）银行授信额度充足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为 3,660.95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 1,810.60 亿元。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为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偿付提供了充分的流动性支持。

五、偿债保障措施

作为本次公司债券的法定偿债主体，发行人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稳步增长的营业收入、经营活动现金流、筹资活动现金流，可以为发行人偿还到期债务提供保障支持。

（一）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专项偿债账户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合规使用及本息的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专项偿债账户。根据发行人与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发行人应与受托管理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1、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款专用

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

2、设立专项偿债账户

（1）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还款资金主要来源于债券存续期内的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经营性现金流。

（2）提取时间、频率及金额

发行人承诺于本期债券每个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将等于或高于约定的付息额的资金划入专项偿债账户，保证本期债券利息偿还。发行人保证在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偿债专项账户中有足够偿付本期债券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金额。

（3）管理方式

发行人指定财务部门负责专项偿债账户及其资金的归集、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工作。发行人其他相关部门配合财务部门在本期债券兑付日所在年度的财务预算中落实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确保本期债券本息如期偿付。

（二）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三）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聘请了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四）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为债券持有人聘请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并订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公司的相关资料，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

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五）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偿付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包括公司领导及财务部等相关部门人员。

（六）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将按《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六、违约的相关处理

（一）本期债券违约的情形

- 1、发行人未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及/或本金或所延期限已到仍未能按时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及/或本金；
- 2、发行人被宣告解散、破产或被撤销，且本期债券项下之权利义务无人承继。

（二）针对发行人违约的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当发行人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和/或逾期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必要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参与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三）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对因上述情况引起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受托管理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兰建文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人民币 1,00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6 年 08 月 02 日
注册地址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枣园路延长石油办公基地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 61 号延长石油科研中心
邮政编码	710075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沙春枝
公司电话	029-89853839
公司传真	029-89853853
所属行业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经营范围	石油和天然气、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采、生产建设、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石油化工产品(仅限办理危险化学品工业生产许可证，取得许可证后按许可内容核定经营范围)及新能源产品(专控除外)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石油专用机械、配件、助剂(危险品除外)的制造、加工；煤炭、萤石、盐、硅、硫铁矿以及伴生矿物等矿产资源的地质勘探、开发、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仅限子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煤化工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煤层气的开发利用；兰炭的开发和综合利用；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勘察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项目、股权投资(限企业自有资金)；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下经营项目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电力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住宿及餐饮服务；零售服务；体育与娱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68570K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的设立

1999 年 1 月，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组建陕西省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的通知》（陕政发[1998]75 号）、《关于注册登记陕西省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的通知》（陕政函[1999]14 号）及陕西省石油化学工业局《关于“陕西省石油开发技术服务公司”上划为省政府直属企业的报告》（陕石化政法发（1999）002 号），延长油矿管理局、延炼实业集团公司、榆林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及陕西

省石油开发技术服务公司共同组建了陕西省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组建后的陕西省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系陕西省人民政府直属国有独资企业。

根据陕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局 1999 年 1 月 19 日出具的《国有资产出资证明》（陕国企[1999]002 号）及《陕西省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章程》，陕西省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的注册资本（国有资产出资净额）为人民币 42,165.50 万元（以下均指人民币元），产权由陕西省人民政府持有，并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

（二）发行人 2005 年重组及第一次注册资本变更

2005 年 12 月，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陕北石油企业重组方案〉的通知》（陕办发[2005]31 号）及《陕北石油企业重组方案》，在陕西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的基础上，按照股份制改造的方向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重新组建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建后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陕西省国资委监管的国有独资企业。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陕北石油企业重组方案〉的通知》（陕办发[2005]31 号）、《陕北石油企业重组方案》、陕西省国资委下发的《关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批复》（陕国资改革发[2005]425 号）、《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及陕西三秦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陕秦会验字[2005]015 号），重组后延长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亿元，其中陕西省国资委出资 15.30 亿元、出资比例为 51.00%，延安市国资委出资 13.20 亿元、出资比例为 44.00%，榆林市国资委出资 1.50 亿元、出资比例为 5.00%。

（三）发行人第二次注册资本变更

根据延长集团 2008 年 6 月 3 日作出的董事会决议、陕西省国资委作出的《关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批复》（陕国资产权发[2008]203 号）、延长集团 2008 年 9 月 3 日制定的《章程修正案》及陕西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向延长集团陕华兴审字（2008）053 号《审计报告》及陕华兴验字（2008）012 号《验资报告》，陕西省国资委同意延长集团的注册资本由 30.00 亿元增至 100.00 亿元，其中由资本公积金转增 40.00 亿元，盈余公积金转增 30.00 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延长集团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亿元，其中陕西省国资委出资 51.00 亿元、出资比例为 51.00%，延安市国资委出资 44 亿元、出资比例为 44.00%，榆林市国资委出资 5.00 亿元、出资比例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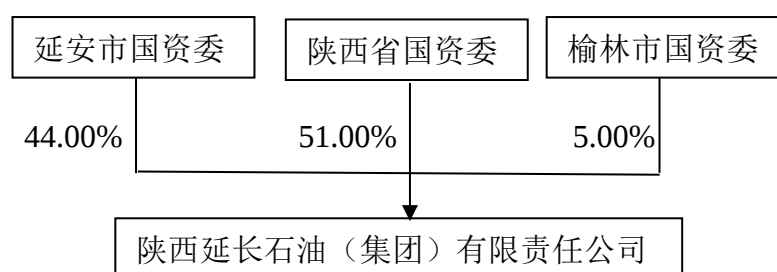
5.00%。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陕西省国资委持有发行人 51.00%的股权、延安市国资委持有发行人 44.00%的股权、榆林市国资委持有发行人 5.00%的股权。发行人的设立及历史沿革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陕西省国资委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00%，其他股东为延安市国资委和榆林市国资委，持股比例分别为 44.00%和 5.00%。陕西省国资委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股东陕西省国资委、延安市国资委和榆林市国资委不存在将持有公司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发行人股权关系图如下：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具有实际控制权而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主要子公司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 决权 (%)	备注
1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50.29	50.29	-
2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273,100.00	83.17	83.17	-
3	陕西延长石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290.88	100.00	100.00	-

4	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21,988.10	41.00	41.00	-
5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四川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
6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山西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
7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	182,600.00	46.00	55.00	注 1
8	延长壳牌（四川）石油有限公司	119,200.00	46.00	55.00	注 2
9	延长壳牌（广东）石油有限公司	156,126.96	51.00	51.00	-
10	陕西省石油化工工业贸易公司	3,000.00	100.00	100.00	-
11	陕西延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100.00	100.00	-
12	延长石油化工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
13	延长石油湖北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
14	陕西能源化工交易所有限公司	1,062.50	70.59	70.59	-
15	延长石油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
16	陕西延长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	100.00	100.00	-
17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7,224.09	100.00	100.00	-
18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105,294.48	69.37	69.37	注 3
19	陕西延化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591.45	100.00	100.00	-
20	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	100.00	100.00	注 4
21	陕西省种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61.39	100.00	100.00	-
22	陕西延长石油西北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296,200.00	100.00	100.00	-
23	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	350,000.00	82.87	84.00	注 5
24	关天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49.80	49.80	-
25	陕西延长低碳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129.00	100.00	100.00	-
26	北京天居园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54.79	54.79	-
27	陕西延长西大先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800.00	100.00	100.00	-
28	西北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9,170.00	100.00	100.00	-
29	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	6,261.36	100.00	100.00	-
30	陕西延长石油压裂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	90.06	100.00	注 6
31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0,941.60	25.96	25.96	注 7
32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	517,000.00	100.00	100.00	-
33	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2,072.15	100.00	100.00	-
34	陕西延长石油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2,975.04	100.00	100.00	-
35	陕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80,400.00	43.78	43.78	-
36	陕西延长石油榆神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75,000.00	100.00	100.00	-
37	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8,437.63	100.00	100.00	-
38	陕西延长石油投资有限公司	300,049.00	100.00	100.00	-
39	陕西华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513.00	86.76	86.76	-
40	西安西化氯碱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1,831.59	100.00	100.00	-
41	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88.50	88.50	-
42	陕西延长石油油田化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1,225.00	51.00	51.00	-
43	延长石油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9,152.87	100.00	100.00	-
44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三原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
45	陕西榆炼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	-
46	榆林石化集运有限公司	1,840.00	60.00	60.00	注 8
47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榆林治沙有限公司	1,181.08	100.00	100.00	-
48	陕西延长石油秦京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66.67	66.67	-
49	陕西南宫山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	96.30	96.30	-
50	陕西非常规油气杂志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

51	延长石油定边盐化工有限公司	3,350.00	100.00	100.00	-
52	陕西延长石油职业技能鉴定所	10.00	100.00	100.00	-
53	陕西延长石油国际勘探开发工程有限公司	106,220.06	100.00	100.00	-
54	PTICA 国际有限公司	0.15	45.80	45.80	-
55	PTIAL 国际有限公司	0.13	51.00	51.00	-
56	延长石油（泰国）有限公司	29,650.28	97.50	97.50	-
57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100.00	100.00	-
58	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	100.00	100.00	-
59	陕西延长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100.00	-
60	陕西德源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	100.00	100.00	-
61	江苏延长中燃化学有限公司	24,000.00	51.00	51.00	-
62	北京亿联易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51.00	83.61	83.61	-
63	陕西延长泾渭新材料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	100.00	-
64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12,133.66	52.45	52.45	-
65	延长石油（海南）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100.00	-

注 1 和注 2：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和延长壳牌（四川）石油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发行人持股比例均为 46%，另一股东为壳牌（中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5%；小股东为陕西天力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9%。由于发行人与陕西天力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因此发行人享有两家企业表决权均为 55%，故将其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

注 3：发行人对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 48.24%，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持股比例 21.13%，合计持股比例 69.37%；

注 4：发行人对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96.00%，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陕西延化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对其持股比例 4.00%，合计持股比例为 100.00%；

注 5：发行人对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2.09%，发行人子公司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1.91%，按照发行人对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计算，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对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0.78%，合计持股比例 82.87%，合计表决权比例 84.00%；

注 6：发行人对陕西延长石油压裂材料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60.00%，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对其持股比例为 20.00%，发行人子公司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20.00%，按照发行人对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计算，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对陕西延长石油压裂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6%，合计持股比例为 90.06%，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100.00%；

注 7：发行人对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20.00%，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 5.96%，合计持股比例为 25.96%，合计表决权比例为 25.96%；

注 8：发行人对榆林石化集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00%，发行人三级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榆林天然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 10.00%，按照发行人对陕西延长石油榆林天然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计算，陕西延长石油榆林天然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对榆林石化集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0%，合计持股比例 60.00%，合计表决权比例 60.00%。

2、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注册资本（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	------	---------	----------	----------	----------

1	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41.00	41.00	21,988.10	实质控制
2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96	25.96	300,941.60	实质控制
3	陕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43.78	43.78	80,400.00	实质控制
4	关天投资有限公司	49.80	49.80	10,000.00	实质控制
5	PTICA 国际有限公司	45.80	45.80	0.15	实质控制

注1：发行人对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及表决权比例相对于其他股东具有多数优势，且在董事会拥有超过半数席位，有能力主导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纳入合并。

注2：发行人对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20.00%，发行人全资子公司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5.96%，合计持股比例为25.96%，合计表决权比例为25.96%。永安保险股东中，陕西省国资委监管企业占绝对控股地位，陕西省国资委监管企业为一致行动人，由延长集团行使表决权将永安保险纳入合并范围。陕西省国资委监管企业作为一致行动人，对永安保险表决权比例合计为48.47%，剩余股份由12位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较分散（表决权比例为0.38%至19.83%），且剩余12位股东之间未达成进行集体决策的决议，延长石油集团行使的表决权比例足以使其有能力主导永安保险的相关活动，因此纳入合并。

注3：发行人对陕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的表决权比例相对于其他股东具有多数优势，且在董事会拥有超过半数席位，有能力主导陕西宾馆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活动，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纳入合并。

注4：发行人对关天投资的持股及表决权比例相对于其他股东具有多数优势，且在董事会拥有超过半数席位，有能力主导关天投资的相关活动，拥有实际控制权，因此纳入合并。

注5：PTICA国际有限公司注册地为英属维尔京群岛，PTICA国际有限公司系避税通道公司，无实质业务。PTICA国际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PTI-IAS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非共和国班吉市，为项目落地公司，主要业务为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PTICA国际有限公司股东包括发行人，PTI国际有限公司（实质控制人为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中油储有限公司。保利集团主要业务为国际贸易和房地产开发，油气开采不是保利集团的主业，发行人作为传统的油气开采公司，拥有丰富的油气企业管理经验，实际主导PTI-IAS石油控股有限公司的项目实施。PTI-IAS石油控股有限公司的总经理由发行人委派，生产运营部、技术部、财务部等关键部门的管理人员由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延长石油国际勘探公司委派，油气勘探组织实施工作由延长石油国际勘探公司负责，技术决策工作由发行人子公司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负责。因此，发行人能够任命PTI-IAS石油控股有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同时，发行人所属子公司负责PTI-IAS石油控股有限公司的油气勘探组织工作和技术决策工作。综合以上，发行人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PTICA国际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能够对PTICA国际有限公司实施控制，因此纳入合并。

（二）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

1、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油田股份”）于2006年3月1日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李文明，注册资本1,000,0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及与油气共生或钻遇的其他矿藏的开采、销售；油气田勘探、开发配套的钢材、设备、材料的销售及对外工程承包；机械制造、安装、销售；油气田勘察、设计、技术开发与应用、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招标采购；劳务

输出；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运输、餐饮、住宿；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油田股份的资产总额为 1,133.8 亿元，负债总额为 906.4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1.5 亿元，净利润-28.0 亿元。

油田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油田公司原油开采时间长，并且处于鄂尔多斯盆地原油开采低渗特低渗区域，原油开采成本居高不下，加之物价上涨和通货膨胀等因素，导致油田公司持续亏损。

2、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保险”）于 1996 年 9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西安成立，法定代表人陶光强，注册资本 300,941.60 万元人民币。永安保险经营范围：企业财产损失保险、家庭财产损失保险、建筑工程保险、安装工程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能源保险、一般责任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出口信用险除外）、短期健康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保险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永安保险的资产总额为 146.97 亿元，负债总额为 98.19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71 亿元，净利润 2.89 亿元。

3、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兴化”）于 1997 年 8 月成立，法定代表人樊洛僊，注册资本 157,224.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硝酸铵、多孔硝酸铵、合成氨、乙醇（筹建项目取得许可审批后方可经营，含醋酸甲酯、二甲醚）、纯碱、食用碳酸钠、氯化铵、干燥氯化铵、二氧化碳、氢、氧、氮、氩气、硝酸、五羰基铁、硝酸钠、亚硝酸钠、工业硝酸、压缩、液化气体、化学肥料、复肥（复混、掺混肥料）、羰基铁粉系列产品、标准气体、吸收材料、精细化工系列产品（易制毒、危险化学品除外）的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908”产品、石化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与零售（易制毒、监控、危险化学品除外）；农化服务；机械加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一、二类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无损检测安装、机械零部件的设计、制造、加工；气瓶检验；工业盐的销售；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物业管理；住宿、餐饮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

所需的关键原材料、技术改造所需的关键设备及零部件的进口（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陕西兴化的资产总额 59.52 亿元，负债总额为 38.31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11 亿元，净利润-0.48 亿元。

2019 年度兴化集团亏损原因主要为单位产品毛利较低，生产线自动化程度较低，人工成本较高。

4、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石油物流”）成立于 1997 年 12 月，法定代表人张文协，注册资金 20,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燃料油（闪点 23-61℃）、汽油、柴油、煤油、液化天然气（LNG）（仅限工业）、液化石油气 LPG（仅限化工原料）、压缩天然气 CNG（仅限工业）、溶剂油、石脑油、石油溶剂、石蜡油、石油沥青、石焦油、甲醇、醋酸（无储存场所和设施）的批发；油品助剂、油田化学用品及其他精细化工产品（监控、易制毒、危险化学品除外）的销售；润滑油（脂）的批发销售；石化制品及化工产品（易制毒、危险化学品除外）；塑料编织袋及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汽车运输；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普通货物运输；装卸服务；停车场经营；安全防火、防爆器材、防静电服等租赁；现代物流（货物运输、仓储（危险品除外）、搬运、装卸、贸易、流通加工、物流信息）；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罐式）；大型物件运输；货运站（场）经营；普通货物的分装、包装业务；国内货物联运；货物搬运装卸及包装整理；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运输销售代理；物流仓储服务（运输及危化品除外）；汽车配件；机动车维修；停车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在物流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供应链管理（包括利用计算机网络对货物进行管理及相关信息处理和有关咨询服务）；农副特产品收购加工、储藏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延长石油物流的资产总额为 15.51 亿元，负债总额为 12.15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7 亿元，净利润 0.28 亿元。

5、陕西延长石油西北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西北橡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长西北橡胶”）成立于

2014年5月，法定代表人吕利军，注册资金296,20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橡胶软管和软管组合件、轮胎、胶布和胶布制品、防腐衬里、胶液、救生设备（救生衣、救生圈、救生艇(筏、船)）、胶带、混炼胶、胶板、橡胶型材、橡胶密封制品、橡胶薄膜、工程橡胶制品、橡胶制品、柔性复合高压输送管的生产和销售；橡塑、化工机械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维修；防腐衬里施工；橡胶制品的设计、施工和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石油、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以下经营范围限分公司凭许可证经营：住宿；餐饮；运输；货物装卸、仓储(危险品除外)、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延长西北橡胶的资产总额为63.02亿元，负债总额为32.21亿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25.20亿元，净利润0.48亿元。

6、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化化学”）成立于1997年8月，法定代表人樊洛僊，注册资本105,294.48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兴化化学于2007年1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兴化股份”，股票代码“002109.SZ”。

截至2019年末，兴化化学的资产总额为41.78亿元，负债总额为4.54亿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9.74亿元，净利润1.46亿元。

7、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壳牌”）成立于2008年12月，法定代表人高万文，注册资本207,6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建设下属加油（加气）站，管理下属加油（加气）站的经营业务。（加油（加气）站业务包括：为机动车提供成品油及其他石油产品（含润滑油）、液化天然气产品，加油（加气）站内车辆维修保养、加油（加气）站附属便利店、洗车、餐饮及其他配套服务；提供与加油（加气）站相关的技术服务、经营管理服务、工程及相关设备。以加油（加气）站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资产租赁：包括不动产租赁和机械租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熟食

热食的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的代理；充电桩、停车场管理；非油产品批发、仓储、物流；从事成品油批发、仓储、中转及运输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国家专项规定管理的从其规定。涉及许可证及备案管理的，凭许可证及备案材料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延长壳牌的总资产为 60.64 亿元，负债总额为 26.81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2.74 亿元，实现净利润 6.98 亿元。

8、延长壳牌（四川）石油有限公司

延长壳牌（四川）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壳牌（四川）”）成立于 2000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高万文，注册资本 119,2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经营加油站业务并配套销售其他石油产品（含润滑油）；提供加油站内车辆维护、保养、清洗及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酒、医疗器械 I、II 类、花卉、日用百货、化妆品、保健品、轮胎、汽车配件、洗涤用品、纺织品、日用杂品、加油站相关设备等综合零售；广告业；场地、房屋及柜台租赁；票务服务；配套餐饮服务；对外提供企业咨询、会议及展览活动、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交流（不含演出）、企业管理、人力资源服务、经营加油站相关的技术及管理服务；从事加油站特许经营商业活动。（以上经营项目仅限取得许可的分支机构经营）。

截至 2019 年末，延长壳牌（四川）的总资产为 33.41 亿元，负债总额为 13.30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8.98 亿元，实现净利润 3.10 亿元。

9、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榆林化工”）成立于 2008 年 5 月，法定代表人曹德全，注册资本 1,273,1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聚乙烯、聚丙烯、乙烯、丙烯、甲醇、硫磺、石脑油、轻柴油、渣油、混合碳五、混合碳四(含轻、重碳四)、MTBE(甲基叔丁基醚)、1-丁烯、硫酸铵(高硫酸铵、酸式硫酸铵、酸式亚硫酸铵、过硫酸铵除外)、碳酸钠(过氧化碳酸钠水混合物、过碳酸钠、过二碳酸钠除外)、硫酸钠混盐的生产和销售，以及配套电力生产销售、工业废灰(渣)销售；酒店管理、经营(限分支机构经营)；煤基混合戊烯生产与销售；安全阀效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中煤榆林化工总资产 327.19 亿元，总负债 177.62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2.52 亿元，净利润 7.65 亿元。

10、陕西延长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延安能源化”）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法定代表人雷霆，注册资本 650,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聚乙烯，聚丙烯，乙丙橡胶，正丁醇，二丙基庚醇，甲基叔丁基醚(MTBE)，裂解轻烃，稳定轻烃，MTO 级甲醇，乙烯，丙烯，煤基混合戊烯，乙烷，丙烷，丁醛，戊醛，碳四(含混合碳四、醚后碳四、剩余碳四)，碳五及以上组分油，硫磺，石蜡，异丁醇，杂醇，硫酸铵，电，循环水，蒸汽，压缩空气，粉煤灰，裂解汽油，石脑油，油浆，渣油，炉渣，液化石油气，生产水，生活水，氯化钠，硫酸钠，杂盐，氢气，水煤浆等产品的生产、经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延长能源化总资产为 218.85 亿元，总负债为 153.86 亿元，企业暂未实现生产。

11、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财务”）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法定代表人沙春枝，注册资本 350,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延长财务总资产 176.69 亿元，总负债 129.25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6.26 亿元，净利润 3.63 亿元。

12、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资集团”）注册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法定代表人李晓恒，注册资本 350,00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甲醇、乙醇[无水]、1-丙醇、2-丙醇、呋喃、四氢呋喃、丙酸、丙烯酸[稳定的]、邻苯二甲酸酐[含马来酸酐大于 0.05%]、马来酸酐、乙酸乙酯、乙酸仲丁

酯、丙烯酸乙酯[稳定的]、乙酸正丙酯、粗苯、苯、甲苯、乙苯、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甲烷、丙烷、正丁烷、正戊烷、正辛烷、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液化石油气、乙烯、丙烯、苯乙烯[稳定的]、石脑油、煤焦沥青、甲基叔丁基醚、1-丁烯、氧[压缩的或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氩[压缩的或液化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或液化的]、氟化氢[无水]、氢氟酸、（无储存场所）（剧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除外）的批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9月24日）；化肥、汽车配件、井下压裂配件、抽油机配件、润滑油脂、电线电缆、电器产品、劳保用品、电子产品、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不含弩）批发；针纺织品、服装及家庭用品（不含食品药品）、办公用品、办公自动化设备及耗材、金属矿产品、铁矿粉、厨房设备、贵金属销售；石油工程技术服务；化工产品的技术咨询；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医疗设备领域内的技术服务；管道配件、泵及配件、压力容器及化工设备、石油专用设备及工具、机械设备及配件、锅炉及辅机、电气设备及配件、建筑材料销售；装卸搬运；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物流服务；陆路、海上、航空、货物代理；机电设备、消防器材、汽车、金属材料及原料、非金属材料及原料、五金交电、玻璃仪器、仪器仪表、阀门及管件、橡胶及塑料制品、煤炭（不含仓储及现场交易）、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及化学试剂（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固体废弃物的回收、处置、销售（不含危险性废旧物品的回收）；建筑劳务分包；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和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商务信息咨询；代理销售数字证书及提供相关服务；数字证书介质制售；电子印章制售；云平台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信息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9年末，物资集团的资产总额为152.57亿元，负债总额为116.41亿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941.13亿元，净利润0.41亿元。

13、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注册成立于2011年9月28日，法定代表人邢天虎，注册资本212,133.66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天然气勘探、开发、储运与销售；输气管网、燃气化工、加气站、分布式能源及液化（压缩）天然气项目的建设、运营与管理；涉气产业装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工程

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检测、技术咨询与管理；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实业投资（仅限自有资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燃气集团的资产总额为 184.34 亿元，负债总额为 111.87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5.69 亿元，净利润 2.78 亿元。

（三）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2020年9月末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注册资本	备注
1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564,141.72	-
2	陕西延安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49.00%	49.00%	200,000.00	-
3	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33.00%	33.00%	120,000.00	-
4	陕西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6.41%	56.41%	886,410.00	注 1
5	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3.07%	23.07%	86,700.00	-
6	陕西神延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218,000.00	

注 1：发行人持有陕西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股权 56.41%，该企业担任着地方政府职能部门的职责，其相关活动主要由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参与，公司管理层由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派，发行人无法主导其相关活动，亦无法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对该企业不具有控制，也不具有重大影响。

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介绍如下：

1、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银行”）于 2009 年 7 月 27 日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赵永军，注册资本 564,141.73 万元，经营范围为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及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办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长安银行总资产为 2,877.37 亿元，负债总额为 2,712.54 亿元。2019 年度长安银行实现营业收入为 75.84 亿元，实现净利润 17.52 亿元。

2、陕西延安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

陕西延安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石油天然气”）于 2012 年 6

月 18 日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杨悦，注册资本 20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石油、天然气、煤层气、伴生气、页岩气、油页岩的勘查、生产、销售；油气勘探生产技术的研发、开发；石油化工、化工产品（危险、易制毒化学产品除外）的销售；油气工程建设；油气管理运营；油气、石化产品、管道生产建设所需物质设备、器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延安石油天然气总资产为 20.69 亿元，负债总额为 5.56 亿元。2019 年度延安石油天然气实现营业收入为 2.83 亿元，实现净利润-0.89 亿元。

3、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天宏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宏硅材料”）于 2007 年 7 月 16 日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胡俊辉，注册资本 120,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多晶硅、单晶硅、晶片、电池片、组件及原辅材料生产、销售、检测、技术咨询与服务；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制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备煤矿和自备电厂经营；有色金属、黑色金属销售；太阳能光伏系统及太阳能光伏电站系统的投资开发、咨询、设计、施工、运营管理与工程总承包；设备租赁、厂房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天宏硅材料总资产为 79.80 亿元，负债总额为 72.40 亿元。2019 年度天宏硅材料实现营业收入为 0.05 亿元，实现净利润-1.07 亿元。

4、陕西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障性住房”）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鲁尚荣，注册资本 886,4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陕西省境内各市、县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管理；建筑材料生产、销售；房屋租赁和销售；物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保障性住房总资产为 691.00 亿元，负债总额为 603.90 亿元。2019 年度保障性住房未实现营业收入。

5、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环保产业集团”）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熊良虎，注册资本 86,7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

环保产业的投资（仅限自有资产）；环保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及示范推广及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与治理技术咨询；环境及安全影响、节能、水土保持的评价；环境污染治理工程的设计与施工；环境工程的监理与监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专业化运营服务，包括生产中的清洁技术、节能技术以及产品的回收、安全处置与再利用；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面源污染治理工程、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程的设计、施工、监理、监测；高新技术产业、农林业的研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环保产业集团总资产为 88.61 亿元，负债总额为 66.29 亿元。2019 年度环保产业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为 25.08 亿元，实现净利润 0.56 亿元。

6、陕西神延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神延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 日注册成立，法定代表人刘勇，注册资本 218,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煤矿筹建；煤炭项目投资管理；煤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末，陕西神延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62.17 亿元，负债总额为 29.56 亿元。2019 年度陕西神延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79 亿元，实现净利润 7.42 亿元。

七、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陕西省国资委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00%，其他股东为延安市国资委和榆林市国资委，持股比例分别为 44.00% 和 5.00%。陕西省国资委是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陕西省国资委），为省人民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省人民政府授权省国资委代表省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根据省委决定，省国资委成立党委，履行省委规定的职责。

1、根据省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行监督，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负责国有企业股份制

审核和上市公司的审核、推荐工作。

2、代表省政府向省属部分大中型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3、通过法定程序对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4、通过统计、稽核对所有监管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维护国有出资人的权益。

5、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并组织实施本省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和办法，依法对各设区市国有资产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6、负责所监管企业的稳定工作。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发行人股权质押及争议情况

截至2020年9月末，陕西省国资委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及权属争议。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发行人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履行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持有发行人股份 / 权和债券的情况
1	董事	兰建文	集团公司董事长	2020.10 至今	无
2		邢天虎	集团公司副董事长	2019.10 至今	无
3		张恺颢	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油延长销售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2018.07 至今	无
4		张新会	集团公司董事	2017.07 至今	无
5		王军营	集团公司董事	2019.05 至今	无
6		张胜利	集团公司董事	2019.05 至今	无
7	监事	王永成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2013.04 至今	无
8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香增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地质师	2013.02 至今	无
9		黄文强	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11.12 至今	无

序号	类别	姓名	职务	任职起始日期	持有发行人股份 / 权和债券的情况
10		罗万明	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15.11 至今	无
11		李文明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油田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5.07 至今	无
12		扈广法	集团公司总工程师	2015.11 至今	无
13		陈琦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2016.09 至今	无
14		陈杭	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党委组织部部长，财务公司党委书记	2016.09 至今	无
15		沙春枝	集团公司总会计师，财务公司董事长、党委委员	2018.08 至今	无
16		范京道	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2018.10 至今	无

注：1、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由陕西省国资委、延安市国资委、榆林市国资委等股东机构委派，其任命文件只有任职起始日，无任职截至日。2、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应有董事7名，目前实有6名。3、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应有监事5名，目前实有1名。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人员简历

兰建文先生，1964年11月出生，陕西大荔人，1997年10月入党，1986年8月参加工作，全日制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在职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邢天虎先生，1962年10月出生，1987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1982年7月参加工作，1992年5月至1995年3月任西北机器厂设计研究所副所长；1995年3月至1997年3月任西北机器厂副厂长；1997年4月至1998年10月任西北机器厂厂长；1998年10月至2005年12月任西北机器厂厂长、党委书记；2005年12月至2008年8月任陕西省国资委副主任、党委委员；2008年9月至2013年2月任汉中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任汉中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2014年4月至今任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张恺颢先生，1965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公司董事、集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曾任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张新会先生，1962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工程师职称，现任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延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党委书记、主任。曾任延安市中小企业促进局（市非公有制经济管理办公室）局长，延安市工信委（国资委）党委副书记、总经济师，延安市经贸委石油协调办副主任、委轻工科、商品流通科、综合科、人事科、政秘科、企管科科长。

王军营，1968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87年9月在西北大学化学系有机化学专业班学习；1991年7月在陕西省石化厅工作（下派陕西省化工总厂甲胺车间基层锻炼）；1992年12月至1998年12月任陕西省石化局规划处、技术监督处副主任科员；1998年12月在陕西省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办公室工作；1999年12月至2008年9月历任陕西省延长石油工业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安全环保质监部部长；2008年9月任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办公室主任；2009年3月至2019年1月历任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集团办公室主任，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兼集团办公室主任，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机关党委书记，兼任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陕西航空产业集团公司董事、陕西省水电开发公司董事长；2019年1月任延安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

张胜利先生，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1991年参加工作，1988年9月至1991年7月，彬县师范学校学习；1991年7月至1992年7月，任旬邑县张洪中学教师；1992年7月至1997年8月，任旬邑县土桥中学教师、校团委书记（其间：1993年7月至1995年8月在咸阳教育学院函授中文专业学习）；1997年8月至1998年3月，任旬邑县教育局教育股科员；1998年3月至2000年7月，任旬邑县委宣传部科员；2000年7月至2002年2月，任咸阳市委组织部秘书科科员；2002年2月至2002年7月，任咸阳市委组织部秘书科副主任科员（1999年7月至2002年7月陕西省教育学院政教专业学习）；2002年7月至2004年1月，任咸阳市委组织部干部一科副主任科员；2004年1月至2004年6月，任咸阳市委组织部干部一科副科长；2004年6月至2004年9月，任咸阳市委组织部

干部一科副科长、主任科员；2004年9月至2005年3月，任咸阳市组织部干部一科副科长、主任科员（主持工作）；2005年3月至2006年9月，任咸阳市组织部干部一科科长；2006年9月至2011年9月，任永寿县委常委、组织部长（2005年9月至2008年7月在陕西省委党校研究生班法学专业学习）；2011年9月至2013年7月，任彬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2013年7月至2015年8月，任彬县县委副书记、县长；2015年8月至2018年4月，任彬县县委书记；2018年4月至今，任榆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2、监事人员简历

王永成先生，1962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高级政工师，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曾任延长油矿管理局永坪选油站站长、西区勘探开发指挥部指挥，油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勘探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香增先生，1968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总地质师。曾任中原油田钻采处党支部书记、副经理，陕西煤业集团清水川煤电一体化筹建组副组长，冯家塔矿业公司副总经理，延长石油集团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国际勘探开发工程公司总经理，集团公司科技部部长，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地质师。

黄文强先生，1961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延长油矿管理局七里村油矿矿长、党委书记，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管道运输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罗万明先生，1967年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延长石油集团炼化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李文明先生，1973年1月出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油田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曾任吴起采油厂厂长、党委副书记，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扈广法先生，1962 年 1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职称。现任集团公司总工程师。曾任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院长。

陈琦先生，现任集团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陈杭先生，现任集团公司党委委员、组织部部长，财务公司党委书记。

沙春枝女士，1970 年 3 月出生，大学学历，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范京道先生，1965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董事会董事成员 7 人，但现基于相关人员职务变动及退休等缘故，发行人董事会现有 6 名董事，空缺 1 名董事，发行人的出资人尚未委派新的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监事会监事成员 5 人，但现基于相关人员职务变动及退休等缘故，发行人监事会现有 1 名监事，空缺 4 名监事，相关方尚未委派新的监事。鉴于发行人目前存在董事、监事缺位待补的情况，未来如果发行人董事和监事长期不能到位，将不利于发行人完善自身内部治理结构，构成董事和监事缺位的法律风险。但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任职合法有效，对本期债券的申报发行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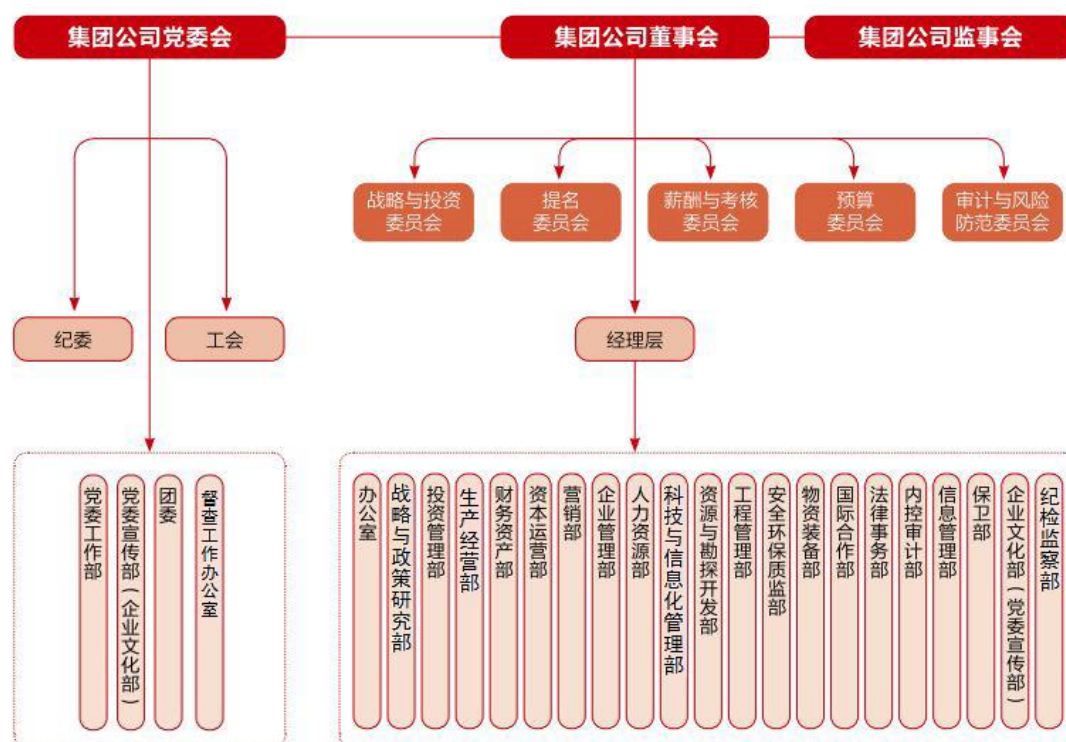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兼职领薪
张新会	延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党委书记、主任	否
王军营	延安市人民政府	副市长	否
张胜利	榆林市人民政府	副市长	否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除上述情况外，均在公司及公司下属单位任职，均未在其他机构任职。

九、发行人组织架构和公司治理

（一）发行人组织架构

截至2020年9月末公司组织结构图



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1、办公室

负责集团公司综合协调、文秘服务、会务管理、督察督办、信访、接待与交流合作、档案管理、印章管理、后勤服务等工作。

2、战略与政策研究部

负责集团公司政策、产业研究及战略管理等工作。

3、投资管理部

负责对集团公司直接投资的独资、控股、参股子公司/项目投资管理，以及相关经营活动的管理。

4、生产经营部

负责编制生产、销售、供应和资金计划，并下达生产作业计划；根据作业计划合理组织安排生产经营；负责公司生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等。

5、财务资产部

建立集团公司财务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保证集团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融资与担保、资金管理等工作符合集团公司战略与业务发展要求。

6、资本运营部

负责拟定资产经营方式及管理办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经营责任制的实施工作；参与公司产权转让、对外投资、资产重组、资产租赁或承包等资产经营的研究和策划；与集团相关部门组织开展集团固定资产和其他财产物资的清产核资工作，确保集团资产的安全完整等。

7、营销部

负责完成集团制定的营销指标；营销策略、计划的拟定、实施和改进；营销经费的预算和控制；营销管理制度的拟定、实施和改善；负责市场调研、市场分析工作，制定业务推进计划；负责集团公司整体营销政策、营销策略及营销规划的制订工作；统筹协调集团各类营销资源；负责集团品牌管理等工作。

8、企业管理部

负责集团公司制度建设、组织机构管理、集团内改制与重组、组织绩效考核及各项专题管理活动的开展等工作。

9、人力资源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确保人力资源工作按照公司发展目标日趋科学化，规范化；负责制订集团用工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劳动工资制度、人事档案管理制度、员工手册、培训大纲等规章制度、实施细则和人力资源部工作程序；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相关制度，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制定公司的人力资源计划等。

10、科技与信息管理部

负责统筹管理集团公司的科技研发工作。

11、资源与勘探开发部

负责集团油气勘探项目的组织管理；负责集团圈闭成果的审查和管理；组织地震、地质、钻井及试油等方面重大科技项目的技术攻关；参与集团中长期勘探规划、年度计划的编制等。

12、工程管理部

负责集团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检查、协调、监督。

13、安全环保质监部

负责集团公司安全、环保、节能与质量管理工作。

14、物资装备部

负责贯彻执行集团公司和子分公司有关物资设备管理工作的要求，制定项

目物资及施工设备管理实施细则；负责物资的采购、催发、验收、储运、保管、发放及安全管理。

15、国际合作部

负责统筹、管理集团国际业务；评估国际合作企业等工作。

16、法律事务部

负责集团公司法律事务咨询，合同管理、规章制度合规性审核，重大法律纠纷处理、法制宣传教育及商标管理等工作，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法律支持，促进企业运营合规化管理等工作。

17、内控审计部

负责集团公司内控与风险防范体系建设；实施财务、经济效益、内控、经济责任与工程等审计项目；保证集团公司整体业务的健康有效运行。

18、信息管理部

负责拟定和执行公司的信息化战略；承担集团信息化工作的规划、组织、管理、支持工作；承担计算机网络通讯平台的规划、管理、维护，并提供使用支持服务等。

19、保卫部

负责集团内部保密、安全等工作；负责集团防火、防盗安全的日常检查等。

20、企业文化部（党委宣传部）

负责企业文化规划的制定；企业文化理念、故事案例、典型提炼和挖掘；企业文化的宣传、推广、检查和考评等。

21、纪检监察部

负责对监察对象的宣传教育、监督检查及企业制度建设、效能监察等工作。

（二）发行人公司治理情况

1、公司章程

为规范公司的经营机制，保障公司、出资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内部行为，保证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陕西省委、省政府下发的《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陕北石油企业重组方案的通知〉》（陕办发[2005]31号）文件精神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完善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为发行人的规范运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根据中共陕西省委办公厅及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陕北石油企业重组方案〉的通知》（陕办发[2005]31号）及《陕北石油企业重组方案》，中共陕西省委员会及陕西省人民政府对陕北石油企业重组时，考虑到延长集团资产形成过程的复杂性和特殊性，特别是老区人民为此付出的努力，本着面向全省、照顾老区利益的原则，决定将截至2004年底的账面净资产68.10亿元按陕西省51%（34.73亿元）、延安市44%（29.96亿元）、榆林市5%（3.41亿元）的比例进行划分，由陕西省国资委和延安市国资委、榆林市国资委分别作为出资人，享有相应的权益；重组后延长集团为陕西省国资委监管的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发行人2005年重组后制定的章程，该章程第13条明确发行人不设股东会。该章程已经陕西省国资委下发的《关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批复》（陕国资改革发[2005]425号）批准。

2、发行人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和主要职能部门介绍

集团公司设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集团公司党委会、监事会、经理层和职能部门。董事会是集团公司经营管理事项的最高决策机构，按照集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行使重大事项决策权，负责审批集团公司及各成员企业的重大投资。集团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算委员会、审计与风险防范委员会，专业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是集团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服务机构。监事会是集团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执行监督职能。监事会与董事会并列，独立行使对董事会、总经理、高级职员及整个公司管理的监督权。经理层实施董事会的重大决策，负责日常经营策略的拟定和执行。集团公司职能部门接受经理层的领导，是集团公司日常事务的管理机构和决策的参谋机构。公司经理层下设办公室、战略与政策研究部、投资管理部、生产经营部、财务资产部、资本运营部、营销部、企业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科技与信息管理部、资源与勘探开发部、工程管理部、安全环保质监部、物资装备部、国际合作部、法律事务部、内控审计部、信息管理部、保卫部、企业文化部（党委宣传部）和纪检监察部。

（1）董事会及董事长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不设立股东会，只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行使相关职权。董事会每届任期三年，届满可连任。董事会设七名董事，由出资人按股权分配进行推荐，按干部管理

权限报批。其中陕西省国资委推荐四名、延安市国资委推荐两名、榆林市国资委推荐一名。

董事会主要职责和义务：负责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研究制定公司发展规划，报陕西省国资委批准后实施；制定并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制订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或弥补亏损方案，报陕西省国资委批准后执行；拟定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拟订公司合并、分立、变更、终止、解散的方案；拟订公司发行债券方案；审议批准总经理的年度工作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年度工作报告；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决定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或者撤销；审议批准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其管理者人选按党管干部的原则和有关规定任免；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经营管理负责人，决定其报酬事项；审议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审定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对出资人负责，依法经营企业；向出资人提交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和资产经营责任制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向出资人提供董事会的重大投融资决策信息；向出资人提供真实、准确、全面的财务和运营信息；依法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董事长指定其它董事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应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不能出席会议的，可出具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其它董事代其出席；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董事会会议和临时董事会会议，定期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四次；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议或出资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应于会议召开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其他列席人员；董事会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方为有效，并应做出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2）监事会

公司设立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监事会成员由五人组成，其中陕西省国资委推荐 2 名、延安市国资委推荐 1 名、榆林市国资委推荐 1 名、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选举职工代表 1 名。监事会主席由陕西省政府主管机构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

监事会权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

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和经理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和经理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

（3）其他管理人员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五名，董事会成员经批准可以兼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根据省政府通知，由董事会聘任。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并履行董事会授权的权利和义务。总经理负责集团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日常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事项。副总经理和总经济师根据总经理的授权履行相应的职责，协助总经理工作，对总经理负责。

（三）独立经营情况

1、业务方面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各项经营业务。公司设置了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开展经营业务活动。在业务洽谈、合同签订及履行各项业务活动中，均由发行人业务员以公司名义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方面是独立的。

2、人员方面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实行独立。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董事会七名成员中四名是由陕西省国资委推荐，董事长是根据省政府通知由董事会选举产生。

3、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和经营管理机构。上述机构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职责，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适应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发行人的机构设置是独立的。

4、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账簿。发行人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与投资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5、资产方面

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明确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

十、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石油和天然气、油气共生或钻遇矿藏的勘探、开采、生产建设、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石油化工产品（仅限办理危险化学品工业生产许可证，取得许可证后按许可内容核定经营范围）及新能源产品（专控除外）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石油专用机械、配件、助剂（危险品除外）的制造、加工；煤炭、萤石、盐、硅、硫铁矿以及伴生矿物等矿产资源的地质勘探、开发、加工、运输、销售和综合利用（仅限子公司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煤化工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煤层气的开发利用；兰炭的开发和综合利用；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勘察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项目、股权投资（限企业自有资金）；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下经营项目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房地产开发；酒店管理；电力供应、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住宿及餐饮服务；零售服务；体育与娱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已发展成为集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储运、销售、工程建设、机械制造为一体的大型石油化工综合集团公司，发行人是目前我国具有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资质的四家企业之一，其余三家分别为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

1、收入结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各板块业务收入及占比情况

单位：亿元

板块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油气	油气产品	1,311.09	53.62%	1,788.41	54.85%	1,647.53	53.49%	1,604.10	57.30%
	化工产品	291.39	11.92%	222.41	6.82%	296.45	9.63%	296.71	10.60%

非油气	工程建设	5.27	0.22%	23.93	0.73%	33.71	1.09%	16.79	0.60%
	保险业务	81.04	3.31%	110.91	3.40%	102.32	3.32%	87.67	3.13%
	其他	756.42	30.93%	1,115.16	34.20%	999.79	32.46%	794.20	28.37%
合计		2,445.21	100.00%	3,260.82	100.00%	3,079.80	100.00%	2,799.47	100.00%

从收入构成来看，油气板块收入是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油气板块收入分别为1,604.10亿元、1,647.53亿元、1,788.41亿元和1,311.09亿元，占营业总收入比重分别为57.30%、53.51%、54.85%和53.62%，报告期内占比小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营业总收入逐年上升且其他板块收入增长幅度高于油气板块所致；发行人化工板块销售收入分别为296.71亿元、296.45亿元、222.41亿元和291.39亿元，占营业总收入比重分别为10.60%、9.63%、6.82%和11.92%，近三年化工产品收入规模和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受化工产品价格有所下降所致。发行人工程建设和保险费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发行人其他收入主要为下属物资集团的化工产品、物资产品、金属矿物等贸易收入以及陕西延长石油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的石油套管生产收入等。

2、成本结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各板块业务成本及占比情况

单位：亿元

板块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油气	油气产品	1,053.39	49.71%	1,344.81	49.75%	1,188.48	47.65%	1,273.52	54.09%
非油气	化工产品	271.13	12.80%	184.53	6.83%	237.40	9.52%	244.42	10.38%
	工程建设	4.00	0.19%	19.25	0.71%	29.49	1.18%	12.71	0.54%
	保险业务	62.34	2.94%	60.79	2.25%	60.33	2.42%	51.18	2.17%
	其他	728.03	34.36%	1,094.02	40.47%	978.24	39.22%	772.75	32.82%
合计		2,118.89	100.00%	2,703.40	100.00%	2,493.94	100.00%	2,354.58	100.00%

近三年及一期，油气板块成本比重分别为54.09%、47.65%、49.75%和49.71%，占比相对较大。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非油气板块成本占比分别为45.91%、52.35%、50.25%和50.29%，主要是化工产品、工程建设、保险费支出和其他成本等。

3、毛利润结构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各板块毛利润及占比情况

单位：亿元

板块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油气	油气产品	257.70	78.97%	443.60	79.58%	459.05	78.35%	330.58	74.31%

非油气	化工产品	20.26	6.21%	37.88	6.80%	59.05	10.08%	52.29	11.75%
	工程建设	1.27	0.39%	4.68	0.84%	4.22	0.72%	4.08	0.92%
	保险业务	18.70	5.73%	50.12	8.99%	41.99	7.17%	36.49	8.20%
	其他	28.39	8.70%	21.14	3.79%	21.55	3.68%	21.45	4.82%
合计		326.32	100.00%	557.42	100.00%	585.86	100.00%	444.89	100.00%

2017-2019 年，公司油气主业的毛利润占公司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74.31%、78.35%和 79.58%，是公司毛利润主要来源，2017-2018 年，国际原油价格回升，公司油气主业的毛利占比有所提高。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毛利润为 326.32 亿元，其中油气板块占比为 78.97%，为公司毛利润主要来源；化工产品 2020 年 1-9 月毛利润为 20.26 亿元，占比为 6.21%。

4、毛利率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各产品板块毛利率情况

板块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油气	油气产品	19.66%	24.80%	27.86%	20.61%
非油气	化工产品	6.95%	17.03%	19.92%	17.62%
	工程建设	24.10%	19.56%	12.52%	24.30%
	保险业务	23.08%	45.19%	41.04%	41.62%
	其他	3.75%	1.90%	2.16%	2.70%
毛利率		13.35%	17.09%	19.02%	15.89%

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15.89%、19.02%、17.09%和 13.35%，呈波动趋势，主要是受到油气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具体分析来看，油气主业 2017-2019 年的毛利率分别为 20.61%、27.86%和 24.80%，近三年受成品油价格影响有所波动，2020 年 1-9 月，发行人油气板块毛利率为 19.66%，由于新冠疫情蔓延导致全球原油需求量减少，石油价格有所下降，进而使得发行人油气板块毛利率有所下降。2017-2019 年，发行人化工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7.62%、19.92%和 17.03%，近三年保持相对稳定。2017-2019 年，发行人工程建设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24.30%、12.52%和 19.56%，主要原因是由于工程建设周期较长，不同收益率水平工程项目的施工进度及工程量在各年度有所差异，因此造成毛利率有所波动。2017-2019 年，发行人保险费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41.62%、41.04%和 45.19%，存在一定波动，主要是担保公司保费收入增幅与赔付支出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所致。

（三）发行人各业务板块分析

1、油气板块

发行人是目前国内具有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资质的四家企业之一，生产经营已涵盖了包括从石油天然气勘探、开采、炼化直到销售一体化环节，产业链比较完整，外销成品油为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1）油气勘探

公司油气勘探开发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油田股份”）和公司下属的分公司油气勘探公司承担，油田股份下辖 15 个原油生产单位。油气勘探公司主要从事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业务，负责公司陕北地区天然气勘探，省内外新区块油气勘探和国外油气勘探。公司勘探始于 1905 年，相继发现了子长、余家坪、姚店、丰富川、川口、子北、志丹、蟠龙等油田。2005 年公司重组后，原 14 个县钻采公司成为公司的采油厂，进一步壮大了公司的实力，增加了公司的勘探面积。

在勘探技术方面，公司采用内培外联等多种方式，引进先进技术和最新地质研究成果，根据勘探需要，开展了以综合地质研究为基础，其它实用技术攻关研究相配套的综合勘探技术研究，形成了较为适合公司生产实际且具有先进理念的勘探开发一体化技术。为了加快对陕西省外盆地的石油勘探和天然气勘探的步伐，公司组织力量，成立了两个专门的勘探事业部——石油勘探事业部和天然气勘探事业部。为了加强国外勘探力量，成立了专门的国际勘探开发公司，在全球范围内拓展资源，延长石油在中非、马达加斯加、泰国等国家均有勘探工作。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累计探明石油地质储量 31.93 亿吨，其中 2019 年新增探明石油地质储量 0.53 亿吨；登记资源面积达到 6.17 万平方千米，其中陕西省内面积 1.07 万平方米，省外面积 5.10 万平方米，包括鄂尔多斯、二连等多个盆地。公司主要在鄂尔多斯盆地开展油气勘探开发工作，在银额、二连等盆地开展物化探、钻井等实物工作，其它盆地主要进行不同程度的资料收集和综合地质研究工作。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累计探明天然气储量近 7,610.90 亿方，其中 2019 年天然气勘探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314.00 亿方；页岩气 CO₂ 压裂技术取得重大进展，已累计落实页岩气探明地质储量 1,650.00 亿方。

公司 2017-2019 年勘探板块情况表

2019 年	石油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0.53 亿吨
--------	------------	---------

	天然气勘探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314.00 亿方
	页岩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0.00 亿方
	石油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0.76 亿吨
2018 年	天然气勘探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1,010.00 亿方
	页岩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0.00 亿方
	石油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1.31 亿吨
2017 年	天然气勘探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663.30 亿方
	页岩气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0.00 亿方
	石油新增探明地质储量	1.31 亿吨

（2）油气开采

公司所产原油主要来自于控股子公司油田股份，少量来自于油气勘探公司。截至 2019 年末，公司拥有 15 个采油厂，拥有吴起、志丹、定边等 3 个百万吨油田，2 个 200 万吨级油田，1 个 100 万吨级油田，5 个 50 万吨级油田，1 个 40 万吨级油田，3 个 20 万吨级油田，若公司油田满负荷运转将实现 1,120 万吨/年的产能。在低渗透油田的开发模式上，公司将油层压裂改造、丛式钻井、注水开发等适用于低渗透油田的三大开采技术推广到所辖钻采公司，将陕北一些油田的石油资源采收率由过去的不足 10%提高到 15%以上，提升了公司油田开发的技术水平，公司在这一技术领域具有一定的领先水平。

公司原油主要来源于自采，部分向中石油下属长庆石油等购买，外购原油主要用于弥补自采原油不足，补充公司原油加工炼化量。2017-2019 年及 2020 年 1-9 月，公司原油自采量分别为 1,127.23 万吨、1,139.67 万吨、1,137.59 万吨和 859.20 万吨，近三年产量保持相对稳定；公司原油外购量分别为 230.08 万吨、230.02 万吨、234.35 万吨和 150.21 万吨，近三年保持相对稳定。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原油产量及外购原油量情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原油产量	859.20	1,137.59	1,139.67	1,127.23
外购原油量	150.21	234.35	230.02	230.08
合计	1,009.41	1,371.94	1,369.69	1,357.31

（3）油气炼化

公司下辖延安炼油厂、永坪炼油厂、榆林炼油厂三个中型现代化炼油厂，炼化产品主要分五个大类十五个品种，90#汽油、93#汽油、97#汽油；+5#柴油、0#柴油、-10#柴油、-20#柴油、-35#柴油；民用液化气、工业液化气；液化天然气（LNG）、压缩天然气（CNG）、商品天然气；甲醇汽油、2#渣油。公司拥有常压 2,000 万吨/年，催化裂化 600 万吨/年，重整 60 万吨/年，柴油

加氢 80 万吨/年等炼化装置，装置技术水平达到了全国前列。近年来，公司不断改进炼化工艺技术，推广应用降烯烃等新技术，引进 DCS 集散型自动控制系统及国际国内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实现了生产的自动化和网络化，大胆借鉴和应用同行业领先技术，加快老装置的技术改造，推进汽、柴油产品的升级换代，认真打造绿色环保型工厂，目前常压收率达到了 45%-46%，催化汽油、柴油、液化气总收率达到了 85%-88%，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产品出厂合格率始终保持在 100%，并连续 20 年保持产品抽检合格率 100%，完成了汽柴油质量国IV、国V升级改造，使高标号汽柴油成为主打产品。

2017-2019 年，公司原油加工量基本稳定，分别为 1,300.52 万吨、1,316.99 万吨和 1,352.22 万吨；成品油产量小幅上涨，分别为 954.06 万吨、992.74 万吨和 996.14 万吨，其中，汽油产量分别为 449.46 万吨、480.04 万吨和 480.74 万吨；柴油产量分别为 504.60 万吨、512.70 万吨和 515.40 万吨。

公司近三年原油、成品油产量情况表

单位：万吨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原油加工量	1,352.22	1,316.99	1,300.52
成品油产量	996.14	992.74	954.06
其中：汽油	480.74	480.04	449.46
柴油	515.40	512.70	504.60

（4）油气运输

公司原油、成品油内部运输主要为管道运输，目前，拥有原油、成品油管线 19 条，形成了以延安为中心，北抵榆林，南到西安，东达延长，西至定边，实现了与兰-郑-长、兰-成-渝等国家长输管道的对接，抗自然灾害和市场风险能力大幅增强，全长接近 1,900 公里，年输送规模 3,035 万吨，原油和成品油管输能力分别为 2,035 万吨/年和 1,000 万吨/年。与公路运输相比，管道运输成本低，不仅有效降低了公路运输压力，而且减少了跑冒滴漏造成的环境污染，产生了巨大的经济效益、环保效益和社会效益。2017 年管输原油 1,261.91 万吨，管输成品油 522.16 万吨；2018 年管输原油 1,214.30 万吨，管输成品油 532.89 万吨；2019 年管输原油 1,332.43 万吨，管输成品油 513.70 万吨。

（5）油气销售

公司各类油气产品的销售和原油采购均由销售公司负责，销售公司下辖延炼销售处、榆林销售处、永坪销售处、铁路运销公司、山西销售有限公司、四川销

售有限公司、中油延长石油销售公司、河南延长销售公司等 9 个三级单位（其中中油延长石油销售公司、河南延长销售公司为合资公司），拥有 6 个直属成品油库和 9 条铁路发运专线。销售市场主要覆盖陕西、山西、河南、河北、内蒙、湖南、湖北及云贵川渝等省市。

在销售模式上，公司采取“统一销售、统一定价、先款后油、分片结算”的销售原则，以三个销售处为主的一级批发和三个销售分公司为辅的二级批发进行产品销售。

公路销售方面，公司三个销售处直接批发给有成品油经营资质的批发企业和油品经营单位，区域主要集中在陕西省；而铁路销售则由公司统一组织计划编报，并由铁路运输处统一组织发运。

销售渠道上，过去主要依靠中国石油和中国石化销售终端进入消费领域，超过 80%的成品油通过直接和中间环节进入中石油、中石化加油站。目前公司采取“控制一级、扩大二级、发展终端”的营销战略，一方面，开拓直销市场，加强社会大客户、工业厂矿等用户的市场开发，形成合理的客户体系，直销客户不断增加；另一方面，进一步强化终端油（气）站网络建设，依托延长壳牌合资公司，主要在陕西、山西、四川、广东等省市发展终端零售业务，目标市场包括河南、内蒙等省市，为进一步打开东南市场做准备。为此，公司先后成立了控股子公司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壳牌”）、陕西延长壳牌（四川）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延长壳牌”），重组了延长壳牌（广东）石油有限公司，组建了陕西高速延长石油有限责任公司、陕西交通延长石油有限公司两个合资公司。截至 2019 年末，公司累计运营油气站 1,289 座，其中加油站 1,226 座，甲醇站 20 座，运营加气站 43 座。

公司收入以油气产品收入为主，以下具体对油气收入结构进行分析：

2017-2019 年油气收入、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吨、元/吨、亿元

项目	品种	汽油	柴油	1#渣油	石脑油	石脑油 常压	液化气	3 号喷 气燃料 油	2 号煤 油	合计
2019 年	销售量	1,435.69	1,642.42	150.43	4.04	7.69	38.70	15.79	3.71	3,298.47
	平均价 (含税)	6,449.00	6,190.00	3,275.00	3,459.00	4,456.00	3,761.00	4,929.00	4,886.00	-
	销售收入	819.36	899.70	43.34	1.23	3.00	13.32	6.85	1.60	1,788.40

2018年	销售量	1,197.51	1,467.18	140.93	3.89	4.87	38.53	15.08	-	2,867.99
	平均价(含税)	7,442.00	6,459.00	3,434.00	4,305.00	5,757.00	4,267.00	5,349.00	-	-
	销售收入	761.70	809.96	48.40	1.67	2.42	16.44	6.94	-	1,647.53
2017年	销售量	1,533.95	1,697.14	25.34	2.30	-	52.50	8.87	-	3,320.10
	平均价(含税)	5,914.00	5,500.00	2,238.00	4,170.00	-	4,025.00	4,180.00	-	-
	销售收入	775.37	797.80	5.67	0.96	-	21.13	3.17	-	1,604.10

从公司的油气销售结构来看，公司的油气销售收入主要来自于汽油和柴油等成品油。2017-2019年，公司成品油销售在油气销售收入中占比均在90%以上，为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中，2017-2019年，公司汽油销售收入分别为775.37亿元、761.70亿元和819.36亿元，占同期油气销售收入比重分别为48.34%、46.23%和45.82%；公司柴油销售收入分别为797.80亿元、809.96亿元和899.70亿元，占比分别为49.74%、49.16%和50.31%。

2017-2019年，发行人成品油销售总量分别为3,231.09万吨、2,664.69万吨和3,078.11万吨，其中：发行人成品油自产量分别为954.06万吨、992.74万吨和996.15万吨，成品油自产量持续保持稳定；成品油外贸量分别为2,277.03万吨、1,671.95万吨和2,081.96万吨，近三年随着市场油价的变动呈现波动趋势。

单位：万吨

序号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1	成品油销售量	3,078.11	2,664.69	3,231.09
2	成品油自产量	996.15	992.74	954.06
3	成品油外贸量	2,081.96	1,671.95	2,277.03
1)	其中：母公司	746.74	599.69	702.86
2)	销售公司	322.13	241.97	284.00
3)	中油延长	835.49	620.79	891.00
4)	壳牌	177.60	209.50	399.17

目前发行人除本部外，主要由三家子公司承担成品油外贸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1)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公司（简称“销售公司”）是集团涉油产业链价值的核心板块，主要负责集团成品油批发销售、贸易合作等业务，经营产品有92#、95#汽油，0#、-10#、-20#柴油，石脑油、航煤等。销售市场覆盖陕西、四川、重庆、山西、河南、云南、贵州、内蒙、宁夏等26个省区市。公

司下设 12 个机关部门、4 个分公司、5 个二级公司，自有油库 6 座，总库容 85.60 万方；拥有 9 条铁路发运专线，管理铁路自备车 4,000 余辆，建成 9 个油品集散中心和配套物流配送体系。

2) 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油延长”）成立于 2008 年 5 月，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和众能源项目建设有限公司三家股东对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41%、40%、19%。公司主要从事成品油批发、仓储以及新能源研发、生产、销售。

3)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壳牌”）是由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 46%、壳牌（中国）有限公司持股 45%、陕西天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9%共同出资设立的，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1 座 18 层。公司营业范围为：公司投资建设下属加油(加气)站，管理下属加油(加气)站的经营业务。(加油(加气)站业务包括：为机动车提供成品油及其他石油产品(含润滑油)、液化天然气产品，加油(加气)站内车辆维修保养、加油(加气)站附属便利店、洗车、餐饮及其他配套服务；提供与加油(加气)站相关的技术服务、经营管理服务、工程及相关设备；以加油(加气)站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资产租赁：包括不动产租赁和机械租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保健食品、熟食热食的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的代理；充电桩、停车场管理；非油产品批发、仓储、物流；从事成品油批发、仓储、中转及运输业务。

2、化工板块

化工产品目前主要生产单位为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延长石油兴化化工有限公司、陕西延长矿业有限公司、陕西榆林煤化以及集团炼化公司。集团主要的聚丙烯、苯乙烯、甲醇、醋酸、硝酸铵、纯碱、无水氟化氢等各类化工产品产能 600 万吨/年、子午线轮胎产能 700 万套/年、兰炭 60 万吨/年、煤焦油 4.50 万吨/年。

化工产品在建和拟建的生产企业为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公司和延安能源化工公司，这两家单位为煤、油、气、盐综合利用项目，主要产品均为聚丙烯和聚乙烯，其中榆能化产能为 60 万吨聚乙烯/年和 60 万吨/年聚丙烯等，

延能化产能为 30 万吨/年聚乙烯、25 万吨/年聚丙烯等。

（1）主要生产单位情况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导产品是硝酸铵，其实际产销量位列全国第一，是重要的军工配套产品生产基地，合成氨生产能力为 55 万吨/年，硝酸铵（含硝基复合肥）58 万吨/年、纯碱为 30 万吨/年、氯化铵为 30 万吨/年、重质碱 20 万吨/年、浓硝酸 10 万吨/年、乙醇 10 万吨/年、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羰基铁粉”150 吨/年。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全国规模最大的硝酸铵生产基地，2019 年市场占有率达 11.18%，产品出口到澳大利亚、印尼、马来西亚、日本、韩国、越南等多个国家。

旗下上市公司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延长兴化化工有限公司产能为年产 30 万吨合成氨、30 万吨甲醇，10 万吨甲胺、10 万吨 DMF（二甲基甲酰胺）。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化工产品产能及产量表

单位：万吨

生产单位	产品名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计划产能	产量	计划产能	产量	计划产能	产量	计划产能	产量
炼化公司	聚丙烯	23.00	16.44	25.00	22.31	21.00	23.30	19.00	22.82
	苯和苯乙烯	7.80	6.45	8.40	9.13	8.00	10.22	8.20	9.12
	硫磺	1.00	0.59	1.00	0.88	1.00	0.59	1.17	0.83
兴化集团	硝酸铵	55.00	35.99	50.00	55.35	55.00	62.45	52.00	63.51
	浓硝酸	5.00	3.29	5.00	5.03	4.00	5.02	5.00	3.83
	纯碱	27.00	19.26	25.00	26.61	25.00	25.68	25.00	28.03
	氯化铵	28.00	20.24	26.00	27.90	26.00	27.30	26.00	30.01
兴化化工	合成氨	31.50	24.61	30.00	36.14	33.20	35.43	31.00	34.10
	甲醇	31.50	24.55	30.00	35.89	31.40	34.61	28.25	34.33
延长矿业	兰炭	20.00	20.53	20.00	28.20	16.00	17.77	0.00	16.51
	煤焦油	1.56	1.38	1.56	2.09	1.22	1.47	0.00	1.07
榆林煤化	醋酸	34.20	22.76	28.00	31.77	27.50	30.90	27.00	27.01
	甲醇	87.60	78.09	80.00	90.37	25.00	26.24	20.00	24.25
合计		353.16	274.18	329.96	371.67	274.32	300.98	242.62	295.42

注 1：各公司的化工产品产量主要是在计划产能的条件下根据当年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注 2：各公司的化工产品计划产能主要是根据前一年度产量情况和本年度计划而进行调整。

（2）化工产品销售

在化工产品销售方面，多采用以销定产方式，因此产销率较高；销售网络上除兴化集团传统的销售网络外，延长集团公司专门组建了产品经销公司，目前已形成由新能源公司（西北区域）、上海公司（华东区域）、湖北公司

（华中区域）和天津公司（华北区域）4家全资公司组成的销售网络，并投运陕西西安、江苏奔牛、浙江义乌、湖北武汉等29座中央仓。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化工产品销量表

单位：万吨

生产单位	产品名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炼化公司	聚丙烯	16.37	21.82	23.10	22.48
	苯和苯乙烯	6.46	9.33	10.18	8.85
	硫磺	0.63	0.91	0.56	0.79
兴化集团	硝酸铵	36.17	56.12	61.58	63.95
	浓硝酸	3.29	5.18	4.80	3.87
	纯碱	19.92	26.00	26.71	27.39
	氯化铵	20.26	27.95	27.41	29.72
兴化化工	合成氨	15.43	17.67	11.11	7.22
	甲醇	6.50	12.24	13.67	17.14
延长矿业	兰炭	20.55	27.86	21.88	11.81
	煤焦油	1.39	2.08	1.49	1.62
榆林煤化	甲醇	65.15	72.76	42.22	9.97
	醋酸	21.51	31.43	31.70	26.21
合计		233.63	311.35	276.41	231.02

3、工程建设板块

近三年，发行人工程建设主要集中在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和陕西延化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

（1）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长化建”）组建于1951年，现为国家石油化工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房屋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企业，同时具有钢结构、防腐保温、消防设施、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资质。D1、D2类压力容器设计资质，A1、A2、A3、D1、D2类压力容器制造资质，以及一级（420t/h）锅炉安装，GA1、GB类、GC1压力管道安装及起重机械安装资质。延长化建主要承揽石油、化工、天然气、电力、电子、冶金、水利、航天、医药、军工、公共事业、工业与民用建筑、路桥、长输油气管道、土石方等工程。

延长化建具有完整的质量、安全、环境和计量管理体系，通过了GB/T1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GB/T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GB/T19022-2003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延长化建每年可完成建筑安装工作量80亿元以上，施工业务以集团公司的业务为主，同时积极开拓集团

外市场，集团外业务订单主要集中在陕西、新疆、内蒙古以及孟加拉国等地。截至 2019 年末，延长化建资产总额为 84.11 亿元，负债总额为 54.51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80.68 亿元，实现净利润 2.96 亿元。2019 年度，发行人根据陕西省国资委安排已将持有的陕西延长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66,206,275 股股份划转至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后陕西建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陕西延长化建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发行人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陕西延化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延化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原名陕西省石油化工建设公司，公司组建于 1951 年，先后隶属重工业部、冶金工业部、化学工业部、陕西省石化厅、陕西省国资委。2001 年陕西省石油化工建设公司实行企业改制，由陕西省石油化工建设公司出资 1500 万元、职工出资 4500 万元组建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06 年经国资委批准加入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9 年陕西省石油化工建设公司成为上市公司延长化建的股东之一，经营范围为：石油化工建设；建筑装饰装饰；不动产租赁。

截至 2019 年末，陕西延化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0.65 亿元，总负债为 0.22 亿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07.10 万元，实现净利润为 9.42 万元。

4、保险板块

发行人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8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西安成立。永安保险公司经营各类财产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农业保险、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各项保险的再保险和法定保险业务；办理代理查勘、理赔、追偿等有关业务；办理经保险监管机关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以及其它保险业务。截至 2019 年末，永安保险公司拥有分公司 27 家，航运保险运营中心 1 家，中心支公司 185 家，支公司 365 家，营销服务部 411 家，营业部 1 家，各类分支机构 990 家，拥有一万三千余名员工。

截至 2019 年末，永安保险的资产总额为 146.97 亿元，负债总额为 98.19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96 亿元，净利润 2.89 亿元。

5、其他板块

发行人其他板块主要是物资集团贸易业务、石油套管的生产业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

（1）物资集团贸易业务

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资集团”）注册成立于2016年9月22日，是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承担延长石油集团及下属单位的物资集中采购和国际国内贸易业务，总部位于陕西省西安市。截至2019年末，物资集团的资产总额为152.57亿元，负债总额为116.41亿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941.13亿元，净利润0.41亿元。

物资集团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业务/产品种类	2020年1-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1	化工产品	38.46	82.32	170.88	619.65
2	物资产品	204.69	314.31	84.90	23.28
3	金属矿物	227.66	324.74	504.32	82.99
4	其他产品	200.22	219.76	155.79	2.96
合计		671.03	941.13	915.89	728.88

（2）石油套管生产业务

发行人石油套管的生产承担单位主要是陕西延长石油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延长石油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拥有十条石油油（套）管生产线，具备41万吨/年的油、套管生产能力；其次有陕西延长石油西北橡胶有限责任公司、西北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等。

（3）房地产业务

房地产业务主要负责单位为陕西延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其中，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注册资本金13.84亿元，先后代建了延长石油集团公司安全培训中心建设项目、科技二路科研实验楼改造项目、延长石油科研中心项目，开发建设中华世纪城F区一期职工住宅项目、唐延九珺住宅项目。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3月，注册资本金25,000万元，具有房地产二级开发资质，先后开发了化建家园、兴平化建大厦、化建设备制造公司一期工程、杨凌基地和茂陵基地改造、兴化家居苑、靖边生活基地等工程，累计完工总建筑面积63.19万平方米。发行人的房地产板块业务主要为公司建设办公楼、生产楼、职工住宅新建、改建等，不涉及商业地产开发，且收入占比很小。

（四）环境保护与安全生产

公司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环保优先、以人为本”的理念，积极构建平安有序、绿色文明、和谐稳定发展环境，强化推进内部防控网和应急体系建设。一是加强安全管理，认真汲取国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教训，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快推进 HSE 管理和标准化体系建设，重点开展油气开采、长输管道标准化达标创建工作，完成职业安全健康发展规划，坚持持牌督办制度，从源头上杜绝安全事故发生；二是加强环境保护，在抓好现有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的同时，加快污水回注配套设施建设，确保污水有效回注率达到 100%。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未因安全生产事故和环境保护等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2019 年 10 月 27 日，湖南省永州市远军热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在陕西省延长县境内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七里村采油厂米 265、267 井场进行超级气体动能技术增渗提产试验。当晚 19 时许，试验结束返回途中，车载试验装置发生爆炸。事故发生后，陕西省启动应急预案，迅速开展应急救援、伤员救治、失踪人员搜救等工作。本次事故共造成 8 人死亡，5 人受伤，其中 5 名送医伤者生命体征平稳，均已出院。

发行人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收到陕西省应急管理厅出具的事故结案通知，根据通知内容，事故调查组已形成事故调查报告，并报经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对湖南省永州市远军热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和生产部主管两人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对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人员给予党纪政务处分，责成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陕西省人民政府作出书面检查，对于事故调查中发现的涉及湖南方面的其他问题，移送湖南省应急厅、永州市人民政府组织调查处理。

湖南省永州市远军热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不存在股权关系。发行人进行证券融资不违反《国务院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 号）中“第 30 条”之规定，本次事件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发行人所在行业分析

发行人是一家上下游一体化的能源化工企业，主要业务涉及勘探与生产、炼油与化工、销售、天然气与管道等，属于石油石化行业。

1、行业概况

石油是重要的战略资源，直接影响着我国的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石油石

化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石油及石油化工产品作为基础能源和基础材料已被广泛应用于各个领域。石油石化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双重特征，行业进入壁垒较高。

石油石化行业产品主要分为原油和天然气、石油产品和石化产品。原油和天然气产生于产业链上游，通过勘探与开发直接成为销售产品；石油产品通过炼制和加工原油获得，主要包括汽油、煤油、柴油等各类成品油和沥青、石蜡、焦炭等其他产品；化工产品通过加工石油产品获得，主要包括乙烯和丙烯等中间石化产品、合成树脂、合成橡胶、合成纤维等。

总体看，石油是我国重要的战略物资，行业进入壁垒较高。近年来，国内原油进口量持续增长，对进口原油的依赖度逐渐提高。

2、上下游情况

受国内资源禀赋限制，近年来，我国原油产量总体不高，近三年原油产量在 1.91 亿吨上下，总体变动较小，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国内对原油的消费需求逐年增长，2019 年，国内原油表观消费量为 6.60 亿吨，较上年增长约 0.12 亿吨，受此影响，外依存度逐年上升，2019 年已达到 72.67%。根据美国能源信息管理局的报告，中国已超越美国成为全球第一大原油进口国，原油进口主要来自沙特、俄罗斯、安哥拉、伊拉克等国。

石油加工业是石油化工行业中游，近年来，随着国内大型炼化项目对民营资本以及外资的引入，新增炼能扩张势头强劲，同时，受低油价刺激落后产能淘汰速度和幅度不及预期；2017—2019 年，我国总炼化能力连续增长，三年分别为 8.01 亿吨/年、8.31 亿吨/年和 8.60 亿吨/年。原油加工量方面，国内炼油企业原油加工量、炼厂开工率均呈现上升趋势，2017—2019 年，国内原油加工量分别为 5.68 亿吨、6.04 亿吨和 6.52 亿吨，逐年增长，但相较于国内现有原油加工能力，目前国内炼油装置负荷较低。随着国内炼能的不断提高，炼化能力结构性过剩趋重并有向炼化一体化下游扩张趋势。

成品油为石油化工行业下游，2017—2019 年全国成品油表观消费量分别为 3.22 亿吨、3.20 亿吨和 3.10 亿吨，持续下降。分品种来看，受乘用车销售疲软、可替代出行方式兴起等因素影响，2019 年全年汽油表观消费量 1.25 亿吨，同比小幅下滑；全年柴油消费量 1.46 亿吨，同比减少 6.25%；煤油需求强劲，表观消费量为 0.39 亿吨，同比增长 4.36%。整体看，虽然汽柴煤油增速分化，但国

内成品油消费需求整体表现疲软。

3、价格情况

原油定价方面，由于国内市场原油经营主体较少，竞争并不充分，国内市场原油交易价格主要参照国际市场定价。目前国际原油市场三大基准价格分别为纽约商品交易所（NYMEX）交易的低硫原油期货价（WTI）、伦敦国际石油交易所（IPE）交易的北海布伦特轻质原油期货价以及迪拜原油现货价。2017年上半年，OPEC 减产和美国页岩油增产之间的博弈主导走势，国际原油价格震荡下行，下半年，全球需求好于预期，油价稳步上涨。2018年前三季度，国家原油价格稳步上涨，受原油库存走高、宏观需求向下以及供应恢复的多重压力影响，第四季度原油价格快速回撤。2019年，受 OPEC 持续减产、美国对委内瑞拉实施制裁及美国对伊制裁的豁免期结束，美伊对抗局势升级等地缘政治事件影响，国际油价持续走高；自 5 月起，受全球贸易摩擦影响，权威机构纷纷下调全球经济增速与原油需求增长，加之美国原油库存持续超预期提升，供给端边际利好空间有限，需求端的担忧再次主导市场走势，国际油价宽幅下跌，随后处于箱体震荡状态。2020 年 1 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蔓延影响，加之 OPEC+减产协议破裂，原油价格出现暴跌，随后有所反弹。

国内成品油定价方面，目前全国成品油价格仍然按照 2016 年国家发改委发布的《石油价格管理办法》进行定价，当国际市场原油价格低于每桶 40 美元（含）时，按原油价格每桶 40 美元、正常加工利润率计算成品油价格。高于每桶 40 美元低于 80 美元（含）时，按正常加工利润率计算成品油价格。高于每桶 80 美元时，开始扣减加工利润率，直至按加工零利润计算成品油价格。高于每桶 130 美元（含）时，按照兼顾生产者、消费者利益，保持国民经济平稳运行的原则，采取适当财税政策保证成品油生产和供应，汽、柴油价格原则上不提或少提。价格调整方法上，汽、柴油价格根据国际市场原油价格变化每 10 个工作日调整一次。当调价幅度低于每吨 50 元时，不作调整，纳入下次调价时累加或冲抵。

4、行业竞争

由于油气资源属于国家重要战略资源，我国政府对于石油产品的开采及经营资格进行了行政约束，石油行业属于典型的寡头垄断行业，其相关资源和业务竞争主要集中在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集团”）、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集团”）和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油总公司”）三家企业中。经过 1998 年的战略性重组，在原油经营领域，目前国土资源部仅允许中石化集团、中石油集团、中海油总公司和延长石油从事原油的勘探和开采业务；而中国国际石油化工联合有限责任公司（中石化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联合石油公司（中石油集团下属子公司）、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集团”）和珠海振戎有限公司四家国有公司则占据了我国较大的原油进口业务。

目前以上几家国有石油公司控制了中国绝大部分的原油和天然气供应，其中，中石化集团的主要生产资产集中在中国东部、南部和中部地区；中石油集团的主要生产资产集中在中国北部和西部地区；中海油总公司的主要生产资产集中在中国沿海区域；延长石油主要集中于西北地区；中化集团主要负责海外原油和成品油的进口业务。

石化方面，目前我国成品油和石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由中石化集团和中石油集团控制，中海油总公司、中化集团和延长石油的成品油及石化产品的生产规模很小，在产品规模、销售终端和品牌知名度方面均无法与两大集团相比，中石化集团和中石油集团对我国的成品油和石化市场具有很强的控制力。销售端，截至 2019 年末，我国境内共有加油站 10 万余座，其中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两大主营加油站数量占据了总量的 5 成左右，其他主体占据另外 5 成；从销量上看，两大主营加油站销量占据 7 成以上。

5、行业政策

近年来，我国石油石化行业管理体制市场化改革步伐不断加大。未来我国将加快推进资源性产品价格改革，油气价格改革将对消除炼化业和天然气进口政策性亏损问题产生积极影响。

2019 年，油气行业上中下游改革同步推进，国家明确支持民营企业进入油气勘探开发、炼化销售、储运和管道输送，以及原油进口和成品油出口等领域；取消了油气上游勘探开发以及城市燃气领域外资进入限制，全产业链对外开放进入新时期。《外商投资法》及相关配套政策陆续出台，新资源税法保持现有油气资源减免税优惠，调整非常规气专项资金支持政策并延长至 2023 年，营商环境不断优化。一系列政策有利于提高资源的配置效率，保障油气安全稳定供应。

2019 年召开了十九大以后首次国家能源委员会会议，会议立足我国基本国情和发展阶段，提出基于资源禀赋的能源安全保障措施，部署更加务实稳健。2019 年政府部门加大石油天然气体制改革力度，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营造更好发展环境支持民营企业改革发展的意见》，油气行业面对民营和外资企业开放。《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19 年版）》的出台，取消了油气上游勘探开发以及城市燃气领域外资进入的限制，这是与油气行业相关的最后两项限制性规定。《矿产资源法（修订草案）》公开向社会征求意见，全面推进矿业权竞争出让，实行油气探采合一制度。《资源税法》出台，保持对稠油、高凝油、三次采油、低丰度油气田、深水油气田等给与 20%~40%的资源税减征优惠。改革油气管网运营机制取得重大突破，正式成立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有限公司，管住中间开放两头，提升集约输送和公平服务能力，推进油气行业市场化进程。

6、行业发展

1、非常规油气资源的重要程度和开发程度提高

随着老油田开发程度已达到较高水平，近年来我国原油产量增速缓慢，常规油气资源开发难度加大；同时，美国页岩油产量的大幅攀升压低国际油价，使石油企业面临较大的开发成本压力。非常规油气资源储量较大，开发程度很低。在此背景下，煤层气、页岩油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的开发对石油行业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日趋重要。目前，中国已形成涪陵、长宁、威远、延长四大页岩气产区，年产能超过 60 亿立方米。随着中石油集团、中石化集团和延长石油不断扩大页岩气产能建设，我国计划建成页岩气产能将持续扩大。

2、推动石油产业布局的进一步优化

近几年，石油化工行业在保持快速发展的同时，恒力石化和荣盛石化等企业布局千万吨级炼化一体项目及国有炼厂升级改造装置，行业产业布局不断得以优化，油品质量升级步伐也有所加快。

3、推动行业绿色低碳安全发展

近年，国家提出石油化工行业应积极发展绿色低碳经济，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目前国家正全面贯彻落实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节能减排的政策措施，建立和完善石油化工行业节能减排指标体系、检测体系和考核体系；鼓励企业采用先进的节能、环保技术和装备，实施余热余压利用来节约和替代石油；国家将严格控制新建高耗能、高污染项目，提高企业能源利

用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在上述政策的推动下，业内相关企业均在致力于发展绿色能源，积极推动发电等工业部门用天然气替代煤炭、用 LNG 替代油料，削减碳排放等。

十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十二、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

1、发行人的母公司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陕西省国资委，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为 51.00%。

2、发行人合并子公司情况

发行人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重要权益投资情况”部分。

3、发行人合营、联营企业

发行人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募集说明书之“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三）主要参股公司情况”部分。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公司的关联交易全部为内部关联交易，合并报告已对关联方交易进行抵销，公司定价政策随市场价格波动不定期调整内部价格。2019 年度，发行人母公司层面的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企业名称	交易类型	关联方关系	2019 年度发生额（万元）	定价政策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原油采购	子公司	2,660,417.76	市场价结算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子公司	1,705.13	市场价结算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6.07	市场价结算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31,499.38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1,014,783.20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20,996.64	市场价结算
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823.60	市场价结算
延长壳牌石油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1,481.83	市场价结算
陕西省石油化工工业贸易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7,591.0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251.5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412,142.18	市场价结算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413.0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8,988.99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子公司	194,649.52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西北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30.25	市场价结算
西北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344.50	市场价结算
西北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20.75	市场价结算
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	综合服务	子公司	86.11	市场价结算
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88.3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压裂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7,064.96	市场价结算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81.0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19,060.88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8,994.9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13,983.92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8,112.73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1,824.42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740.78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油田化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186.28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原油采购	子公司	408,833.75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4,930.29	市场价结算
陕西榆炼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509.21	市场价结算
榆林石化集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574.16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284,797.22	市场价结算
陕西德源招标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15.73	市场价结算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355.70	市场价结算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278.19	市场价结算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气等销售	子公司	120.26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天然气等销售	子公司	77,134.63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433,574.23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0.39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88.79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23.39	市场价结算

中油延长石油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227,051.19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四川销售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334,462.72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山西销售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467,035.2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山西销售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0.08	市场价结算
陕西省石油化工工业贸易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0.25	市场价结算
陕西省石油化工工业贸易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391,841.50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49,865.5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887.50	市场价结算
延长石油化工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361,497.88	市场价结算
延长石油湖北销售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8,107.11	市场价结算
延长石油湖北销售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425.38	市场价结算
延长石油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427.52	市场价结算
延长石油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398.82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119,738.90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延安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24,642.56	市场价结算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787.0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178.48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西北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服务	子公司	2,072.72	市场价结算
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885.65	市场价结算
陕西省石油化工研究设计院	综合服务	子公司	0.00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55.11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393.99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1.69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榆神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32.70	市场价结算
陕西华特玻纤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服务	子公司	445.39	市场价结算
延长石油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293,299.06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子公司	9.42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等销售	子公司	141,447.06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及材料	子公司	3.37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油品及化工产品销售	子公司	1,273,089.70	市场价结算
陕西延长石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委贷收益	子公司	4,425.80	根据合同约定
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委贷收益	子公司	42.97	根据合同约定

延长石油定边盐化工有限公司	委贷收益	子公司	27.26	根据合同约定
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	子公司	1,342.75	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子公司	32,645.95	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十三、发行人资金占用与违规担保情形

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十四、发行人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财政部制定的《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同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章制度管理暂行办法》、《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规划管理暂行办法》、《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办法》、《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预算管理（试行）办法》、《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外宣传管理暂行办法》、《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办法》、《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方案》和《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管理制度和规定，对公司财务核算、资金管理、费用管理、审计管理、招标管理、安全生产和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从而构建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

1、规章制度管理暂行办法

为加强公司规章制度的管理工作，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体系，使集团公司规章制度的起草、审核、发布和备案工作程序化、规范化，发挥规章制度作用，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推动集团公司法治化管理，促进依法治企。包括规定、办法、指导意见以及规则、实施办法、细则等。

2、战略规划管理暂行办法

为加强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强化集团公司的战略决策中心地位，确保成员企业发展战略与集团公司发展战略的协同，推动战略规划的落实，根据国家有

关法律法规及集团《管理总纲》，结合集团公司实际制定。本制度对集团公司管理机构及职责、战略规划内容、战略规划的制定、战略规划的执行、检查与考核、战略规划的调整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3、财务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方面，集团公司通过财务负责人委派、财务管理体系、全面预算管理、资金管理、融资管理等实现对成员企业的资产及财务控制。公司遵照财务、税务管理的法律法规，制订全集团统一的会计核算办法，提高会计核算水平，实行全集团合并报表。成员企业执行集团公司统一的会计准则。成员企业可以在公司财务资产部的指导下，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在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框架内制定企业的财务管理制度，但必须经公司批准后方可执行。

4、财务预算管理（试行）办法

为了促进企业建立、健全内部约束机制，进一步规范企业财务管理行为，制定本办法。本办法是以资金管理为中心，以价值管理为手段，对企业内部各部门、各单位的各种财务及非财务资源进行分配、考核、控制，以便有序组织和协调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完成既定的经营目标。预算管理包括预算的编制、审批、执行、调整、考核及监督等环节。基本任务是确定企业的预算目标并组织实施；明确企业内部各个级次的管理责任和权限；对企业的投资和经营活动进行控制、监督和分析；保证企业财务预算的全面完成。

5、对外宣传管理暂行办法

为进一步严格集团公司对外宣传工作纪律，规范对外宣传工作程序，认真贯彻团结、稳定、鼓劲和正面宣传方针，使集团公司对外宣传工作时刻牢牢掌握主动权和正确的舆论导向，内聚人心，外塑形象，更好地为集团公司的工作大局服务，为企业的改革与发展创造良好的外部舆论环境，公司制定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外宣传管理暂行办法》。

6、招标管理办法

为了规范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活动，保证招标工作合法、有序、有效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集团公司《管理纲要》，公司制定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标管理办法》。集团公司招标工作实行统一制度、三级管理、分级授权、归口审查审查的原则。

7、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试行）

为加强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防止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切实保障员工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安全与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暂行规定》、《陕西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依据集团公司《管理总纲》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制定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试行）》。

8、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方案

为了全面建设和谐社会、节约型社会，坚持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并重的方针和落实省政府领导关于我公司环境治理重要批示精神，公司会同省、部分市县环保局，在广泛调查和考察论证的基础上制定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方案》。

9、信息披露制度

发行人制定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制定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措施，明确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和保密责任；明确规定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信息披露事务中的权利和义务、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责任、投资者关系活动的行为规范等，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五、信息披露事务相关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发行管理办法》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披露事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得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信息披露的具体内容

1、债券发行与交易披露事项

（1）发行人应当在完成本期债券登记后 3 个工作日内，披露本期债券的实际发行规模、利率、期限以及募集说明书等文件。

（2）发行人应当向其债券持有人披露至少包括本期债券名称、代码、期限、发行金额、利率、发行人及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募集说明书、付息及本金兑付

事宜、存续期间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等内容。

(3) 发行人应当向所有合格投资者披露包括但不限于本期债券名称、代码、期限、发行金额、利率、发行人及承销商的联系方式等内容。

2、定期披露事项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就本期债券相关信息向投资人进行披露，应定期披露以下信息：

(1) 每年 4 月 30 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每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本年度的中期报告。

(2) 在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应当在本期债券本息支付日前 5 个工作日，披露付息及本金兑付事宜。

3、临时披露事项

(1)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转让本期债券的，应当及时通报发行人及承销商，并通过发行人在转让达成后 3 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2) 发行人应当及时披露可能发生的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的重大损失；
-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条件；
-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 13)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三分之二以

上的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14)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5) 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定或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二）信息披露方式

1、发行人指定专人负责信息披露事务，承销商指定专人辅导、督促和检查发行人的信息披露义务。

2、信息披露应当在上交所网站专区或上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向合格投资者披露。

3、发行人如在上交所网站专区以外的公开媒体进行信息披露的，应当在信息披露的同时通知合格投资者公开信息披露的具体媒体。

4、发行人可通过传真或电子邮件等非公开方式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以非公开方式发送披露信息后应与合格投资者进行电话确认，并取得合格投资者的有效书面确认。

十六、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安排

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发行管理办法》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责

1、收集整理公司财务及经营活动等重大的相关信息，按照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准确和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2、统计分析投资者的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持续关注投资者意见、建议和报道等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的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

3、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及接待投资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

4、与证券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等相关部门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及时了解和掌握监管部门出台的政策和法规；

5、其他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

（二）与投资者沟通的方式

公司与投资者就债券发行和交易披露事项、定期披露事项和临时披露事项及其他投资者关心的、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本期债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对投资

者进行一对一沟通、邮件或电话答复、现场参观、投资者回访等方式进行沟通。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发行人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报表数据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货币资金	2,136,765.37	1,546,206.25	1,454,680.05	1,043,472.72
结算备付金	1,073.33	4,085.71	5,131.82	286.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0,918.47	199,876.73	245,632.67	186,677.2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5,533.39	688,323.30	343,415.26	483,555.68
其中：应收票据	156,644.07	173,595.99	166,025.79	156,467.60
应收账款	458,889.32	514,727.31	177,389.48	327,088.08
预付款项	846,436.23	840,661.26	680,356.72	876,823.08
应收保费	153,331.67	104,820.37	54,494.78	36,566.57
应收分保账款	42,638.50	43,098.79	71,161.52	51,967.44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33,712.00	40,808.85	35,170.98	29,459.29
其他应收款（合计）	891,305.89	835,650.74	878,983.06	897,683.26
其中：应收利息	29,253.58	19,301.32	10,734.91	17,789.33
应收股利	733.76	97.57	46.96	78.53
其他应收款	861,318.55	816,251.85	868,201.19	879,815.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	303,789.50	764,728.10	473,528.70
存货	1,758,901.56	1,990,824.88	1,808,472.39	1,545,088.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1,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42,321.38	426,005.07	202,219.23	281,502.13
流动资产合计	7,822,937.79	7,024,151.46	6,544,446.60	5,908,110.81
发放贷款及垫款	330,281.14	402,165.00	321,104.33	240,843.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7,644.23	1,253,949.03	1,098,796.93	1,096,815.5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9,153.38	173,978.30	116,144.54	169,845.73
长期应收款	25,618.30	25,591.71	36,515.21	65,024.25
长期股权投资	1,564,701.15	1,481,459.01	1,373,123.43	1,298,237.52
投资性房地产	280,989.47	287,286.94	285,204.12	251,564.76
固定资产（合计）	10,569,089.89	8,132,884.96	8,205,843.22	7,750,379.67
其中：固定资产	10,527,847.38	8,102,230.67	8,173,487.69	7,743,053.33
固定资产清理	41,242.51	30,654.28	32,355.53	7,326.34
在建工程（合计）	5,077,000.01	5,183,409.79	4,518,552.96	3,402,022.01
其中：在建工程	4,998,595.97	5,092,488.66	4,387,286.15	3,291,620.14
工程物资	78,404.03	90,921.13	131,266.81	110,401.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52.701274	355.45	355.45	355.45

油气资产	12,567,110.20	13,157,374.94	12,067,436.84	10,699,360.60
使用权资产	2,166.64	2,206.95	-	-
无形资产	2,135,915.68	1,837,276.99	1,501,245.27	1,111,599.61
开发支出	33,117.43	24,938.25	27,847.02	50,125.95
商誉	51,944.13	44,799.57	41,269.53	156,718.24
长期待摊费用	417,045.99	387,721.19	319,402.47	245,378.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463.49	181,587.22	258,688.00	255,945.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821.10	485,519.44	330,013.93	242,044.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03,414.92	33,062,504.74	30,501,543.24	27,036,261.58
资产总计	42,826,352.71	40,086,656.20	37,045,989.84	32,944,372.39
短期借款	7,572,514.56	7,824,362.26	6,889,000.49	5,243,794.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0.29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99,297.14	270,349.98	166,693.15	215,887.49
拆入资金	-	29,000.00	65,000.00	-
应付票据	3,147,871.30	2,628,299.37	1,004,518.90	958,253.06
应付账款	2,464,633.54	3,411,339.78	3,619,938.18	3,130,545.19
预收款项	578,967.14	691,799.08	645,714.80	325,103.82
合同负债	47,295.05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9,600.00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6,253.63	12,007.81	12,258.10	12,537.63
应付职工薪酬	122,609.60	73,594.22	99,219.96	139,254.42
应交税费	532,319.11	754,721.96	709,861.93	546,098.44
其他应付款（合计）	976,503.20	1,204,846.47	1,183,111.94	955,865.46
其中：应付利息	13,092.56	146,869.62	172,153.30	103,835.44
应付股利	7,605.29	25,313.36	29,928.61	30,967.99
其他应付款	955,805.36	1,032,663.49	981,030.02	821,062.02
应付分保账款	35,171.84	39,324.12	70,501.63	46,374.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0,970.16	963,065.72	1,272,856.97	2,480,934.45
其他流动负债	2,343,772.41	700,919.33	1,126,289.85	518,416.49
流动负债合计	19,088,668.98	18,643,230.10	16,864,965.90	14,573,066.18
保险合同准备金	841,375.41	780,351.13	706,515.96	631,407.37
长期借款	4,432,796.70	3,181,262.52	3,320,102.72	3,186,138.89
应付债券	2,408,930.02	2,540,381.18	2,296,118.23	2,377,267.86
租赁负债	931.207912	931.21	-	-
长期应付款（合计）	262,292.40	149,691.29	159,417.14	31,481.09
其中：长期应付款	189,189.77	60,708.20	55,441.82	21,000.00
专项应付款	73,102.63	88,983.09	103,975.32	10,481.09
预计负债	228,082.45	232,648.78	228,369.29	225,841.23
递延收益	60,602.82	20,203.27	20,214.07	20,394.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130.26	28,928.13	18,846.11	19,983.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376.09	29,834.89	15,376.09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0,517.36	6,964,232.40	6,764,959.61	6,492,514.68
负债合计	27,369,186.34	25,607,462.50	23,629,925.50	21,065,580.86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89,798.20	4,441,348.20	2,918,179.69	1,489,500.00
资本公积	514,749.32	485,927.47	600,786.65	562,896.52
其他综合收益	6,042.39	6,904.26	-8,614.53	-12,983.95
盈余公积	5,403,227.45	5,403,227.45	5,403,227.45	5,403,227.45
一般风险准备	33,655.51	33,655.51	-	-
未分配利润	1,685,020.54	1,628,743.52	1,716,155.38	1,707,551.34
专项储备	166,586.63	240,939.98	388,958.91	195,677.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99,080.04	13,240,746.38	12,018,693.54	10,345,868.69
少数股东权益	1,558,086.33	1,238,447.32	1,397,370.79	1,532,922.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57,166.37	14,479,193.70	13,416,064.34	11,878,79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826,352.71	40,086,656.20	37,045,989.84	32,944,372.38

注：2019 年和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将保险合同准备金纳入非流动负债进行核算，本募集说明书为了保持财务分析的一致性，将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保险合同准备金同步调整入非流动负债进行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452,088.60	32,608,181.23	30,798,049.35	27,994,650.53
其中：营业收入	23,603,344.69	31,479,044.52	29,813,724.88	27,099,891.91
利息收入	40,561.19	20,073.13	28,801.46	29,915.73
已赚保费	808,182.71	1,109,063.58	955,221.12	864,842.8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301.89	-
二、营业总成本	24,752,766.54	32,312,543.30	30,393,348.09	27,892,651.53
其中：营业成本	20,561,837.07	26,275,461.43	24,263,842.61	22,878,581.12
利息支出	13,681.19	3,025.13	1,825.78	2,296.6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9,327.38	130,312.64	147,366.45	131,490.53
赔付支出净额	446,221.88	607,447.77	517,466.60	521,335.04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67,548.36	16,969.39	8,431.14	9,705.07
分保费用	352.34	777.98	425.47	2,408.72
税金及附加	2,018,097.94	2,950,028.44	3,084,123.36	2,331,856.93
销售费用	468,358.57	599,742.57	580,992.50	465,746.95
管理费用	662,510.10	1,067,286.55	1,097,982.57	1,052,617.46
财务费用	391,360.56	584,677.92	620,436.22	482,922.66
研发费用	23,425.16	62,388.59	37,166.80	-
其他	45.95	14,424.90	33,288.59	13,690.42
加：其他收益	14,621.78	26,503.49	34,224.38	9,065.83
投资收益	309,064.79	182,457.41	128,536.28	107,658.65
汇兑收益	-130.26	-5.82	82.31	-188.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881.58	-23,437.69	-18,425.95	2,387.06
资产减值损失	7,570.00	-107,412.07	-222,927.59	-59,310.35
资产处置收益	444.62	-331.53	-475.79	-
信用减值损失	-1,899.44	-9,372.19	-	-
三、营业利润	37,875.12	364,039.53	325,714.91	161,611.61

加：营业外收入	17,700.87	41,042.26	41,345.28	22,462.71
减：营业外支出	18,859.87	32,735.96	26,815.59	26,244.71
四、利润总额	36,716.11	372,345.83	340,244.60	157,829.61
减：所得税费用	35,322.57	218,028.42	136,920.96	39,812.07
五、净利润	1,393.54	154,317.41	203,323.63	118,017.55
减：少数股东损益	-	5,681.48	592.53	5,285.14
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48,635.93	202,731.11	112,732.4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72,273.93	35,249,700.69	34,827,415.75	31,508,932.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6,185.03	103,656.83	-49,194.34	-49,673.9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90.29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9,000.00	-36,000.00	65,000.00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808,182.71	1,197,314.71	1,092,255.51	848,133.33
收到再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2,973.47	1,711.84	-2,616.7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561.19	22,188.17	31,154.01	28,513.02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9,600.00	39,600.00	-	-1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173.21	32,737.47	41,687.12	12,579.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13.24	237,958.28	268,437.59	381,25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87,509.55	36,844,182.68	36,278,467.47	32,727,10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41,583.62	28,457,490.78	28,198,634.99	25,802,754.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8,505.72	80,897.56	-69,375.21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908.10	17,170.30	-41,515.74	27,214.7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446,221.89	601,640.21	523,755.46	527,883.7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3,008.58	163,041.16	167,578.11	134,359.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4,720.23	1,655,696.21	1,606,401.23	1,459,917.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2,868.74	3,872,072.31	3,780,049.54	3,056,35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932.61	854,417.45	817,341.45	935,95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3,749.50	35,702,425.98	34,982,869.83	31,944,44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760.06	1,141,756.70	1,295,597.64	782,662.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69,259.07	1,234,899.81	848,632.41	1,022,055.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289.68	143,226.74	82,972.87	103,625.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9.70	2,429.73	18,462.52	2,305.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2,896.01	31,473.25	194,270.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9,208.44	1,453,452.29	981,541.05	1,322,257.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14,236.48	2,364,758.59	2,741,824.40	1,928,338.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7,164.69	1,406,475.33	1,008,623.88	985,054.9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5,460.00	262,450.77	44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5,151.31	13,973.42	196,536.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1,401.17	3,901,845.23	4,026,872.47	3,110,37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192.73	-2,448,392.94	-3,045,331.42	-1,788,113.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50,352.60	1,434,506.05	273,470.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64,567.89	11,568,713.52	13,593,937.04	7,975,143.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25.00	3,124.86	16,849.65	13,405.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45,892.89	13,122,190.98	15,045,292.73	8,262,019.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90,061.96	11,229,184.58	11,426,011.06	6,729,671.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6,960.26	983,574.83	874,959.97	778,356.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39.65	57,697.74	319,533.81	29,388.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4,861.86	12,270,457.15	12,620,504.85	7,537,41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031.03	851,733.82	2,424,787.89	724,603.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751.94	6,109.50	-6,289.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598.36	-452,150.47	681,163.61	-287,136.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4,919.37	1,887,069.85	1,205,906.24	1,496,042.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7,517.73	1,434,919.37	1,887,069.85	1,208,906.24

(二) 母公司报表数据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货币资金	1,440,195.72	664,243.54	896,442.51	533,794.00
应收票据	544.00	655.00	255.00	-
应收股利	22,114.96	-	-	-
应收账款	1,165,397.07	906,858.26	835,399.48	520,006.01
预付款项	7,201,135.34	7,105,747.19	5,752,923.56	5,305,929.66
其他应收款	3,263,401.66	3,155,115.81	2,901,368.80	2,485,542.03
存货	469,767.14	526,046.70	472,154.23	345,591.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6,285.00	75,385.00	36,500.00	34,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824.03	19,444.72	32,575.77	7,700.68
流动资产合计	13,651,664.94	12,453,496.22	10,927,619.35	9,232,663.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2,680.14	574,379.63	570,910.92	543,439.01

长期股权投资	11,712,353.25	11,318,034.80	10,625,337.37	10,004,555.61
投资性房地产	-	-	-	1,380.58
固定资产	2,157,089.21	2,219,157.42	2,036,694.29	1,822,238.43
在建工程	1,439,397.36	980,853.04	1,041,275.51	753,684.16
油气资产	4,341,109.06	4,429,629.70	3,821,570.77	2,800,359.66
无形资产	165,734.16	163,682.71	111,417.37	93,689.67
开发支出	15,425.51	13,106.78	9,847.64	7,728.90
长期待摊费用	12,856.64	8,539.87	10,729.93	10,464.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741.35	60,741.35	99,536.91	92,042.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661.81	92,647.04	90,361.60	110,643.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70,048.49	19,860,772.35	18,417,682.31	16,240,226.93
资产总计	34,221,713.42	32,314,268.57	29,345,301.66	25,472,890.54
短期借款	7,528,540.62	7,519,489.69	6,570,096.07	4,803,836.96
应付票据	2,740,135.00	2,197,854.92	744,144.03	679,060.00
应付账款	845,736.44	1,094,750.19	1,427,326.79	933,976.81
预收账款	497,307.55	499,813.09	608,187.41	201,894.75
应付职工薪酬	19,149.99	8,878.68	8,040.01	8,634.75
应交税费	225,919.74	569,748.60	590,110.89	405,608.86
其他应付款（合计）	563,123.44	657,729.77	715,008.37	614,672.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4,466.64	1,314,466.64	987,161.01	2,547,442.83
其他流动负债	2,300,000.00	700,000.00	1,100,000.00	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6,034,379.42	14,562,731.58	12,750,074.56	10,695,127.53
长期借款	976,170.00	798,870.00	1,247,054.00	1,370,770.87
应付债券	2,239,181.18	2,540,381.18	2,296,118.23	2,345,291.42
长期应付款	44,915.89	46,146.60	94,329.64	9,495.06
预计负债	22,180.11	22,180.11	20,654.81	16,285.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40.00	1,840.00	1,879.03	1,836.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4,287.18	3,409,417.89	3,660,035.71	3,743,679.91
负债合计	19,318,666.60	17,972,149.48	16,410,110.28	14,438,807.44
实收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89,798.20	4,441,348.20	2,918,179.69	1,489,500.00
资本公积	294,764.68	294,764.68	307,557.29	309,307.28
其他综合收益	4,186.61	4,186.61	2,705.00	3,410.41
盈余公积	5,403,227.45	5,403,227.45	5,403,227.45	5,403,227.45
专项储备	118,890.95	199,873.00	342,210.64	148,087.61
未分配利润	2,992,178.94	2,998,719.16	2,961,311.31	2,680,550.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03,046.82	14,342,119.09	12,935,191.39	11,034,083.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03,046.82	14,342,119.09	12,935,191.39	11,034,083.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21,713.42	32,314,268.57	29,345,301.66	25,472,890.54
------------	---------------	---------------	---------------	---------------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553,227.39	10,961,721.69	10,261,922.26	7,915,110.19
其中：营业收入	6,553,227.39	10,961,721.69	10,261,922.26	7,915,110.19
二、营业总成本	6,757,996.54	10,841,783.07	10,077,394.87	7,901,538.89
其中：营业成本	4,753,996.73	7,898,630.40	6,976,642.40	5,109,452.64
税金及附加	1,426,928.67	1,985,365.32	1,992,067.18	1,880,412.85
销售费用	148,878.03	222,206.10	206,072.58	203,819.91
管理费用	91,416.81	166,328.10	319,270.69	300,076.78
研发费用	20,007.67	40,333.19	33,019.57	-
财务费用	316,768.63	526,700.65	549,324.34	401,339.77
其他	-	2,219.31	998.11	6,436.94
加：其他收益	204.93	105.63	65.92	-
投资收益	245,556.87	212,132.76	297,802.92	158,455.63
资产减值损失	15,274.57	-48,927.86	-15,161.55	-3,832.07
资产处置收益	142.78	259.84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61.99
三、营业利润	56,410.00	283,509.00	467,234.66	168,132.87
加：营业外收入	2,061.60	2,981.26	1,080.46	797.32
减：营业外支出	5,667.31	11,803.43	7,236.39	6,807.42
四、利润总额	52,804.29	274,686.83	461,078.73	162,122.78
减：所得税费用	1,674.00	52,546.12	-7,323.04	-21,265.03
五、净利润	51,130.29	222,140.70	468,401.77	183,387.80

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47,492.58	12,260,106.02	11,994,426.87	9,135,95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5,284.00	7,978.09	6,807.32	199,52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22,778.46	12,268,084.11	12,001,234.18	9,335,482.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0,667.92	9,149,116.70	8,576,122.10	6,303,733.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861.70	301,828.58	292,079.15	258,34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6,481.91	2,312,456.41	2,476,697.53	2,281,950.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248.56	361,460.84	459,354.70	422,42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78,260.10	12,124,862.53	11,804,253.48	9,266,446.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18.36	143,221.58	196,980.70	69,035.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415.54	50,510.00	83,243.00	118,11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193.03	187,528.50	250,227.83	146,99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78	687.75	192.38	132.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751.36	238,726.25	333,663.21	265,243.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9,210.36	1,087,491.30	1,310,038.27	821,234.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5,805.68	636,775.56	662,897.82	739,769.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10,770.30	17,232.8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5,016.04	2,035,037.16	1,990,168.95	1,561,00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264.69	-1,796,310.91	-1,656,505.74	-1,295,760.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516,868.51	1,398,368.20	248,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652,585.00	13,763,878.99	12,205,266.97	7,778,966.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00.00	8,131.00	170,53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52,585.00	15,281,347.50	13,611,766.17	8,197,999.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67,620.90	13,103,849.13	10,886,172.46	7,120,288.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8,147.10	793,775.28	619,061.81	500,158.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49.55	11,729.94	315,257.37	11,54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29,817.54	13,909,354.35	11,820,491.64	7,631,989.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2,767.46	1,371,993.15	1,791,274.53	566,010.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79	-0.98	385.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1,021.13	-281,098.97	331,748.51	-660,328.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843.54	774,942.51	443,194.00	1,103,52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4,864.67	493,843.54	774,942.51	443,194.00

（三）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合并报表出具了天职业字[2018]661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8 年合并报表出具了天职业字[2019]1003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母公司报表出具了希会审字[2018]054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8 年母公司报表出具了希会审字[2019]089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9 年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分别出具了希会审字(2020)0456 号、希会审字(2020)045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

2020 年 1-9 月的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发行人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主要变化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7 年度新增合并的子公司	
1	陕西延长石油国际事业有限公司
2	陕西德源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新增合并的子公司	
1	陕西延长泾渭新材料科技产业园有限公司
2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三原销售有限公司
3	江苏延长中燃化学有限公司
2018 年减少合并的子公司	
1	陕西群信冷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新增合并的子公司	
1	陕西延长西大先进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减少合并的子公司	
1	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9 月新增合并子公司	
1	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	延长石油（海南）有限公司

三、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

（一）2017 年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合并报表：增加其他收益 90,658,255.39 元，增加营业利润 90,658,255.39 元。
将财政贴息冲减“财务费用”科目核算	合并报表：减少财务费用 105,330,000.00 元，增加营业利润 105,330,000.00 元，减少营业外收入 105,330,000.00 元。

（2）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该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合并报表：增加持续经营净利润 1,180,175,486.02 元、增加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元。

（3）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修订后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

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发行人采用上述通知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同时对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对发行人比较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不再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列报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合并报表：减少2016年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462,087,622.63元，增加2016年年末长期待摊费用445,897,622.63元，增加其他非流动资产16,190,000.00元。

(4) 根据集团公司《关于变更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的通知》（陕油财发[2016]60号），为了真实反映投资性房地产业务经营成果，统一集团公司会计政策，经集团公司2016年12月26日总经理办公会通过，自2017年1月1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由成本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模式，采用追溯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对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由成本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模式	合并报表：减少2016年年末资产总额24,689,207.05元，增加2016年年末负债总额14,555,444.44元；减少2016年年初、2016年年末盈余公积132,259.05元，减少2016年年初未分配利润52,435,073.44元、减少2016年年末未分配利润54,324,039.81元，增加2016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14,948,907.97元、增加2016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15,211,647.37元；减少2016年度利润总额1,639,400.00元，减少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98,713.27元，增加2016年度少数股东损益262,739.40元。 影响减少2017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47,509,149.60元，影响减少2016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639,400.00元。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发行人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 发行人所属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吴起采油厂本期补缴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2016年所得税费用4,276,744.34元，调增2016年年末应交税费4,276,744.34元，调减2016年净利润4,276,744.34元，调减2016年年末未分配利润4,276,744.34元。

2)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定边采油厂本期补缴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2016年所得税费用22,329,407.30元，调增2016年年末应交税费22,329,407.30元，调减2016年净利润22,329,407.30元，调减2016年年末未分配利润22,329,407.30元。

3)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所属靖边采油厂本期调整以前年度重复调整，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减 2016 年年末固定资产原价 373,140.65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89,990.50 元，调增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516,849.85 元；本期调整 2010 年所得税费用重复调整，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减 2016 年年末应交税费 986,575.71 元，调增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986,575.71 元。

4)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所属横山采油厂本期补缴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6 年所得税费用 5,327,147.89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应交税费 5,327,147.89 元，调减 2016 年净利润 5,327,147.89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327,147.89 元；本期调整 2012 年以前原材料及工程物资记账差错影响，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714,594.73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原材料 6,788,718.80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工程物资 1,693,369.89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应付账款 2,767,493.96 元。

5)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陕西延长三鑫特种房有限公司本期补缴 2016 年度企业所得税，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6 年所得税费用 169,240.81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应交税费 169,240.81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盈余公积 16,924.08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52,316.73 元。发行人按照持股比例，调减 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312.81 元，调减 2016 年少数股东损益 82,928.00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6,312.81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82,928.00 元。发行人按照对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614,896.98 元，调减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102,663.04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7,717,560.02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1,596,272.19 元，调减 2016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15,999,877.30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17,596,149.49 元。

(2) 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靖边生活基地项目本期发生退房 243 户，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减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3,613,616.19 元，调减 2016 年度营业成本 3,590,850.41 元，调减 2016 年度税金及附加 22,765.78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应收账款 89,018,718.00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应交税费 4,773,098.89 元，

调增 2016 年年末存货 84,245,619.11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0.00 元。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陕西延长化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并对 2016 年年初、2016 年末未分配利润无影响。

（3）发行人所属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对以前年度已完结项目根据最终与客户结算情况调整了合同金额，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对 EPC 总承包项目按照一揽子交易原则，将设计、采购和施工合并适用建造合同准则核算，并按照分包进度会签确认施工合同成本，按照出库确认采购合同成本，对除 EPC 以外的单独签订的设计、咨询合同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设计收入，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按照权责发生制对职工薪酬计入所属期间，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对出租的房产重新列报至投资性房地产，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按照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重新计算了投资收益、长期股权投资，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按照收益原则对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重新进行了分配并调整了列报，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

上述事项合计调减 2016 年年末资产总额 417,344,068.81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负债总额 38,262,667.20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资本公积 1,394,136.00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专项储备 11,878,247.46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盈余公积 44,722,364.89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盈余公积 37,753,154.71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403,248,800.97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30,844,135.44 元。调减 2016 年度营业收入 517,729,476.67 元，调增 2016 年度利润总额 108,319,484.89 元，调增 2016 年度所得税费用 27,485,560.02 元，调增 2016 年度净利润 80,833,924.87 元。

发行人按照对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合并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专项储备 6,507,735.43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246,229,879.77 元，调增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4,286,482.42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01,943,397.35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207,177,711.28 元，调增 2016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36,547,442.45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170,630,268.83 元。

（4）发行人所属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及以前年度部分业务及管理费期间确认存在差异，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2016 年及以前年度，对于部分原保险合

同，未于承担保险责任的期间确认保费收入，也未确认相关保险责任准备金及手续费，对于部分再保险合同，未于承担保险责任及转移保险责任的期间确认分保费收入、分出保费、保险责任准备金及相关分保费用，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2013 及 2014 年度社会保险计提基数错误，造成少缴社会保险费，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将部分非保险合同业务未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核算而错误的按照保险合同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2016 年及以前年度少确认了部分高管绩效，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

上述事项合计调增 2016 年年末资产总额 208,241,808.76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负债总额 309,487,940.95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61,646,320.63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01,246,132.19 元。调增 2016 年度营业总收入 191,620,858.34 元，调减 2016 年度利润总额 52,799,748.74 元，调减 2016 年度所得税费用 13,199,937.18 元，调减 2016 年度净利润 39,599,811.56 元。

发行人按照对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7,704,823.28 元，调减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373,065.88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9,077,889.16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43,941,497.35 元，调减 2016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28,226,745.68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72,168,243.03 元。

（5）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根据竣工决算报告调整已经预转固的 20 万吨/年醋酸及配套项目，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 2012 年 5 月至 12 月原计入投资的全厂零星服务合同支出 487,588.43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487,588.43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87,588.43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320,650.94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20,650.94 元；调整原计入投资的项目实际发生生产准备费 357,103.31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357,103.31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57,103.31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合并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165,342.68 元。

（6）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石油工贸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陕西延长石油工贸有限公司所属石化制品分公司调减 2016 年度多计提银

行贷款利息 511,125.00 元，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该事项调减 2016 年年末应付利息 342,345.00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其他应付款 168,780.00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11,125.00 元，调减 2016 年度财务费用 511,125.00 元，调增 2016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511,125.00 元。

2) 陕西延长石油工贸有限公司所属石化制品分公司补提 2016 年度所得税费用 821,310.12 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1.33 元、教育费附加 1,464.80 元、地方教育费附加 976.53 元、印花税 3,194.70 元，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该事项调增 2016 年年末应交税费 829,387.48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829,387.48 元，调增 2016 年度税金及附加 8,077.36 元，调增 2016 年度所得税费用 821,310.12 元，调减 2016 年度利润总额 8,077.36 元，调减 2016 年度净利润 829,387.48 元。

3) 陕西延长石油工贸有限公司所属石化制品分公司调整 2014 年至 2016 年长期待摊费用计入管理费用及固定资产差错，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该事项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4,692,241.54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长期待摊费用 21,530,240.27 元，调增固定资产原值 17,486,538.41 元，调增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035,860.74 元，调减 2016 年末存货 34,100.00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113,662.60 元，调增 2016 年度管理费用 421,421.06 元，调减 2016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421,421.06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工贸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陕西延长石油工贸有限公司合并调减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4,692,241.54 元，调减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39,683.54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431,925.08 元。

(7) 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合并所属子公司延长油田房地产开发公司存在差错，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减 2016 年年末其他应付款 90,253.10 元，调增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90,253.10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并调增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90,253.10 元。

(8) 发行人所属榆林石化集运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榆林石化集运有限公司本期补缴 2016 年以前企业所得税 32,638.54 元，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该事项调增 2016 年年末应交税费 32,638.54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2,638.54 元。发行人按照对榆林石化集运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榆林石化集运有限公司合并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6,319.27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16,319.27 元。

（9）发行人所属陕西南宫山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南宫山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前年度合并所属子公司持股比例有误，本期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该事项调增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913,904.98 元，调增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546.21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319,451.19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913,904.98 元，调减 2016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405,546.21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损益 1,319,451.19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南宫山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持股比例，陕西南宫山旅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合并调增 2016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880,056.65 元，调增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90,525.98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270,582.63 元，调减 2016 年年初少数股东权益 880,056.65 元，调减 2016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390,525.98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1,270,582.63 元。

（10）发行人所属 PTIAL 国际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PTIAL 国际有限公司本期调整上年度计入管理费用的固定资产，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该事项调增 2016 年年末的固定资产原价 1,317,683.15 元，调减 2016 年度管理费用 1,275,571.23 元，调增 2016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1,275,571.23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275,571.23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其他综合收益 42,111.92 元。

发行人按照对 PTIAL 国际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PTIAL 国际有限公司合并调增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50,541.33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50,541.33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其他综合收益 21,477.07 元，调增 2016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625,029.90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645,664.75 元。

（11）发行人所属陕西光伏产业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发行人 2016 年度合并陕西光伏产业有限公司存在前期差错，按照对其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1,532.31 元，调增 2016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1,532.31 元，调减 2016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21,532.31 元，调减 2016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21,532.31 元。

（二）2018 年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年初列示金额 4,833,772,808.46 元，期末列示金额 3,434,152,635.60 元。
将应收利息、应收股利与其他应收款合并为“其他应收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年初列示金额 8,976,832,628.11 元，期末列示金额 8,789,830,618.51 元。
将固定资产与固定资产清理合并为“固定资产”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年初列示金额 77,034,703,884.66 元，期末列示金额 82,058,432,194.09 元。
将在建工程与工程物资合并为“在建工程”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在建工程年初列示金额 34,021,190,050.44 元，期末列示金额 45,185,529,587.24 元。
将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年初列示金额 40,881,279,877.13 元，期末列示金额 46,244,570,818.40 元。
将应付利息、应付股利与其他应付款合并为“其他应付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年初列示金额 9,578,788,470.04 元，期末列示金额 11,831,119,357.18 元。
将长期应付款与专项应付款合并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合并资产负债表：长期应付款年初列示金额 314,810,920.61 元，期末列示金额 1,594,171,406.86 元。
合并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报表科目，研发费用不再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	合并利润表：增加上期研发费用 874,836,201.67 元，减少上期管理费用 874,836,201.67 元，增加本期研发费用 371,667,964.09 元，减少本期管理费用 371,667,964.09 元。
合并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	无影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发行人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发行人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根据发行人和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签署的《关于 2016-2021 年高速延长经营管理协议》有关约定，2017 年度应支付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收益补偿款 6,114,919.67 元，发行人对该事项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减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114,919.67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 6,114,919.67 元；调增 2017 年度营业外支出 6,114,919.67 元，调减 2017 年度净利润 6,114,919.67 元。

2) 发行人技术开发形成无形资产前期费用化有误, 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 调增 2017 年年末无形资产 29,500,000.00 元, 调增 2017 年年末其他应付款 13,000,000.00 元, 调增 2017 年年初、年末未分配利润 16,500,000.00 元。

(2) 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查补部分建筑物以前年度房产税, 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 调增 2017 年年末应交税费 23,631,165.81 元, 调减 2017 年年初、年末未分配利润 23,631,165.81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中煤榆林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 合并调减 2017 年年初、年末未分配利润 18,567,370.02 元, 调减 2017 年年初、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5,063,795.79 元。

(3) 发行人所属陕西光伏产业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光伏产业有限公司对合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存在差异, 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 调增 2017 年年末长期股权投资 628,169.84 元, 调增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28,169.84 元, 调增 2017 年度净利润 628,169.84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光伏产业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 合并调增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14,084.92 元, 调增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084.92 元, 调增 2017 年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314,084.92 元, 调增 2017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314,084.92 元。

(4) 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本期结算 2015 年度、2016 年度外协施工费, 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调减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100,165.02 元, 调增 2017 年年初其他流动资产 496,026.40 元, 调增 2017 年年初应付账款 3,596,191.42 元。

2)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本期结算 2017 年度零星工程费用, 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调减 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50,682.47 元, 调增 2017 年其他流动资产 111,008.07 元, 调增 2017 年应付账款 1,161,690.54 元。

3)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本期补缴 2015 年、2016 年房产税, 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调减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57,952.16 元, 调增 2017 年年初应交税费 357,952.16 元; 补缴 2017 年房产税 178,976.08 元, 调减 2017 年度

未分配利润 178,976.08 元，调增 2017 年年末应交税费 178,976.08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减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3,458,117.18 元，调减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687,775.73 元，调减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9,658.55 元。

（5）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石化制品分公司以前年度暂估应付电费记账有误，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减 2017 年年末应付账款 4,198,826.16 元，调增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 4,198,826.16 元，调增 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4,198,826.16 元。

2）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石化制品分公司补提 2017 年度所得税费用，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增 2017 年年末应交税费 1,049,706.54 元，调增 2017 年度所得税费用 1,049,706.54 元，调减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049,706.54 元。

3）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油品调运公司以前多记成本，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减 2017 年年末应付账款 7,261,649.73 元，调增 2017 年年初、年末未分配利润 7,261,649.73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7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7,261,649.73 元，调增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0,410,769.35 元，调增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9,119.62 元。

（6）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属陕西汤峪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工程事故赔偿款未确认，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增 2017 年末在建工程 970,000.00 元，调增 2017 年年初、年末未分配利润 582,448.14 元，调增 2017 年年初、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387,551.86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7 年年初、年末未分配利润 582,448.14 元，调增 2017 年年初、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387,551.86 元。

（7）发行人所属陕西华特玻纤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华特玻纤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因收入、成本、税费确认有误，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减 2017 年年末应收账款 1,784,000.00 元，调减 2017 年年末存货

2,300,533.91 元，调增 2017 年年末应交税费 164,841.19 元，调增 2017 年年末其他应付款 1,010,000.00 元，调减 2017 年年初、年末未分配利润 4,485,514.80 元，调减 2017 年年初、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773,860.30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华特玻纤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减 2017 年年初、年末未分配利润 4,189,022.27 元，调减 2017 年年初、年末少数股东权益 1,070,352.83 元。

（8）发行人所属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根据 2017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结果，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减 2017 年度所得税费用 1,978,924.20 元，调减 2017 年期末应交税费 1,978,924.20 元，调增 2017 年度净利润 1,978,924.20 元，调增 2017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1,781,031.78 元，调增 2017 年期末盈余公积 197,892.42 元。

发行人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7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978,924.20 元，调增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8,924.20 元。

（三）2019 年度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36,329,868.61	应收票据	1,660,257,880.78
		应收账款	1,776,071,987.8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5,739,334,774.12	应付票据	10,045,188,984.09
		应付账款	35,694,145,790.03

（2）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相关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3）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相关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财务报表影响情况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和损失列报项目变化	营业外收入	-885,445.52
	其他收益	885,445.52

（4）本公司在 A 股上市的二级子公司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化建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11 月 26 日无偿划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在港股上市的三级子公司延长石油国际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145,540,591.93	应收款项融资	145,409,81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16.23
		未分配利润	-61,108.09
		少数股东权益	-50,050.56
应收账款	2,973,682,246.90	应收账款	2,983,108,821.94
其他应收款	42,945,969.07	其他应收款	46,215,565.5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4,972.09
-	-	未分配利润	5,932,328.36
-	-	少数股东权益	4,858,871.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9,235,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435,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09,947.53
		少数股东权益	90,052.47
无形资产	13,702,671.36	使用权资产	14,323,020.96
		租赁负债	620,349.60
其他应付款	15,549,642.23	其他应付款	14,998,496.40
		其他流动负债	551,145.83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发行人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本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公司所属榆林核算部对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补缴税款事项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应交税费 6,347,641.89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期初未分配利润 6,347,641.89 元。

（2）本公司所属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因 2018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减 2018 年期末应交税费 8,597,396.19 元，调增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8,597,396.19 元；调增 2018 年度净利润 8,597,396.19 元。

本公司按照对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减 2018 年期末应交税费 8,597,396.19 元，调增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3,630.54 元、少数股东权益 4,273,765.65 元；调增 2018 年度净利润 8,597,396.19 元，调增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23,630.54 元、少数股东损益 4,273,765.65 元。

（3）本公司所属西北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西北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所属西安元创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项目工程结算变动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应收账款 2,177,233.01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存货 24,117,307.29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58,052.00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6,582,022.28 元。

本公司按照对西北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8 年期末应收账款 2,177,233.01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存货 24,117,307.29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58,052.00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6,582,022.28 元。

（4）本公司所属陕西延长石油压裂材料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陕西延长石油压裂材料有限公司因固定资产入账时间错误补提折旧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累计折旧 2,110,251.85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110,251.85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2,110,251.85 元。

2) 陕西延长石油压裂材料有限公司因前期生产经营中债务处理等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其他流动资产 2,402,126.12 元、应付账款 886,090.61 元、其他应付款 55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 816,035.51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预付账款 150,000.00 元；调增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816,035.51 元。

本公司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压裂材料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8

年期末其他流动资产 2,402,126.12 元、累计折旧 2,110,251.85 元、应付账款 886,090.61 元、其他应付款 550,000.00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预付账款 150,000.00 元、未分配利润 1,294,216.34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94,216.34 元。

（5）本公司所属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陕西延长石油榆横煤化工有限公司、陕西延长石油凯越煤化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延长石油榆林天然气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因交易对价变化，对合并差异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增 2018 年期末商誉 16,608,818.59 元，调增 2018 年期末其他应付款 100,197,124.52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资本公积 41,886,930.35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01,375.58 元；调减 2018 年度营业外收入 41,701,375.58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41,701,375.58 元。

本公司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煤化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8 年期末商誉 16,608,818.59 元，调增 2018 年期末其他应付款 100,197,124.52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资本公积 41,886,930.35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01,375.58 元；调减 2018 年度营业外收入 41,701,375.58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701,375.58 元。

（6）本公司所属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所属陕西延长石油榆林综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对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补缴税款事项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减 2018 年期末其他流动资产 7,552,328.42 元，应交税费 290,039.27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期初未分配利润 7,262,289.15 元。

本公司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物流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减 2018 年期末其他流动资产 7,552,328.42 元、应交税费 290,039.27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期初未分配利润 7,262,289.15 元。

（7）本公司所属陕西华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陕西华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因补交 2018 年度兴平市玉祥天然气公司调峰气款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增 2018 年期末应付账款 1,399,305.60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9,305.60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1,399,305.60 元。

2) 陕西华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吸收合并陕西华特玻纤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因税务清算及多计政府补助收入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增 2018 年期末其他应付款 910,787.00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应交税费 185,099.02 元、未分配利润 725,687.98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725,687.98 元。

3) 陕西华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所属陕西海特克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因 2018 年度补记确认无形资产及纳税调整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增 2018 年期末无形资产 6,081,702.37 元、应付账款 6,468,400.00 元、应交税费 385,600.00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772,297.63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772,297.63 元。

本公司按照对陕西华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8 年期末无形资产 6,081,702.37 元、应付账款 7,867,705.60 元、应交税费 200,500.98 元、其他应付款 910,787.00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5,780.26 元、少数股东权益 191,510.95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2,897,291.21 元，调减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5,780.26 元、少数股东损益 191,510.95 元。

(8) 本公司所属延长石油定边盐化工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延长石油定边盐化工有限公司因补计 2018 年度及其以前年度养老金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其他应付款 6,768,887.45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6,768,887.45 元，调减 2018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6,043,811.35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 725,076.10 元。

本公司按照对延长石油定边盐化工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8 年期末其他应付款 6,768,887.45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6,768,887.45 元，调减 2018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6,043,811.35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5,076.10 元。

(9) 本公司所属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1)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对概算估计工程成本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差异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无形资产 16,937,343.81 元、应交税费 2,745,519.37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固定资产 520,197,227.76 元、应付账款 531,349,291.48 元，调增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5,343,888.16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8,600,937.37 元；调增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19,697,589.17 元、净利润

16,742,950.79 元。

2)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对未按实际完工进度或资产实际状态确认的长期资产成本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固定资产 22,011,548.12 元、在建工程 115,123,951.55 元、无形资产 1,736,582.57 元、应付账款 14,018,122.24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856,073.33 元、应交税费 142,058.42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860,054.91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228,656.04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733,106.22 元、净利润 631,398.87 元。

3)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对 2018 年末跨期收入及成本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应交税费 569,216.89 元、未分配利润 3,225,562.37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存货 3,985,605.64 元、预收账款 7,780,384.90 元；调增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3,794,779.26 元、净利润 3,225,562.37 元。

4)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对 2017 年末跨期收入及成本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0.00 元，调增 2018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9,765,169.52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11,488,434.73 元、净利润 9,765,169.52 元。

5)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对 2017 年末跨期其他费用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应交税费 812,024.56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812,024.56 元、期初分配利润 187,984.34 元；调减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734,164.97 元、净利润 624,040.22 元。

6)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对试运行期间产生的收入成本确认递延所得税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7,988,529.79 元、应交税费 2,221,090.80 元，调增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5,767,438.99 元、期初分配利润 1,062,557.55 元；调增 2018 年度净利润 4,704,881.44 元。

7)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对前述前期差错所影响的盈余公积进行前期差错更正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盈余公积 3,216,118.75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3,216,118.75 元、期初分配利润 1,850,840.15 元。

8) 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重分类调整，调增 2018 年期末预付账款 3,843,965.53 元、应付账款 3,843,965.53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其他应收款 48,657.21 元、其他应付款 48,657.21 元、其他流动资产 8,284,990.12 元、应交税

费 8,284,990.12 元。

本公司按照对陕西延长石油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持股比例，合并调增 2018 年期末预付款项 3,843,965.53 元、在建工程 115,123,951.55 元、无形资产 18,673,926.38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7,988,529.79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存货 3,985,605.64 元、其他应收款 48,657.21 元、其他流动资产 8,284,990.12 元、固定资产 498,185,679.64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856,073.33 元、应付账款 513,487,203.71 元、预收账款 7,780,384.90 元，应交税费 2,079,196.92 元、其他应付款 48,657.21 元，调增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32,664,810.05 元、期初分配利润 19,012,024.06 元；调增 2018 年度利润总额 10,536,662.51 元、净利润 13,652,785.9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52,785.99 元。

(10)本公司对所属金融单位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在合并层面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调增 2018 年期末一般风险准备 289,905,230.29 元，调减 2018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89,905,230.29 元、期初未分配利润 185,713,600.23 元。

(四) 2020 年 1-9 月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发行人本期无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发行人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发行人本期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四、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2018 年末 /2018 年度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资产总额	42,826,352.71	40,086,656.20	37,045,989.84	32,944,372.39
其中：流动资产	7,822,937.79	7,024,151.46	6,544,446.60	5,908,110.81
负债总额	27,369,186.34	25,607,462.50	23,629,925.50	21,065,580.86
其中：流动负债	19,088,668.98	18,643,230.10	16,864,965.90	14,573,066.18
所有者权益	15,457,166.37	14,479,193.70	13,416,064.34	11,878,791.53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20年1-9月	2019年末 /2019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2017年末 /201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899,080.04	13,240,746.38	12,018,693.54	10,345,868.69
营业总收入	24,452,088.60	32,608,181.23	30,798,049.35	27,994,650.53
营业收入	23,603,344.69	31,479,044.52	29,813,724.88	27,099,891.91
利润总额	36,716.11	372,345.83	340,244.60	157,829.61
净利润	1,393.54	154,317.41	203,323.63	118,01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760.06	1,141,756.70	1,295,597.64	782,662.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192.73	-2,448,392.94	-3,045,331.42	-1,788,11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031.03	851,733.82	2,424,787.89	724,603.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598.36	-452,150.47	681,163.61	-287,136.5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7,517.73	1,434,919.37	1,887,069.85	1,208,906.24
流动比率（倍）	0.41	0.38	0.39	0.41
速动比率（倍）	0.32	0.27	0.28	0.30
资产负债率（%）	63.91	63.88	63.79	63.94
营业毛利率（%）	12.89	16.53	18.62	15.5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65	90.96	118.20	55.44
存货周转率（次）	14.62	13.83	14.47	15.93
EBITDA（万元）	-	2,465,149.04	2,286,485.57	1,871,076.5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3.39	3.42	3.5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7）EBITDA=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8）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9）2020年1-9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指标已作年化处理。

五、发行人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为完整反映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发行人管理层主要以公司近三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和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对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偿债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讨论与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7,822,937.79	18.27%	7,024,151.46	17.52%	6,544,446.60	17.67%	5,908,110.81	17.93%

非流动资产	35,003,414.92	81.73%	33,062,504.74	82.48%	30,501,543.24	82.33%	27,036,261.58	82.07%
总资产	42,826,352.71	100.00%	40,086,656.20	100.00%	37,045,989.84	100.00%	32,944,372.39	100.00%

总体来看，公司资产总额呈稳步增长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分类为石油勘探和冶炼，受行业特性影响，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7.93%、17.67%、17.52%和18.27%；非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82.07%、82.33%、82.48%和81.73%。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9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136,765.37	27.31%	1,546,206.25	22.01%	1,454,680.05	22.23%	1,043,472.72	17.66%
结算备付金	1,073.33	0.01%	4,085.71	0.06%	5,131.82	0.08%	286.47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0,918.47	12.16%	199,876.73	2.85%	245,632.67	3.75%	186,677.22	3.16%
应收票据	156,644.07	2.00%	173,595.99	2.47%	166,025.79	2.54%	156,467.60	2.65%
应收账款	458,889.32	5.87%	514,727.31	7.33%	177,389.48	2.71%	327,088.08	5.54%
预付款项	846,436.23	10.82%	840,661.26	11.97%	680,356.72	10.40%	876,823.08	14.84%
应收保费	153,331.67	1.96%	104,820.37	1.49%	54,494.78	0.83%	36,566.57	0.62%
应收分保账款	42,638.50	0.55%	43,098.79	0.61%	71,161.52	1.09%	51,967.44	0.88%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33,712.00	0.43%	40,808.85	0.58%	35,170.98	0.54%	29,459.29	0.50%
应收利息	29,253.58	0.37%	19,301.32	0.27%	10,734.91	0.16%	17,789.33	0.30%
应收股利	733.76	0.01%	97.57	0.00%	46.96	0.00%	78.53	0.00%
其他应收款	861,318.55	11.01%	816,251.85	11.62%	868,201.19	13.27%	879,815.41	14.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00	0.64%	303,789.50	4.32%	764,728.10	11.69%	473,528.70	8.01%
存货	1,758,901.56	22.48%	1,990,824.88	28.34%	1,808,472.39	27.63%	1,545,088.26	26.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0.00%	-	0.00%	-	0.00%	1,500.00	0.03%
其他流动资产	342,321.38	4.38%	426,005.07	6.06%	202,219.23	3.09%	281,502.13	4.76%
流动资产合计	7,822,937.79	100.00%	7,024,151.46	100.00%	6,544,446.60	100.00%	5,908,110.81	100.00%

从公司的流动资产结构中可以看出，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构成了流动资产的主要部分。

1) 货币资金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43,472.72 万元、1,454,680.05 万元、1,546,206.25 万元和 2,136,765.37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7.66%、22.23%、22.01%和 27.31%。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主要系发行人为保障主营业务发展，维持较高的货币资金保有量；其中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增加 590,559.12 万元，增幅达 38.19%，主要原因为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加大了对外融资力度，新增发行债券并向银行融资，使得期末的货币资金余额有所增加。

最近三年末，公司货币资金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库存现金	8,483.95	10,194.26	15,104.16
银行存款	1,125,426.37	1,023,266.62	698,043.42
其他货币资金	412,295.92	421,219.17	330,325.14
合计	1,546,206.25	1,454,680.05	1,043,472.72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244,589.37	121,141.84	94,625.23

2) 应收账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327,088.08 万元、177,389.48 万元、514,727.31 万元和 458,889.32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5.54%、2.71%、7.33%和 5.87%。其中，2018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7 年末减少 149,698.60 万元，减幅为 45.77%，主要是由于当期国际油价回升，下游企业付款账期缩短，同时发行人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实现大额销售回款；2019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8 年末增加 337,337.83 万元，增幅为 190.17%，主要是由于公司当期对下游客户的销售信用政策有所放松所致；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55,837.99 万元，减幅为 10.85%，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实现部分销售回款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1,809.45	88.62	48,957.09	9.21	245,701.20	84.20	78,938.88	32.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306.67	11.38	36,431.73	53.34	46,103.85	15.80	35,476.70	76.95
合计	600,116.12	-	85,388.81	-	291,805.05	-	114,415.57	-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8,067.84	94.35	68,629.00	17.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38.09	5.65	15,588.85	67.08
合计	411,305.93	-	84,217.85	-

最近三年末，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470,706.04	88.51	766.42	109,916.14	44.74	624.88	224,905.10	57.96	911.73
1 至 2 年 (含 2 年)	9,971.99	1.88	2,040.04	39,373.05	16.02	5,777.77	57,169.21	14.73	4,839.42
2 至 3 年 (含 3 年)	5,805.42	1.09	1,758.26	25,791.23	10.50	7,737.37	35,873.96	9.24	9,850.11
3 年以上	45,326.00	8.52	44,392.36	70,620.78	28.74	64,798.86	70,119.57	18.07	53,027.74
合计	531,809.45	-	48,957.09	245,701.20	-	78,938.88	388,067.84	-	68,629.00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销售广西分公司	120,288.81	20.04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60,889.01	10.15
陕西长恒实业有限公司	10,884.42	1.81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榆林供电公司	10,592.45	1.77
榆林市横山区能源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9,300.35	1.55

合计	211,955.04	35.32
----	------------	-------

3) 预付款项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876,823.08 万元、680,356.72 万元、840,661.26 万元和 846,436.23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4.84%、10.40%、11.97%和 10.82%。其中，2018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7 年末减少 196,466.36 万元，减幅为 22.41%，主要为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靖边采油厂、延长石油集团母公司对外的预付账款减少所致；2019 年末预付款项较 2018 年末增加 160,304.54 万元，增幅为 23.56%，主要为延长油田股份下属采油厂预付货款等增加所致；2020 年 9 月末预付款项较 2019 年末增加 5,774.97 万元，增幅为 0.69%，保持稳定。

近三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75,784.08	66.17	3,981.33	398,313.48	56.43	-	595,570.74	66.08	-
1 至 2 年（含 2 年）	121,555.75	13.97	2,107.93	116,435.37	16.49	3,791.48	174,985.14	19.41	6,497.38
2 至 3 年（含 3 年）	12,573.07	1.45	1,402.83	114,050.77	16.15	1,306.92	46,832.73	5.20	4,189.58
3 年以上	160,165.15	18.41	21,924.69	77,198.08	10.93	20,542.58	83,956.03	9.31	13,834.59
合计	870,078.05	100.00	29,416.79	705,997.71	100.00	25,640.98	901,344.63	100.00	24,521.55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靖边县国土资源局	96,901.45	11.14	0.00
江苏丹投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64,051.64	7.36	0.00
天津市浩通物产有限公司	40,000.00	4.60	2,000.00
延安市宝塔区马家湾小区开发建设指挥办公室	17,082.56	1.96	2,583.26
江苏行投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5,349.02	1.76	0.00
合 计	233,384.67	26.82	4,583.26

4)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879,815.41 万元、868,201.19 万元、816,251.85 万元和 861,318.55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4.89%、13.27%、11.62%和 11.01%%。近三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规模及占比持续下降，主要系发行人逐步收回相关款项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种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1,020.01	58.84	-	-	544,039.01	54.00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008.30	22.66	72,334.80	33.49	307,554.02	30.53	70,933.71	23.0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431.30	18.50	64,821.96	36.74	155,933.12	15.47	68,391.25	43.86
合计	953,459.61	-	137,156.76	-	1,007,526.14	-	139,324.95	-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7,058.00	54.68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174.93	29.79	64,320.60	22.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719.65	15.53	19,816.58	13.24
合计	963,952.58	-	84,137.18	-

最近三年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0,399.21	55.74	2.31	207,063.64	67.32	38.61	192,299.77	66.96	29.42
1 至 2 年 (含 2 年)	12,224.04	5.66	2,442.21	12,418.34	4.04	2,442.83	13,420.47	4.68	2,601.64
2 至 3 年 (含 3 年)	7,123.70	3.30	2,137.11	10,513.84	3.42	3,153.94	22,171.84	7.72	6,598.10
3 年以上	76,261.36	35.30	67,753.17	77,558.20	25.22	65,298.33	59,282.86	20.64	55,091.44

合计	216,008.30	-	72,334.80	307,554.02	-	70,933.71	287,174.93	-	64,320.60
----	------------	---	-----------	------------	---	-----------	------------	---	-----------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坏账准备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煤田矿权价款及利息	561,020.01	58.8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0.00
榆林卓越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2,677.05	4.48	5 年以上	42,677.05
碱滩新村棚户区改造项目专户	履约保证金	16,975.00	1.78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张村驿镇人民政府	土地款	8,700.00	0.91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陕西华信益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职工住宅楼建设款项	3,693.56	0.39	1 年以内/1-2 年	643.54
合计	-	633,065.62	66.40	-	43,320.59

发行人应收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款项为发行人 2011 年根据省政府有关会议精神向指定账户（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缴纳的“陕北侏罗纪煤田榆神矿区孟家湾西勘查区煤矿矿权”价款，缴纳该价款后，将取得相关资源的优先配置权。截至报告期末由于国家管控等原因，该区块矿权尚未给发行人办理，所以挂账至今，目前矿权仍属省政府所有，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代持。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余额按照经营性和非经营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2019 年末		
	业务性质	期末余额	占比
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业务经营产生	947,945.73	99.42%
	小计	947,945.73	99.42%
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	承包款	4,781.09	0.50%
	其他	732.79	0.08%
	小计	5,513.88	0.58%
合计		953,459.61	100.00%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为业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经营性其他应收款和承包款等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其他应收款为 5,513.8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	期末余额	账龄	是否	回款安排及回	坏账准备
----	------	-----	------	----	----	--------	------

		关联方			计息	款情况	
1	靖京中心医院	否	4,781.09	3年以内	否	预计无法收回	4,781.09
2	精密破产资产转让	否	732.79	3年以上	否	预计无法收回	732.79
	合计	-	5,513.88	-	-	-	5,513.88

发行人应收靖京中心医院的款项形成原因是发行人承包该医院时支付的款项；发行人应收精密破产资产转让的款项是待清算破产资产。

5) 存货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存货分别为 1,545,088.26 万元、1,808,472.39 万元、1,990,824.88 万元和 1,758,901.56 万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26.15%、27.63%、28.34%和 22.48%。近三年末发行人存货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随着发行人业务增长，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产成品等有所增加；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货较 2019 年末减少 231,923.32 万元，降幅为 11.65%，主要系受公司稳定生产、降低库存战略的影响。

最近三年末，公司存货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5,987.70	4,303.04	591,684.66	452,992.51	4,560.01	448,432.50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36,516.08	630.46	235,885.63	405,892.56	1,020.67	404,871.89
库存商品（产成品）	868,937.63	37,585.59	831,352.04	697,225.60	20,861.11	676,364.49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3,682.85	19.87	3,662.98	5,497.25	220.89	5,276.37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32.65	0.00	1,232.65	1,253.91	-	1,253.91
其他	327,138.54	131.62	327,006.92	272,404.86	131.62	272,273.24
合计	2,033,495.45	42,670.57	1,990,824.88	1,835,266.68	26,794.29	1,808,472.39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2,802.75	2,433.37	310,369.3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60,071.28	1,510.05	358,561.23
库存商品（产成品）	616,055.79	9,730.34	606,325.45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4,963.30	220.89	4,742.41
消耗性生物资产	1,352.46	-	1,352.46
其他	263,936.11	198.78	263,737.33
合计	1,559,181.68	14,093.43	1,545,088.26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及垫款	330,281.14	0.94%	402,165.00	1.22%	321,104.33	1.05%	240,843.40	0.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57,644.23	3.59%	1,253,949.03	3.79%	1,098,796.93	3.60%	1,096,815.52	4.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9,153.38	0.48%	173,978.30	0.53%	116,144.54	0.38%	169,845.73	0.63%
长期应收款	25,618.30	0.07%	25,591.71	0.08%	36,515.21	0.12%	65,024.25	0.24%
长期股权投资	1,564,701.15	4.47%	1,481,459.01	4.48%	1,373,123.43	4.50%	1,298,237.52	4.80%
投资性房地产	280,989.47	0.80%	287,286.94	0.87%	285,204.12	0.94%	251,564.76	0.93%
固定资产	10,527,847.38	30.08%	8,102,230.67	24.51%	8,173,487.69	26.80%	7,743,053.33	28.64%
固定资产清理	41,242.51	0.12%	30,654.28	0.09%	32,355.53	0.11%	7,326.34	0.03%
在建工程	4,998,595.97	14.28%	5,092,488.66	15.40%	4,387,286.15	14.38%	3,291,620.14	12.17%
工程物资	78,404.03	0.22%	90,921.13	0.27%	131,266.81	0.43%	110,401.87	0.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352.70	0.00%	355.45	0.00%	355.45	0.00%	355.45	0.00%
油气资产	12,567,110.20	35.90%	13,157,374.94	39.80%	12,067,436.84	39.56%	10,699,360.60	39.57%
使用权资产	2,166.64	0.01%	2,206.95	0.01%	-	0.00%	-	0.00%
无形资产	2,135,915.68	6.10%	1,837,276.99	5.56%	1,501,245.27	4.92%	1,111,599.61	4.11%
开发支出	33,117.43	0.09%	24,938.25	0.08%	27,847.02	0.09%	50,125.95	0.19%
商誉	51,944.13	0.15%	44,799.57	0.14%	41,269.53	0.14%	156,718.24	0.58%
长期待摊费用	417,045.99	1.19%	387,721.19	1.17%	319,402.47	1.05%	245,378.64	0.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463.49	0.55%	181,587.22	0.55%	258,688.00	0.85%	255,945.70	0.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821.10	0.94%	485,519.44	1.47%	330,013.93	1.08%	242,044.53	0.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003,414.92	100.00%	33,062,504.74	100.00%	30,501,543.24	100.00%	27,036,261.58	100.00%

从公司的非流动资产结构中可以看出，发行人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油气资产构成。

1) 固定资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 7,743,053.33 万元、8,173,487.69 万元、8,102,230.67 万元和 10,527,847.38 万元，在非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28.64%、26.80%、24.51%和 30.08%。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规模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发行人购入机械设备以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	---------	---------	---------

土地资产	14,467.94	14,467.94	35,685.68
房屋及建筑物	3,315,236.52	3,303,687.41	3,109,301.99
机器设备	4,434,929.47	4,514,589.87	4,264,187.03
运输工具	59,869.67	59,469.30	66,181.38
电子设备	46,031.30	44,817.83	43,660.48
办公设备	30,260.02	27,494.76	21,749.52
酒店业家具	22,185.07	31,684.40	26,003.96
其他	179,250.68	177,276.19	176,283.27
合计	8,102,230.67	8,173,487.69	7,743,053.33

2) 在建工程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3,291,620.14 万元、4,387,286.15 万元、5,092,488.66 万元和 4,998,595.97 万元，在非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12.17%、14.38%、15.40%和 14.28%。报告期内发行人在建工程规模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系发行人对油气、化工等在建工程项目持续投入以及新增在建项目所致。

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前十大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占期末在建工程的比例
1	延安煤油气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880,386.82	36.92%
2	一期启动填平补齐项目	537,672.08	10.56%
3	延长油田伴生气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409,136.97	8.03%
4	100 万吨煤焦油加氢项目	365,126.41	7.17%
5	巴拉素矿井及选煤厂	212,911.76	4.18%
6	煤油共炼试验示范项目	209,540.08	4.11%
7	榆横醋酸项目资源综合利用制油示范装置项目	112,951.66	2.22%
8	一期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106,714.40	2.10%
9	延长石油榆横煤制烯烃芳烃项目	100,657.41	1.98%
10	延安区域天然气井建设支出	85,389.44	1.68%
合计		4,020,487.03	78.95%

注：发行人在建工程科目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进行核算，对于符合转固要求的项目，发行人均及时转固。发行人对于在建项目采取项目制管理，对项目的总投及整体进度进行把控，由于项目与会计意义上的在建工程并不完全等同，因此发行人在建项目及在建工程在投资金额、账面价值等角度均存在差异。

3) 油气资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油气资产分别为 10,699,360.60 万元、12,067,436.84 万元、13,157,374.94 万元和 12,567,110.20 万元，在非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39.57%、39.56%、39.80%和 35.90%。近三年末发行人油气资产规模逐年增加，主要由于随着发行人的建设投入，油井及

相关设施有所增加。

最近三年末，公司油气资产构成及变化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未探明矿区权益	8,544.98	8,610.03	9,189.44
井及相关设施	13,148,829.96	12,058,826.81	10,690,171.16
合计	13,157,374.94	12,067,436.84	10,699,360.60

4) 无形资产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 1,111,599.61 万元、1,501,245.27 万元、1,837,276.99 万元和 2,135,915.68 万元，在非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 4.11%、4.92%、5.56%和 6.10%。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无形资产规模持续增长，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应业务发展扩张新增土地所有权、特许权、采矿权和探矿权等。

2、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19,088,668.98	69.75%	18,643,230.10	72.80%	16,864,965.90	71.37%	14,573,066.18	69.1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0,517.36	30.25%	6,964,232.40	27.20%	6,764,959.61	28.63%	6,492,514.68	30.82%
负债合计	27,369,186.34	100.00%	25,607,462.50	100.00%	23,629,925.50	100.00%	21,065,580.86	100.00%

总的来看，公司负债总额呈上升趋势，近三年及一期末分别为 21,065,580.86 万元、23,629,925.50 万元、25,607,462.50 万元和 27,369,186.34 万元。公司负债结构以流动负债为主。

(1) 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7,572,514.56	39.67%	7,824,362.26	41.97%	6,889,000.49	40.85%	5,243,794.83	35.98%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0.29	0.00%	-	0.00%	-	0.00%	-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199,297.14	1.04%	270,349.98	1.45%	166,693.15	0.99%	215,887.49	1.48%
拆入资金	-	0.00%	29,000.00	0.16%	65,000.00	0.39%	-	0.00%

应付票据	3,147,871.30	16.49%	2,628,299.37	14.10%	1,004,518.90	5.96%	958,253.06	6.58%
应付账款	2,464,633.54	12.91%	3,411,339.78	18.30%	3,619,938.18	21.46%	3,130,545.19	21.48%
预收款项	578,967.14	3.03%	691,799.08	3.71%	645,714.80	3.83%	325,103.82	2.23%
合同负债	47,295.05	0.25%	-	0.00%	-	0.00%	-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0.00%	39,600.00	0.21%	-	0.00%	-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6,253.63	0.09%	12,007.81	0.06%	12,258.10	0.07%	12,537.63	0.09%
应付职工薪酬	122,609.60	0.64%	73,594.22	0.39%	99,219.96	0.59%	139,254.42	0.96%
应交税费	532,319.11	2.79%	754,721.96	4.05%	709,861.93	4.21%	546,098.44	3.75%
应付利息	13,092.56	0.07%	146,869.62	0.79%	172,153.30	1.02%	103,835.44	0.71%
应付股利	7,605.29	0.04%	25,313.36	0.14%	29,928.61	0.18%	30,967.99	0.21%
其他应付款	955,805.36	5.01%	1,032,663.49	5.54%	981,030.02	5.82%	821,062.02	5.63%
应付分保账款	35,171.84	0.18%	39,324.12	0.21%	70,501.63	0.42%	46,374.90	0.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0,970.16	5.51%	963,065.72	5.17%	1,272,856.97	7.55%	2,480,934.45	17.02%
其他流动负债	2,343,772.41	12.28%	700,919.33	3.76%	1,126,289.85	6.68%	518,416.49	3.56%
流动负债合计	19,088,668.98	100.00%	18,643,230.10	100.00%	16,864,965.90	100.00%	14,573,066.18	100.00%

从公司的流动负债结构中可以看出，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

1) 短期借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5,243,794.83 万元、6,889,000.49 万元、7,824,362.26 万元和 7,572,514.56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35.98%、40.85%、41.97%和 39.67%。报告期内发行人短期借款整体呈增长趋势，主要因为随着发行人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发行人增加短期借款融资规模以满足业务发展需要。

最近三年末，公司短期借款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质押借款	-	2,000.00	-
抵押借款	1,000.00	1,000.00	2,000.00
保证借款	94,483.34	49,800.65	169,167.05
信用借款	7,728,878.92	6,836,199.84	5,072,627.78
合计	7,824,362.26	6,889,000.49	5,243,794.83

2) 应付票据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 958,253.06 万元、1,004,518.90 万元、2,628,299.37 万元和 3,147,871.30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6.58%、5.96%、14.10%和 16.49%。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票据规模呈现增长趋势，主要系发行人在业务往来中通过增加票据支付结算方式降低付现比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应付票据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商业承兑汇票	83,316.51	20,933.40	17,541.27
银行承兑汇票	2,544,982.87	983,585.50	940,711.79
合计	2,628,299.37	1,004,518.90	958,253.06

3) 应付账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 3,130,545.19 万元、3,619,938.18 万元、3,411,339.78 万元和 2,464,633.54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21.48%、21.46%、18.30%和 12.91%。其中，2018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489,392.99 万元，增幅为 15.63%，主要系发行人因开展业务新增应付账款所致；2019 年末应付账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208,598.40 万元，减幅为 5.76%，2020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946,706.24 万元，减幅为 27.75%，主要系发行人对部分应付账款进行结算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1 年以内（含 1 年）	2,673,394.66	2,628,754.73	2,107,083.31
1-2 年（含 2 年）	388,791.48	550,291.57	577,395.90
2-3 年（含 3 年）	115,261.03	246,585.79	289,246.34
3 年以上	233,892.60	194,306.09	156,819.64
合计	3,411,339.78	3,619,938.18	3,130,545.19

4)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 821,062.02 万元、981,030.02 万元、1,032,663.49 万元和 955,805.36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5.63%、5.82%、5.54%和 5.01%。近三年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持续增加，主要是因为部分应付质保金和暂收代付款项等增加所致；2020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较 2019 年末减少 76,858.13 万元，减幅为 7.44%，主要是

部分应付质保金结算减少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质保金	540,297.04	497,555.24	403,693.61
代扣个人社会保险金	22,999.91	40,279.00	70,624.29
单位押金	39,526.71	65,180.07	80,157.65
个人押金	2,968.28	3,379.85	2,984.20
其他暂收代付款项	426,871.54	374,635.87	263,602.28
合计	1,032,663.49	981,030.02	821,062.02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480,934.45 万元、1,272,856.97 万元、963,065.72 万元和 1,050,970.16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17.02%、7.55%、5.17%和 5.51%。其中，2018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7 年末减少 1,208,077.48 万元，降幅为 48.69%，2019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309,791.25 万元，降幅为 24.34%，主要系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到期兑付所致。2020 年 9 月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87,904.44 万元，增幅为 9.13%，主要系部分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因此纳入该科目进行核算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3,183.07	436,574.17	1,898,365.2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99,882.64	649,577.01	548,935.7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00	186,705.79	33,633.50
合计	963,065.72	1,272,856.97	2,480,934.45

6) 其他流动负债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518,416.49 万元、1,126,289.85 万元、700,919.33 万元和 2,343,772.41 万元，在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3.56%、6.68%、3.76%和 12.28%。其中，2018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7 年末增加 607,873.36 万元，增幅为 117.26%，主要系自 2018 年度债券市场行情较好，发行人发行了多笔（超）短期融资券所致；2019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8 年末减少 425,370.52 万元，减幅为 37.77%，主要系部分短期融资券到期兑付所致；2020 年 9 月末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增加 1,642,853.08 万元，增幅为 234.39%，主要系 2020 年 1-9 月市场流动性相对宽裕，发行人发行了多笔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短期融资券	700,000.00	1,100,000.00	500,000.00
待确认销项税	0.00	25,370.50	17,497.14
其他	919.33	919.35	919.35
合计	700,919.33	1,126,289.85	518,416.49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保险合同准备金	841,375.41	10.16%	780,351.13	11.21%	706,515.96	10.44%	631,407.37	9.73%
长期借款	4,432,796.70	53.53%	3,181,262.52	45.68%	3,320,102.72	49.08%	3,186,138.89	49.07%
应付债券	2,408,930.02	29.09%	2,540,381.18	36.48%	2,296,118.23	33.94%	2,377,267.86	36.62%
租赁负债	931.21	0.01%	931.21	0.01%	-	0.00%	-	0.00%
长期应付款	189,189.77	2.28%	60,708.20	0.87%	55,441.82	0.82%	21,000.00	0.32%
专项应付款	73,102.63	0.88%	88,983.09	1.28%	103,975.32	1.54%	10,481.09	0.16%
预计负债	228,082.45	2.75%	232,648.78	3.34%	228,369.29	3.38%	225,841.23	3.48%
递延收益	60,602.82	0.73%	20,203.27	0.29%	20,214.07	0.30%	20,394.49	0.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130.26	0.36%	28,928.13	0.42%	18,846.11	0.28%	19,983.75	0.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376.09	0.19%	29,834.89	0.43%	15,376.09	0.23%	-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80,517.36	100.00%	6,964,232.40	100.00%	6,764,959.61	100.00%	6,492,514.68	100.00%

从公司的非流动负债结构中可以看出，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保险合同准备金、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构成。

1) 保险合同准备金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为 631,407.37 万元、706,515.96 万元、780,351.13 万元和 841,375.41 万元，在非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9.73%、10.44%、11.21%和 10.16%。报告期内，发行人保险合同准备金规模持续增长，主要系发行人下属保险公司因业务开展

按规定提取的相关准备金金额有所增长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3,578.85	372,296.25	310,570.42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6,772.28	334,219.71	320,836.95
合计	780,351.13	706,515.96	631,407.37

2) 长期借款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 3,186,138.89 万元、3,320,102.72 万元、3,181,262.52 万元和 4,432,796.70 万元，在非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49.07%、49.08%、45.68%和 53.53%。其中，2018 年末长期借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133,963.83 万元，增幅为 4.20%，变动不大；2019 年末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138,840.20 万元，减幅为 4.18%，变动不大；2020 年 9 月末长期借款较 2019 年末增加 1,251,534.18 万元，增幅为 39.34%，主要由于发行人因业务发展需要加大了银行融资力度，使得当期长期借款余额大幅增加。

最近三年末，公司长期借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质押借款	-	14,000.00	20,000.00
抵押借款	32,282.00	43,282.00	-
保证借款	2,247,635.76	2,298,408.50	1,068,613.39
信用借款	901,344.76	964,412.22	2,097,525.50
合计	3,181,262.52	3,320,102.72	3,186,138.89

3) 应付债券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债券分别为 2,377,267.86 万元、2,296,118.23 万元、2,540,381.18 万元和 2,408,930.02 万元，在非流动负债中的占比分别为 36.62%、33.94%、36.48%和 29.09%。其中，2018 年末应付债券较 2017 年末减少 81,149.63 万元，减幅为 3.41%，变化不大；2019 年末应付债券较 2018 年年末增加 244,262.95 万元，增幅为 10.64%，主要系当期新增发行中期票据所致；2020 年 9 月末应付债券较 2019 年末减少 131,451.16 万元，减幅为 5.17%，主要因发行人发行的部分债券将于一年内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进行核算所致。

最近三年末，公司应付债券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公司债	598,444.63	597,261.91	-
中期票据	1,941,936.55	1,698,856.32	2,345,291.42
西安市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	-	-	500.00
可转换债券	-	-	31,476.45
合计	2,540,381.18	2,296,118.23	2,377,267.86

3、所有者权益分析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 11,878,791.53 万元、13,416,064.34 万元、14,479,193.70 万元和 15,457,166.37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1,000,000.00	6.47%	1,000,000.00	6.91%	1,000,000.00	7.45%	1,000,000.00	8.42%
其他权益工具	5,089,798.20	32.93%	4,441,348.20	30.67%	2,918,179.69	21.75%	1,489,500.00	12.54%
资本公积	514,749.32	3.33%	485,927.47	3.36%	600,786.65	4.48%	562,896.52	4.74%
其他综合收益	6,042.39	0.04%	6,904.26	0.05%	-8,614.53	-0.06%	-12,983.95	-0.11%
盈余公积	5,403,227.45	34.96%	5,403,227.45	37.32%	5,403,227.45	40.27%	5,403,227.45	45.49%
一般风险准备	33,655.51	0.22%	33,655.51	0.23%	-	0.00%	-	0.00%
未分配利润	1,685,020.54	10.90%	1,628,743.52	11.25%	1,716,155.38	12.79%	1,707,551.34	14.37%
专项储备	166,586.63	1.08%	240,939.98	1.66%	388,958.91	2.90%	195,677.33	1.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99,080.04	89.92%	13,240,746.38	91.45%	12,018,693.54	89.58%	10,345,868.69	87.10%
少数股东权益	1,558,086.33	10.08%	1,238,447.32	8.55%	1,397,370.79	10.42%	1,532,922.84	12.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57,166.37	100.00%	14,479,193.70	100.00%	13,416,064.34	100.00%	11,878,791.53	100.00%

从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结构中可以看出，公司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其他权益工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构成。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分别为 1,489,500.00 万元、2,918,179.69 万元、4,441,348.20 万元和 5,089,798.20 万元，占所有者权益比重分别为 12.54%、21.75%、30.67%和 32.93%。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发行人存续的永续中票和可续期公司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年)	会计初始 确认
1	20 延长 Y2	可续期公司债	30.00	4.43	2020-09-24	3+N	计入权益

序号	债券简称	债券种类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利率 (%)	起息日	债券期限 (年)	会计初始 确认
2	20 延长 Y1	可续期公司债	20.00	3.90	2020-08-20	3+N	计入权益
3	20 陕延油 MTN002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3.78	2020-02-26	5+N	计入权益
4	20 陕延油 MTN001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3.78	2020-02-17	5+N	计入权益
5	19 陕延油 MTN012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29	2019-12-06	5+N	计入权益
6	19 陕延油 MTN011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39	2019-11-18	5+N	计入权益
7	19 延长 Y5	可续期公司债	40.00	4.03	2019-11-14	3+N	计入权益
8	19 延长 Y3	可续期公司债	25.00	3.91	2019-10-18	3+N	计入权益
9	19 延长 Y4	可续期公司债	5.00	4.24	2019-10-18	5+N	计入权益
10	19 延长 Y1	可续期公司债	20.00	3.88	2019-09-27	3+N	计入权益
11	19 延长 Y2	可续期公司债	10.00	4.20	2019-09-27	5+N	计入权益
12	19 陕延油 MTN009	永续中期票据	15.00	3.96	2019-08-15	3+N	计入权益
13	19 陕延油 MTN007	永续中期票据	10.00	4.00	2019-08-07	3+N	计入权益
14	19 陕延油 MTN005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4.22	2019-07-10	3+N	计入权益
15	19 陕延油 MTN006	永续中期票据	5.00	4.10	2019-07-05	3+N	计入权益
16	19 陕延油 MTN003	永续中期票据	20.00	4.65	2019-05-09	3+N	计入权益
17	18 陕延油 MTN003	永续中期票据	25.00	4.73	2018-12-24	3+N	计入权益
18	18 延长 Y1	私募可续期债	10.00	4.90	2018-12-19	2+N	计入权益
19	18 陕延油 MTN002	永续中期票据	25.00	4.75	2018-11-26	3+N	计入权益
20	18 陕延油 MTN001	永续中期票据	30.00	4.84	2018-11-12	3+N	计入权益
合计		-	410.00	-	-	-	-

4、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主要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87,509.55	36,844,182.68	36,278,467.47	32,727,10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53,749.50	35,702,425.98	34,982,869.83	31,944,44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3,760.06	1,141,756.70	1,295,597.64	782,662.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9,208.44	1,453,452.29	981,541.05	1,322,257.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1,401.17	3,901,845.23	4,026,872.47	3,110,37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192.73	-2,448,392.94	-3,045,331.42	-1,788,113.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45,892.89	13,122,190.98	15,045,292.73	8,262,019.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4,861.86	12,270,457.15	12,620,504.85	7,537,41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031.03	851,733.82	2,424,787.89	724,603.47

从经营活动来看，近三年随着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规模较大且整体呈现增长趋势，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82,662.61 万元、1,295,597.64 万元和 1,141,756.70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32,727,106.77 万元、36,278,467.47 万元和 36,844,182.68 万元，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经营活动现

金流入比重分别为 96.28%、96.00%和 95.67%；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31,944,444.16 万元、34,982,869.83 万元和 35,702,425.98 万元，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占当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比重分别为 80.77%、80.61%和 79.71%。

从投资活动来看，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1,322,257.05 万元、981,541.05 万元和 1,453,452.29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是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3,110,370.19 万元、4,026,872.47 万元和 3,901,845.23 万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投资所支付的现金。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88,113.14 万元、-3,045,331.42 万元和-2,448,392.94 万元，发行人对外投资规模保持在较高水平。发行人投资项目与主营业务油气板块息息相关，主要是为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巩固发行人行业地位。因此，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的净流出在未来会增强发行人的竞争力，并不会对发行人未来盈利性造成负面影响。

从筹资活动来看，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24,603.47 万元、2,424,787.89 万元和 851,733.82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8,262,019.45 万元、15,045,292.73 万元和 13,122,190.98 万元，主要为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占当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重分别为 96.53%、90.35%和 88.16%，公司的筹资渠道畅通；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7,537,415.98 万元、12,620,504.85 万元和 12,270,457.15 万元，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占当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比重分别为 89.28%、90.54%和 91.51%。

总体来看，公司经营活动获取现金能力及筹资活动能力强，同时对外投资规模较大，现金流整体状况良好。

4、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2018 年末 /2018 年度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资产负债率（%）	63.91	63.88	63.79	63.94
流动比率（倍）	0.41	0.38	0.39	0.41
速动比率（倍）	0.32	0.27	0.28	0.3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3.39	3.42	3.52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2018 年末 /2018 年度	2017 年末 /2017 年度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41、0.39、0.38 和 0.41，速动比率分别为 0.30、0.28、0.27 和 0.32。受公司所处行业（公司主要从事石油勘探和冶炼）的影响，发行人资产结构中流动性较强的流动资产占比相对较低，流动性整体较弱。公司拟通过发行公司债券继续调整债务结构，进一步提高中长期债务的比例，使债务结构更加合理，改善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截至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9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94%、63.79%、63.88%和 63.91%，发行人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系公司为抓住市场机遇，实现公司业务的良好发展，发行人近几年资本开支有所加大，除自有资金外，发行人积极利用财务杠杆以满足公司本开支的需求，近几年银行贷款规模不断增加。公司正进行稳健的债务管理，合理调整项目建设支出与债务融资规模，资产负债率总体保持平稳。

从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来看，发行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52、3.42 和 3.39。公司的折旧摊销息税前利润完全可以覆盖公司的利息费用支出。近三年随着公司资本化和费用化利息有所增长，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小幅下降。

从贷款偿还率来看，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按期偿还有关债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的贷款到期均能按时偿付，从未出现逾期情况，具有良好的资信水平。

总的来说，公司的整体财务结构合理，现金流管理稳健、谨慎，资金面长期处于比较安全的水平，整体偿债能力处于行业较好水平。

5、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3,603,344.69	31,479,044.52	29,813,724.88	27,099,891.91
营业成本	20,561,837.07	26,275,461.43	24,263,842.61	22,878,581.12
销售费用	468,358.57	599,742.57	580,992.50	465,746.95

管理费用	662,510.10	1,067,286.55	1,097,982.57	1,052,617.46
财务费用	391,360.56	584,677.92	620,436.22	482,922.66
研发费用	23,425.16	62,388.59	37,166.80	-
投资收益	309,064.79	182,457.41	128,536.28	107,658.65
利润总额	36,716.11	372,345.83	340,244.60	157,829.61
净利润	1,393.54	154,317.41	203,323.63	118,017.55
营业毛利率（%）	12.89	16.53	18.62	15.58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27,099,891.91 万元、29,813,724.88 万元、31,479,044.52 万元和 23,603,344.69 万元，近三年呈现增长趋势。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22,878,581.12 万元、24,263,842.61 万元、26,275,461.43 万元和 20,561,837.07 万元，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保持一致。

（2）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费用	468,358.57	599,742.57	580,992.50	465,746.95
管理费用	662,510.10	1,067,286.55	1,097,982.57	1,052,617.46
财务费用	391,360.56	584,677.92	620,436.22	482,922.66
研发费用	23,425.16	62,388.59	37,166.80	-
合计	1,545,654.39	2,314,095.63	2,336,578.09	2,001,287.07
营业收入	23,603,344.69	31,479,044.52	29,813,724.88	27,099,891.91
占比 ^注	6.55%	7.35%	7.84%	7.38%

注：占比指标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研发费用之和占营业收入之比。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001,287.07 万元、2,336,578.09 万元、2,314,095.63 万元和 1,545,654.39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38%、7.84%、7.35%和 6.55%，占比保持相对稳定。

（3）投资收益、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支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投资收益	309,064.79	182,457.41	128,536.28	107,658.65
其他收益	14,621.78	26,503.49	34,224.38	9,065.83

营业外收入	17,700.87	41,042.26	41,345.28	22,462.71
营业外支出	18,859.87	32,735.96	26,815.59	26,244.71

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由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和其他投资收益等组成。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投资收益有所增加。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2,462.71 万元、41,345.28 万元、41,042.26 万元和 17,700.87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781.47	384.54	1,512.39
政府补助	20,967.52	10,078.72	10,108.70
债务重组利得	-	90.13	75.42
接受捐赠	-	-	9.14
罚款收入	2,041.00	2,323.78	550.08
赔偿收入	2,304.17	7,438.04	893.26
无法支付的款项	6,864.71	15,832.18	183.96
其他	6,083.38	5,197.88	9,129.76
合计	41,042.26	41,345.28	22,462.71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获得的主要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离退休统筹补助	4,548.76	5,524.20	5,406.46
递延收益摊销	923.54	1,891.88	2,386.57
政府奖励款项	7,328.21	322.07	1,267.23
科技补助专项资金	1,533.73	367.43	45.40
税收返还	26,503.49	34,224.38	9,065.83
其他政府补助	6,633.28	1,973.15	1,003.05
合计	47,471.01	44,303.11	19,174.54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9 月，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26,244.71 万元、26,815.59 万元、32,735.96 万元和 18,859.87 万元。最近三年，发行人营业外支出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00.46	3,915.03	7,311.41
对外捐赠	3,544.39	2,830.50	3,326.10

离退休补助	2,342.12	4,238.28	2,625.64
赔偿支出	1,435.61	2,117.65	300.28
停工损失	613.85	731.38	1,081.44
违约金支出	-	-	1,036.00
事故损失费	3,330.76	3,414.33	-
其他	14,868.77	9,568.42	10,563.84
合计	32,735.96	26,815.59	26,244.71

6、运营效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次）	0.82	0.85	0.84
存货周转率（次）	13.83	14.47	15.9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0.96	118.20	55.44

注：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是 0.84、0.85 和 0.82，从重资产石化企业来看，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相对较高。未来预计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营运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的存货周转率分别是 15.93、14.47 和 13.83。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存货周转率保持相对稳定。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是 55.44、118.20 和 90.96。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明显，一方面是由于 2018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增加，另一方面由于国际油价回升，下游企业付款账期缩短，且公司在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使得 2018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减少，故 2018 年度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大幅提高。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各项营运指标符合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和行业特性，预计随着未来营业收入地不断提升，公司各项营运能力将得到加强。

7、未来业务目标和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分析

（1）未来业务目标

发行人未来战略定位和业务目标是：坚持以能源化工为主体、以科技和金融为两翼的“一体两翼”产业战略，加快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着力打造“油气煤化电”多产业耦合发展模式，不断延伸产业链、提高附加值，开创差异化、特色化发展道路。坚持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动力，着力培育新优势、拓展新空间、构建新体系，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综合能源化工企

业。

2、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分析

发行人作为国内具有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采资质的四家大型企业之一，已发展成为集油气勘探、开发、炼油、化工、储运、销售、工程建设、机械制造为一体的大型石油化工综合集团公司。丰富的油气资源储备和先进的生产技术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发行人充分利用资源及技术优势，大力发展油气、化工、工程建设等产业。未来，发行人在做强主业同时，将调整产业结构，延伸产业链。随着在建项目的投产，发行人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产业链条将更加完善，业务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整体抗风险能力将持续增强，盈利能力具备可持续性。

六、有息债务

（一）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末，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1,799.82 亿元，其中短期借款 757.25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05.10 亿元，其他流动负债为 234.38 亿元，长期借款 443.28 亿元，应付债券为 240.89 亿元，长期应付款为 18.92 亿元。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有息负债明细如下：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有息负债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757.25	42.07%	782.44	51.24%	688.90	46.05%	524.38	37.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10	5.84%	96.31	6.31%	127.29	8.51%	248.09	17.94%
其他流动负债	234.38	13.02%	70.09	4.59%	112.63	7.53%	51.84	3.75%
长期借款	443.28	24.63%	318.13	20.83%	332.01	22.19%	318.61	23.04%
应付债券	240.89	13.38%	254.04	16.64%	229.61	15.35%	237.73	17.19%
长期应付款	18.92	1.05%	6.07	0.40%	5.54	0.37%	2.10	0.15%
合计	1,799.82	100.00%	1,527.07	100.00%	1,495.98	100.00%	1,382.76	100.00%

注：上述有息负债不包括发行人发行的计入权益类永续债券以及发行人下属非银行金融企业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和拆入资金款项。

发行人与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银行、国开行、邮储银行、兴业银行、浦发银行和交通银行等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融资渠道畅通。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已到期银行借款均已正常还本付息，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银行借款无违约情况。

（二）发行人存续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共存续债务融资工具 49 笔，债券余额合计 1,056.20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序号	证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期	发行期限(年)	发行规模(亿)	债券余额(亿)	票面利率(%)	证券类别
1	21 陕延油 SCP003	2021-03-05	2021-09-01	0.49	20.00	20.00	2.85	超短期融资债券
2	21 陕延油 MTN002	2021-02-24	2024-02-24	3.00	30.00	30.00	3.86	一般中期票据
3	21 陕延油 MTN001	2021-02-22	2024-02-22	3.00	20.00	20.00	3.88	一般中期票据
4	21 陕延油 SCP002	2021-02-09	2021-08-08	0.49	20.00	20.00	2.90	超短期融资债券
5	21 陕延油 SCP001	2021-02-04	2021-08-03	0.49	20.00	20.00	2.90	超短期融资债券
6	21 延长 Y1	2021-01-07	2023-01-07	2.00	5.00	5.00	3.93	一般公司债
7	21 延长 Y2	2021-01-07	2024-01-07	3.00	10.00	10.00	4.24	一般公司债
8	20 陕延油 SCP017	2020-12-30	2021-06-28	0.49	20.00	20.00	2.43	超短期融资债券
9	20 陕延油 MTN006	2020-12-11	2023-12-11	3+N	20.00	20.00	4.67	永续中期票据
10	20 延长 Y7	2020-12-08	2022-12-08	2+N	10.00	10.00	4.29	可续期公司债
11	20 延长 Y8	2020-12-08	2023-12-08	3+N	20.00	20.00	4.63	可续期公司债
12	20 陕延油 SCP016	2020-11-30	2021-08-27	0.74	30.00	30.00	2.70	超短期融资债券
13	20 陕延油 MTN005	2020-11-25	2023-11-25	3+N	30.00	30.00	4.74	永续中期票据
14	20 延长 Y6	2020-11-13	2023-11-13	3+N	25.00	25.00	4.25	可续期公司债
15	20 延长 Y5	2020-11-13	2022-11-13	2+N	5.00	5.00	3.85	可续期公司债
16	20 陕延油 CP002	2020-10-29	2021-10-29	1.00	20.00	20.00	2.74	短期融资券
17	20 延长 Y4	2020-10-26	2023-10-26	3.00	30.00	30.00	4.35	可续期公司债
18	20 陕延油 CP001	2020-10-23	2021-10-18	0.99	25.00	25.00	2.74	短期融资券
19	20 陕延油 MTN003	2020-10-14	2023-10-14	3.00	30.00	30.00	3.85	一般中期票据
20	20 延长 Y2	2020-09-24	2023-09-24	3.00	30.00	30.00	4.43	可续期公司债
21	20 延长 Y1	2020-08-20	2023-08-20	3+N	20.00	20.00	3.90	可续期公司债
22	20 陕延油 MTN004	2020-08-17	2023-08-17	3.00	20.00	20.00	3.58	一般中期票据
23	20 延长 01	2020-04-21	2025-04-21	5.00	20.00	20.00	3.14	一般公司债
24	20 陕延油 MTN002	2020-02-26	2025-02-26	5+N	20.00	20.00	3.78	永续中期票据
25	20 陕延油 MTN001	2020-02-17	2025-02-17	5+N	20.00	20.00	3.78	永续中期票据
26	19 陕延油 MTN012	2019-12-06	2024-12-06	5+N	30.00	30.00	4.29	永续中期票据
27	19 陕延油 MTN011	2019-11-18	2024-11-18	5+N	30.00	30.00	4.39	永续中期票据
28	19 延长 Y5	2019-11-14	2022-11-14	3+N	40.00	40.00	4.03	可续期公司债

29	19 延长 Y3	2019-10-18	2022-10-18	3+N	25.00	25.00	3.91	永续期公司债
30	19 延长 Y4	2019-10-18	2024-10-18	5+N	5.00	5.00	4.24	永续期公司债
31	19 延长 Y1	2019-09-27	2022-09-27	3+N	20.00	20.00	3.88	永续期公司债
32	19 延长 Y2	2019-09-27	2024-09-27	5+N	10.00	10.00	4.20	永续期公司债
33	19 陕延油 MTN010	2019-08-16	2022-08-16	3.00	30.00	30.00	3.50	一般中期票据
34	19 陕延油 MTN009	2019-08-15	2022-08-15	3+N	15.00	15.00	3.96	永续中期票据
35	19 陕延油 MTN007	2019-08-07	2022-08-07	3+N	10.00	10.00	4.00	永续中期票据
36	19 陕延油 MTN008	2019-07-19	2022-07-19	3.00	30.00	30.00	3.69	一般中期票据
37	19 陕延油 MTN005	2019-07-10	2022-07-10	3+N	20.00	20.00	4.22	永续中期票据
38	19 陕延油 MTN006	2019-07-05	2022-07-05	3+N	5.00	5.00	4.10	永续中期票据
39	19 陕延油 MTN004	2019-05-31	2022-05-31	3.00	30.00	30.00	3.90	一般中期票据
40	19 陕延油 MTN003	2019-05-09	2022-05-09	3.00	20.00	20.00	4.65	一般中期票据
41	19 陕延油 MTN001	2019-01-18	2024-01-18	5.00	30.00	30.00	3.99	一般中期票据
42	18 陕延油 MTN003	2018-12-24	2021-12-24	3+N	25.00	25.00	4.73	永续中期票据
43	18 陕延油 MTN002	2018-11-26	2021-11-26	3+N	25.00	25.00	4.75	永续中期票据
44	18 陕延油 MTN001	2018-11-12	2021-11-12	3+N	30.00	30.00	4.84	永续中期票据
45	18 延长 01	2018-03-30	2023-03-30	5.00	60.00	60.00	5.23	一般公司债
46	17 陕延油 MTN002	2017-11-10	2022-11-10	5.00	30.00	30.00	5.18	一般中期票据
47	14 陕延油 MTN003	2014-09-15	2024-09-15	10.00	30.00	4.20	5.60	一般中期票据
48	18 陕燃 01	2018-07-25	2023-07-25	5.00	5.00	5.00	5.00	一般公司债
49	16 陕燃 01	2016-10-18	2023-10-18	7.00	7.00	7.00	3.14	一般公司债
合计		-	-	-	1,082.00	1,056.20	-	-

七、发行人受限资产

公司受限资产主要是因抵质押借款、保证金等原因形成的，截至 2019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合计金额为 56.7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2019年末发行人的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9,162.09	票据保证金及存款准备金等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415.87	票据质押、质押取得借款
固定资产	130,278.98	抵押取得借款
无形资产	11,245.22	质押取得借款
合计	567,102.16	-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除上述情况外，无其他资产限制用途安排及具有可

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公司资产抵押、质押及其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无重大变化。

八、发行人担保情况

截至 2019 年末，发行人合并范围内主要对外担保事项共 5 笔，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336,633.80 万元。具体请见下表：

单位：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	担保方式
发行人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130,750.00	连带责任保证
发行人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发行人	陕西延安南沟门水利枢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3,018.80	连带责任保证
发行人	陕西保障性住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865.00	连带责任保证
发行人	陕西靖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	336,633.80	-

九、其他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发行人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主要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1）延长集团、延长地产与侨盛地产的仲裁申请案

因“中华世纪城房地产转让项目”的土地出让金、城市配套费、销售税费、项目发票的开具、产权证办理等问题，延长集团、延长地产向西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侨盛地产：A、返还项目转让款 3,890.26 万元；B、支付城市配套费 1,081.92 万元；C、办理争议项目的预售许可证及产权证书；D、开具金额为 20,404.37 万元完税发票，其中 11,589.56 万元开具无形资产统一发票、8,725.36 万元开具建筑业发票、89.44 万元开具广电业和天然气业的专用发票；E、支付争议项目延迟交付的违约金 450.00 万元；F、支付销售税费 1,025.52 万元；G、向延长地产开具 4,830.00 万元土地使用转让发票；H、承担仲裁费用。

在延长集团、延长地产提起仲裁申请后，侨盛地产向西安仲裁委提起反诉，要求延长集团、延长地产向其支付：A、土地使用权转让款 864.19 万元、违约金 2,367.80 万元；B、委托建房款 1,537.89 万元、违约金 757.20 万元；C、代建项目人工和材料等成本增加共计 1,084.00 万元；D、物业服务费 253.87 万元、违约

金 241.76 万元；E、项目转让款 1,026.66 万元；F、承担仲裁费用。

在仲裁庭的主持下，延长集团、延长地产与侨盛地产已就办理争议房屋产权证书的问题、开具发票事宜（股权转让款除外）、延长集团及延长地产应向侨盛地产支付的 864.19 万元项目转让款及委托建房款 1,537.89 万元、延长集团及延长地产要求侨盛地产支付的城市配套费达成了一致意见；对于（1）延长集团及延长地产要求侨盛地产开具的股权转让款发票、支付销售税费、土地出让金和（2）侨盛公司要求延长集团及延长地产支付的代建项目人工和材料增加的费用、增加面积的项目转让款将由仲裁庭裁决；延长集团及延长地产放弃双方在调解协议中达成一致的请求外其他全部仲裁请求、侨盛地产放弃反请求中双方在调解协议中达成一致的请求外其他全部仲裁反请求。西安仲裁委于 2013 年 3 月 15 日出具了西仲先调字（2012）第 892 号《先行调解书》对双方达成的部分和解协议进行了确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西安仲裁委员会尚未就该案件其他争议事项作出最终裁决。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对本期债券发行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十、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本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一）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二）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所有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为 300,000.00 万元；

（三）假设本期债券在 2020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

基于上述假设，以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发行人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本期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模拟数	变化数
资产合计	42,826,352.71	43,126,352.71	300,000.00
负债合计	27,369,186.34	27,669,186.34	300,00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57,166.37	15,457,166.37	0.00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模拟数	变化数
资产负债率	63.91%	64.16%	0.25%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合并口径下，所有者权益合计数保持不变，资产合计数和负债合计数均增加 300,000.00 万元，资产负债率由 63.91% 变为 64.14%，但长期债务在总负债中所占比例有所提升，优化了公司财务结构。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经发行人董事会和股东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采取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

二、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计划

发行人拟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公司债券。

根据发行人自身经营情况以及债务情况，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的公司债券明细如下：

借款主体	债券简称	款项性质	到期日期	金额（亿元）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 延长 01	公募公司债	2021 年 03 月 30 日	60.00
合计				60.00

三、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发行人经公司董事会或者内设有权机构批准，可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等。

四、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授权、决策和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公司募集资金应当按照募集说明书所列用途使用，原则上不得变更。

债券存续期间，如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发生调整的，公司须及时进行信息披露。若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按照《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需另行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安排

为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募集说明书中陈述的用途一致，规避市场风险、

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利，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对募集资金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专项账户存放的债券募集资金必须按照本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专款专用，并由监管银行对账户进行监管。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指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负责监管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

发行人成功发行本期债券后，需将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划入专户。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查询专户内的资金及其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有利于降低公司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如成功发行且按上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以 2020 年 9 月末合并报表口径为基准，公司的负债结构将得到优化，在有效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总规模的前提下，这将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二）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以 2020 年 9 月末的公司合并口径财务数据为基准，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依上述运用计划偿还公司债务和/或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水平将得到提升，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将有所增强。

（三）对发行人融资成本的影响

发行人通过发行本次固定利率公司债券，有利于锁定公司部分财务成本，避免由于利率上升带来的风险，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七、关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不转借他人、不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不直接或者间接将募集资金用于房地产业务、不用于购置土地，不用于金融产品投资用途，不用于下属子公司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八、前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发行“19 延长 Y1”、“19 延长 Y2”公司债券，

共计募集资金 3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发行“19 延长 Y3”、“19 延长 Y4”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3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发行“19 延长 Y5”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4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发行“20 延长 01”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2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发行“20 延长 Y1”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2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发行人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发行“20 延长 Y2”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3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发行“20 延长 Y4”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3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发行“20 延长 Y5”和“20 延长 Y6”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3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发行人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发行“20 延长 Y7”和“20 延长 Y8”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30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发行“21 延长 Y1”和“21 延长 Y2”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 15 亿元，根据当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19 延长 Y1”、“19 延长 Y2”、“19 延长 Y3”、“19 延长 Y4”、“19 延长 Y5”、“20 延长 01”、“20 延长 Y1”、“20 延长 Y2”、“20 延长 Y4”、“20 延长 Y5”、“20 延长 Y6”、“20 延长 Y7”、“20 延长 Y8”、“21 延长 Y1”和“21 延长 Y2”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发行人募集资金不存在转借他人的情况。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投资者通过认购或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本公司制定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本规则”）并受之约束。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公司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本节仅列示了本次债券之《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并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一）总则

1、为规范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组织和行为，界定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职权、义务，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2、《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项下公司债券系指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行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的，除非经法定程序修改，本规则适用于本次

债券项下任一期公司债券。

3、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依据本规则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本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4、债券持有人为通过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次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本规则，受本规则之约束。

5、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无表决权的本次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6、本规则所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应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利益；其他事项，债券持有人应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利益。但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相抵触。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

1、债券持有人会议有权就下列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1）变更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次债券本息、取消《募集说明书》中的回售或赎回条款；

（2）修改本规则；

（3）决定变更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4）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利息和/或本金时，决定采取何种措施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和担保人偿还本次债券本息，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5）当发生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本次债券价格的重大风险事项或发行人预计或确定不能在还本付息日前支付全部本息时，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以及督促发行人、担保人制定本次债券信用风险化解和处置预案并落实相关信用

风险管理措施、违约处置措施。

（6）当发行人、担保人（如有）、出质股权/股票的所在公司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被接管、歇业、解散或者申请破产等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产生重大影响的主体变更事项时，对本次债券持有人享有权利的行使，以及采取的偿债保障措施作出决议；

（7）应发行人提议或发生影响担保人（如有）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变化情形时，变更本次债券的担保人或者担保方式；

（8）当发生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对本次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时，对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行使及处理方案作出决议：

-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的决定；
- 9）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
- 10）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 11）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9）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时，决定需要依法采取行动；

（10）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事项，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11）增信机构（如有）、增信措施（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12）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本次债券上市交易场所及本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事项。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1、在每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受托管理人应及时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重要约定；
- （2）拟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3）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者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4）发行人已经或预计不能按期支付本息，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5）发行人因减资、合并、分立、被托管、解散、申请破产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6）发行人提出重大债务重组方案等可能导致偿债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事项，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7）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8）增信机构（如有）、增信措施（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且对债券持有人利益带来重大不利影响，需要决定或授权采取相应措施；
- （9）发行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每期债券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 （10）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11）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前款规定的情形对债券持有人权益保护不会产生不利影响的，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相关规定或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简化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或决议方式，但应当及时披露相关决议公告。

2、在本次债券中每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本规则第九条规定的情形时，发行人应当立即或不迟于发行人知悉相关事件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向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提议人回复是否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召集会议的，受托管理人应于书面回复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会议，提议人同意延期的除外，并以

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受托管理人不同意召集会议或者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发行人、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以公告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供必要协助。

3、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受托管理人是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单独持有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持有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10%以上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合并发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的 1 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发行人根据第十条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为召集人。

4、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至少在会议召开前 10 个交易日在相关媒体上公告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认为需要紧急召集持有人会议以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或经代表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本金总额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会议通知公告的日期可以不受上述 10 个交易日期限的约束。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以下内容：

（1）债券发行情况；

（2）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3）会议时间和地点；

（4）会议召开形式。债券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者两者相结合的形式；会议以网络、通讯投票方式进行的，召集人应披露网络或通讯投票办法、计票原则、投票方式、计票方式等信息；

（5）会议拟审议议案；

（6）会议议事程序：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他相关事宜；

（7）债权登记日：应当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的第 1 个交易日；

（8）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券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9）委托事项。债券持有人委托参会的，参会人员应当出具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明，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召集人就可以公告的会议通知以公告方式发出补充通知，但补充通知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前发出，并且不得因此而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应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媒体上公告。

5、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期之前的第1个交易日。债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

6、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地点原则上应在发行人的公司所在地所在城市或受托管理人住所地所在城市。会议场所由发行人提供或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提供（发行人承担合理的场地费用，若有）。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授权及出席

1、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沟通协调。所有会议拟审议议案的内容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或者约定，有利于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内，并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2、或合并持有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本金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之日前第7个交易日，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在收到临时提案后，于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前在相关媒体上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并公告临时提案内容。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包括修改议案或增加临时提案的补充通知）中未列明的提案，或不符合本规则第十六条内容要求的提案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3、所有会议拟审议议案应当最晚于债权登记日前公告。议案未按规定公告的，不得提交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4、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表决，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

为出席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受托管理人和发行人应当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无表决权（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

5、债券持有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按照召集人公告的会议通知进行参会登记，并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有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债券持有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依法出具的投票代理委托书、被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被代理人持有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6、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他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代理人的姓名；
- （2）代理人的权限，是否具有表决权；
- （3）分别对列入债券持有人会议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投票代理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 （5）个人委托人签字或机构委托人盖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

7、投票代理委托书应当注明如果债券持有人不作具体指示，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8、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作为征集人，征集债券持有人委托其代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征集人应当向债券持有人客观说明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题和表决事项，不得隐瞒、误导或者以有偿方式征集。征集人代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取得债券持有人出具的委托书。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也可以采取通讯等其他有利于债券持有人参加会议的方式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需经代表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出席方可召开。

2、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律师见证，见证律师应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有效表决权和决议的合法性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3、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受托管理人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如受托管理人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共同推举 1 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该次会议开始后 1 小时内未能按前述规定共同推举出会议主持，则应当由出席该次会议的持有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本金总额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4、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5、会议主席有权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及改变会议地点。若经债券持有人会议指令，会议主席应当决定修改及改变会议地点。延期会议上不得对在原先正常召集的会议上未批准的事项再次作出决议。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

1、向债券持有人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拥有的表决权与其持有的债券张数一致，即每 1 张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拥有 1 票表决权。

2、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3、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但未投的

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中每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可通过投票表决方式决定以后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方式。

4、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登记在册本次债券中每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或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下列机构可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在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下列机构为债券持有人的，其代表的本次债券中每期债券张数不计入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中每期债券张数总数：

- （1）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为发行人关联方；
- （2）债券持有人为每期债券担保人或其关联方；
- （3）债券持有人为每期债券出质股权/股票的所在公司或其关联方；
- （4）债券持有人为每期债券抵/质押资产拥有者或其关联方；

（5）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本次债券中的每期债券属于如下情形之一：（a）已届本金兑付日，兑付资金已由发行人向兑付代理人支付并且已经可以向债券持有人进行本息兑付的债券。兑付资金包括每期债券截至本金兑付日的根据每期债券条款应支付的全部利息和本金；（b）不具备有效请求权的债券。

5、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负责债券持有人会议计票和监票。现场会议的监票人由会议主持人从参与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中推举，监票人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非现场会议监票人由召集人委派。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或与发行人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6、现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以非现场方式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或以现场和非现场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以会议决议公告为准。

7、现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算；如果会议主席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点票。

8、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超过持有每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 50%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可生效。但对于免除或减少发行人在本次债券项下的义务或本次债券担保人（如有）对本次债券的保证义务的决议以及变更本规则的决议（债券持有人会议权限内），须经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包括三分之二）通过才能生效。

9、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自作出之日起生效，但其中涉及须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事项，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后方可生效。

10、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效决议对本次债券中每期债券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券的持有人）均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及担保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11、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之日后次一交易日将决议于相关媒体上公告。公告中应列明会议有效性、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本次债券中每期债券的张数及占有表决权的每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内容。

12、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有会议记录。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

（1）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张数；

（2）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所代表的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占发行人本次债券中每期末偿还债券本金总额的比例；

（3）召开会议的日期、具体时间、地点；

（4）会议主席姓名、会议议程；

（5）召集人及监票人；

（6）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每个审议事项的发言要点；

（7）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8）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的质询意见、建议及发行人代表

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9）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认为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3、债券持有人会议记录会议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连同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名册、代理人的代理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一并由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每期债券存续期限届满 2 年之日止。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或规范性文件对前述保管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受托管理人保管期限届满后，应当根据发行人的要求将上述资料移交发行人。

14、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将上述情况及时公告。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发行人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双方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投资者认购本次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聘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利害关系情况

除与发行人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作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之外，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之日，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或其他利害关系。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甲方指发行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乙方指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仅列明《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一）受托管理事项

1、为维护本次债券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甲方聘任乙方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同意接受乙方的监督。

2、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当勤勉尽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以下合称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募集说明书》、本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3、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乙方将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依照本协议的约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处理本次债券的相关事务，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4、债券存续期间，乙方应当按照规定和约定履行下列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1）持续关注和调查了解发行人和增信机构（如有）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信状况、增信措施的有效性（如有）及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2）监督甲方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3）持续督导甲方履行还本付息、信息披露及有关承诺的义务；

（4）出现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或其他约定情形时，根据规定和约定及时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督促甲方或相关方落实会议决议；

（5）甲方预计或已经不能偿还债务时，根据相关规定、约定或债券持有人的授权，要求并督促甲方及时采取有效偿债保障措施，勤勉处理债券违约风险化解处置相关事务；

（6）定期和不定期向市场公告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7）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甲方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募集说明书以及受托管理协议规定或者约定的其他职责。

5、任何债券持有人一经通过认购或者购买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每期债券，即视为同意乙方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且视为同意本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二）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次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甲方应当为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甲方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乙方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3、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甲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甲方应当在三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并根据乙方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 （1）甲方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 （2）甲方主体或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 （3）甲方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4）甲方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 （5）甲方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 （6）甲方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 （7）甲方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 （8）甲方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 （9）甲方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受到重大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组织纪律处分；
- （10）保证人（如有）、担保物（如有）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

化；

（11）甲方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12）甲方、甲方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甲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或重大违法失信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13）甲方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14）甲方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15）甲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的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16）甲方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甲方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17）甲方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8）甲方出售、转让主要资产或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19）本次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20）甲方及其主要子公司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1）甲方的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经营与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甲方遭遇自然灾害、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可能影响如期偿还每期债券本息的或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22）甲方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甲方为发行的公司债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

（23）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4）发生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5）发生其他按照《公司债券临时信息披露格式指引》中要求对外公告的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乙方同时，甲方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次债券本息安全向乙方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5、甲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销机构、增信机构（如有）及其他专业机构应当配合受托管理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积极提供受托管理所需的资料、信息和相关情况，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6、甲方应当协助乙方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每期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7、甲方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8、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本息或担保资产（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甲方应当按照乙方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可以配合乙方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未经乙方同意，除正常经营活动需要外，甲方不得新增债务、不得新设对外担保、不得向第三方出售、抵押或质押资产；

甲方应承担因追加担保、履行上述偿债保障措施或采取财产保全（包括提供财产保全担保）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受托管理人因此而产生的任何费用）。

9、甲方无法按时偿付每期债券本息时，应依据本协议的相关规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根据会议形成的决定采取后续偿债措施，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

后续偿债措施可以包括但不限于：

（1）部分偿付及其安排；

（2）全部偿付措施及其实现期限；

（3）由增信机构（如有）或者其他机构代为偿付的安排；

（4）重组或者破产的安排。

甲方发生无法按时偿付每期债券本息的情形时，应当根据乙方的要求追加担保，或由乙方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甲方应承担因追加担保、履

行上述后续偿债措施或采取财产保全（包括提供财产保全担保）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受托管理人因此而产生的任何费用）。

10、甲方应对乙方履行本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每期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乙方能够有效沟通。

11、受托管理人变更时，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乙方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应当向乙方履行的各项义务。

12、在每期债券存续期内，甲方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如果每期债券停牌，发行人应当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以及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等。

13、甲方应当根据本协议第 4.20 条的规定向乙方支付每期债券受托管理报酬和乙方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产生的额外费用。

14、甲方应当履行本协议、募集说明书及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其他义务。

（三）受托管理人的职责、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本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甲方履行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2、乙方应当持续关注甲方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如有）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1）就本协议第 3.4 条约定的情形，列席甲方和保证人（如有）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2）应每年一次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3）调取甲方、保证人（如有）银行征信记录；

（4）对甲方和保证人（如有）进行现场检查；

（5）约见甲方或者保证人（如有）进行谈话。

3、乙方应当对甲方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每期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当每个计息年度一次检查甲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及时向其提供相关文件资料并就有关事项作出说明。

乙方应当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甲方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

4、乙方应当督促甲方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本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并应当通过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媒体，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次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

5、乙方应当每年一次对甲方进行回访，监督甲方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出现本协议第 3.4 条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乙方应当问询甲方或者保证人（如有），要求甲方或者保证人（如有）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督促甲方及时披露相关信息，乙方也应根据相关规定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乙方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本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8、乙方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甲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乙方应当关注甲方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每期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次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9、乙方预计甲方不能偿还债务或担保资产（如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时，应当要求甲方追加担保，督促甲方履行本协议第 3.8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具体财产保全措施及费用承担方式由双方另行协商。相关费用由乙方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协商解决，财产保全担保的提供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

- （1）申请人提供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 （2）第三人提供信用担保、物的担保或现金担保；
- （3）专业担保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甲方应承担因追加担保或采取财产保全（包括但不限于由乙方申请的财产保全）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乙方因此而产生的任何费用）。相关费用的支付方式可由乙方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协商解决，如情况紧急或从最大化债券持有人利益的角度下，乙方有权决定是否先行代甲方垫付财产保全费用，如其决定垫付，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及时向其偿付该等费用。

10、本次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风险的，或者甲方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乙方应当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勤勉尽责、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与甲方、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相关方进行谈判，督促甲方、增信机构（如有）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要求甲方追加担保，并可接受全部或者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提起民事诉讼、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

11、每期债券存续期内，乙方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甲方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乙方有权聘请律师等专业人士协助乙方处理上述谈判或者诉讼事务，为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而发生的律师费等费用之承担按照本协议第 4.20 条的规定执行。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决定针对甲方提起诉讼的情况下，乙方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提起诉讼，诉讼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12、甲方为每期债券设定担保的，乙方应当在每期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3、甲方不能偿还债务时，乙方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如有）和其他

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4、乙方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15、乙方为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有权代表债券持有人查询债券持有人名册及相关登记信息、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的存储与划转情况。

16、乙方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7、对于乙方因依赖其合理认为是真实且经甲方签署的任何通知、指示、同意、证书、书面陈述、声明或者其他文书或文件而采取的任何作为、不作为或遭受的任何损失、乙方应得到保护且不对此承担责任。

18、除上述各项外，乙方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 （二）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19、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乙方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乙方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20、乙方有权依据本协议的规定获得受托管理报酬。

（四）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包括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乙方应当建立对甲方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甲方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

告。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乙方履行职责情况；
- （2）甲方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 （3）甲方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4）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5）甲方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6）甲方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7）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 （8）发生本协议第 3.4 条所列情形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 （9）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上述内容可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交易所或协会的规定或要求进行修订、调整。

3、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乙方与甲方发生利益冲突、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形，或出现第 3.4 条所列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乙方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该重大事项的具体情况、对债券偿付可能产生的影响、受托管理人已采取或者拟采取的应对措施等。

4、为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目的，甲方应及时、准确、完整的提供乙方所需的相关信息、文件。甲方应保证其提供的信息、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第六条利益冲突的风险防范机制

1、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

（1）乙方通过本人或代理人在全球广泛涉及投资银行活动（包括投资顾问、财务顾问、资产管理、研究、证券发行、交易和经纪），因此乙方在本协议项下

的职责与其它业务协议下的职责可能会产生利益冲突。

（2）乙方其他业务部门或关联方可以在任何时候：1）向任何其他客户提供服务；2）从事与发行人或与发行人属同一集团的任何成员有关的任何交易；或3）为与其利益可能与发行人或与发行人属同一集团的其他成员的利益相对立的人（“第三方”）的相关事宜行事，并可为自身利益保留任何相关的报酬或利润。为第三方提供服务、执行交易或为第三方行事的乙方及其雇员使用发行人的保密信息或本次债券相关的保密信息来为第三方提供服务、执行交易或为第三方行事，可能会产生利益冲突。

2、相关风险防范

乙方已根据监管要求建立完善的内部信息隔离和防火墙制度，保证：1）乙方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不受冲突利益的影响；2）乙方承担本协议职责的雇员持有的保密信息不会披露给与本协议无关的任何其他人；3）相关保密信息不被乙方用于本协议之外的其他目的；4）防止与本协议有关的敏感信息不适当流动，对潜在的利益冲突进行有效管理。

3、乙方不得为本次债券提供担保，且乙方承诺，其与甲方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甲方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4、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如违反本协议下的利益冲突防范机制，违约一方应承担本协议下相应的违约责任。

（五）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在每期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 （一）乙方未能持续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 （二）乙方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 （三）乙方提出书面辞职；
- （四）乙方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每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乙方的，自债券持有人会议批准并且发行人与新受托管理人签署相关协议之日起，新任受托管理人继

承乙方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本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协会报告。

3、乙方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4、乙方在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甲方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六）违约责任

1、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违约责任。若甲方因其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本协议的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导致受托管理人及/或其董事、工作人员、雇员和代理人产生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损害、债务、判决、损失、成本、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甲方应负责赔偿并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将上述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甲方在本款下的义务在甲方发生主体变更的情形后由发行人权利义务的承继人承担。

若乙方因其过失、恶意、故意不当行为或违反本协议的任何行为（包括不作为）导致发行人及/或其董事、工作人员、雇员和代理人产生任何诉讼、权利要求、损害、债务、判决、损失、成本、支出和费用（包括合理的律师费用），乙方应负责赔偿并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将上述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乙方在本款下的义务在受托管理人发生主体变更的情形后由受托管理人权利义务的承继人承担。

（七）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本协议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2、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受托管理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3、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

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协议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

（八）协议的生效、变更及终止

1、本协议于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自本次债券的首期债券发行之日起生效。

2、除非法律、法规和规则另有规定，本协议的任何变更，均应当由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书面补充协议后生效。本协议于每期债券发行完成后的变更，如涉及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应当事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任何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之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的终止。发生如下情形时，本协议终止：

（1）每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经由发行人足额支付给全体债券持有人或该等义务已被债券持有人豁免；

（2）发行人被人民法院宣告破产后依法注销，且并无其他主体承继发行人还本付息及依据本协议应承担的各项权利义务；

（3）发行人发生解散事由、经依法清算后注销，且并无其他主体承继发行人还本付息及依据本协议应承担的各项权利义务；

（4）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甲方与乙方签订新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替代本协议；

（5）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甲方聘请新的受托管理人并与新受托管理人签订新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6）发生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协议终止的其他情形。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一、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人签字：


兰建文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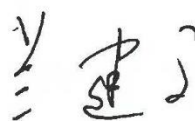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兰建文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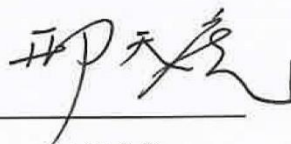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邢天虎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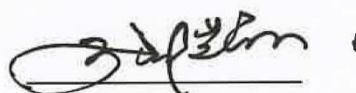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张恺颢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张新会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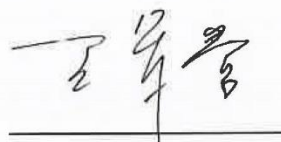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王军营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字：

张胜利

张胜利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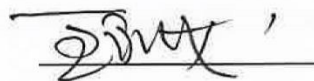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字：



王永成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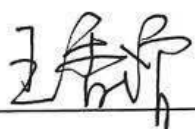


2021年 3 月 15 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香增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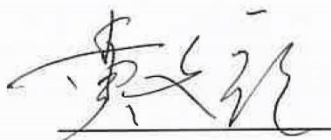


2021 年 3 月 15 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黄文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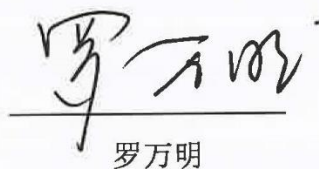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罗万明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文明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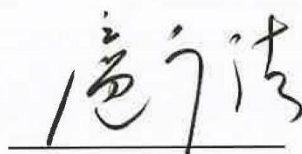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扈广法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琦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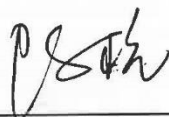


2021 年 3 月 15 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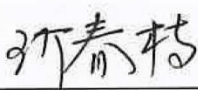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 3 月 15 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沙春枝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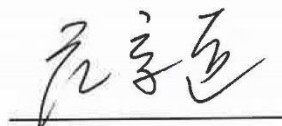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二、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范京道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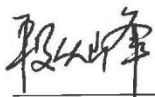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三、牵头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落实相应的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主办人（签字）：



段从峰



王玮

法定代表人（签字）：



周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5 日

四、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落实相应的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主办人（签字）：

李玉贤

李玉贤

陈典

陈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谢乐斌

谢乐斌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5 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贺 青

受权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事业部党委书记、总裁

谢乐斌

授权人在此授权并委托受权人对其所分管部门依照公司规定履行完毕审批决策流程的事项，对外代表本公司签署如下协议及文件：

一、股权业务相关协议

- 1、保密协议；
- 2、财务顾问协议；
- 3、上市辅导协议；
- 4、承销协议；
- 5、承销团协议；
- 6、保荐协议；
- 7、资金监管协议；
- 8、律师见证协议；
- 9、持续督导协议；
- 10、上市服务协议；
- 11、战略合作协议、合作协议；

- 12、开展股权融资业务中涉及的其他协议；
- 13、上述协议的补充协议、解除协议/终止协议。

二、债券业务相关协议

- 1、保密协议；
- 2、财务顾问协议；
- 3、合作协议；
- 4、承销协议；
- 5、承销团协议；
- 6、资金监管协议；
- 7、受托管理协议或债权代理协议；
- 8、分销协议；
- 9、定向发行协议；
- 10、担保协议；
- 11、信托协议或者担保及信托协议（仅针对可交换债）；
- 12、开展债务融资业务中涉及的其他协议；
- 13、上述协议的补充协议或解除协议/终止协议。

三、新三板业务相关协议

- 1、保密协议；
- 2、财务顾问协议；
- 3、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

- 4、持续督导协议；
- 5、资金监管协议；
- 6、承销协议；
- 7、合作协议；
- 8、开展新三板推荐挂牌及持续督导业务中涉及的其他协议；
- 9、上述协议的补充协议或解除协议/终止协议。

四、上述投行业务条线/部门向监管部门、自律组织等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中国人民银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等）报送的文件。

本授权书自授权人与受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受权人任期届满止。有效期内，授权人可签署新的授权委托书对本授权委托书做出补充或修订。自本授权生效之日起过往授权同时废止。

如授权人或受权人不再担任相关职务或遇组织架构、职责分工调整的，则本授权委托书自动失效。

(此页为签署页)



授权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

董事长：_____

2020 年 9 月 2 日



受托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

投行事业部党委书记、总裁：_____

2020 年 9 月 2 日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落实相应的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杨妍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张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5日



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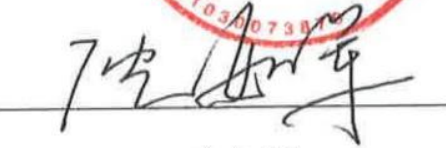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兹授权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黄朝晖对外代表本公司签署
与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有关的合同、协议和文件，包括承销业务中涉及
的所有文件。黄朝晖可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对本授权进行再授
权。

本授权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上述授权撤销之日起失效。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沈如军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编号: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书

兹授权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王晟签署与投资银行业务相关的协议和文件，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相关的申报文件除外。王晟可根据投资银行部业务及管理需要转授权投资银行部相关负责人。

本授权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上述授权撤销之日起失效。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黄朝晖

首席执行官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落实相应的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负责人（签字）：明江锦河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孙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长王常青先生对总经理李格平先生授权如下:

(一)授权李格平先生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经董事会批准的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及措施。

(二)授权李格平先生负责审批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类文件、合同、报表等相关文书资料,拥有对该等文书资料的签署权和加盖公司公章和公司合同专用章的审批权。

(三)授权李格平先生负责审批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类预算内费用支出。

(四)授权李格平先生可以就上述授权内容再行转授权给公司其他人员行使。

本授权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授权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仅供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项目使用



二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管理办法》，公司总经理李格平先生授权刘乃生先生管理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行使下列权力并承担相应责任：

一、人事管理权

依据公司人事管理制度，对管辖部门员工进行绩效管理；对管辖部门的人员招录、职级聘任以及员工内部调动拥有提名权或审核权。

二、财务审批权

依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审批管辖部门发生的单笔不超过3万元的预算内直接费用支出。

三、用印审批与文件签署权

对管辖部门的下列事务拥有公司公章、公司合同专用章和部门公章的使用审批权与文件签署权（即除相关规则要求仅能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加盖法定代表人人名章情形之外，被授权人有权代表公司在下列相关文件上署名）：

（一）签署与投资银行业务有关的保密协议（含保密承诺函）、

合作协议（含合作确认函、备忘录）、改制协议、辅导协议、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及附件、承销团协议（合同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分销协议（合同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财务顾问协议、独立财务顾问协议、独立财务顾问及主承销协议、代理推广协议、募集资金三方/多方监管协议、超短期融资券当期发行约定书、募集资金托管账户监管协议、偿债资金专户监管协议、资金归集账户监管协议、账户监管协议、债权代理协议、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股票质押合同、信托合同、先行赔付协议、廉洁协议（含廉洁承诺函）、担保合同、财务咨询协议、联合体协议、经公司批准终止合作的项目终止/解除协议、资产及资金类协议（含资产买卖协议、资产转让协议、资产服务协议、信用评级技术服务协议、监管协议、支付宝服务协议、支付宝授权支付服务协议、代收代付服务协议）、专项法律顾问协议、资产支持证券转售协议、财务服务支撑合同、增信类协议（差额支付协议、流动性支持协议、涉及基础资产相关的抵押、质押、担保、转让登记等协议）、特殊安排类协议（预期收益率调整及提前兑付协议、优先收购权协议）、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持续督导协议、承销与备案协议、备案协议、推荐恢复上市委托股票转让协议、委托股票转让及持续督导协议、债券转售协议、无违法违规承诺函、债券续期服务协议、战略配售协议、验资业务约定书协议（合同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专项法律服务合同（合同金额不超过 10 万元）、与公司可交债相关的客户合同书、三方存管协议、不超过 3 万元（含 3 万元）的公司作为付款方签订的协议。

(二) 签署与为私募结构化融资产品 (含 PRE-ABS/PRE-REITs 基金、夹层基金)、在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转让的信托产品及其他信贷资产提供财务顾问业务有关的保密协议、合作协议、财务顾问协议。

(三) 向监管部门提交投资银行业务项目申报材料或补充说明材料、业务项目的说明材料;与辅导项目相关的沟通函、内核情况汇报、核查意见等材料;项目申报审查撤回 (包括中止和终止审查) 或恢复申请材料。

(四) 提交或出具投资银行业务项目建议书或投标书、业务情况说明、计划说明书、投资价值分析报告、辅导工作报告、辅导验收申请报告、辅导工作总结报告、尽职调查报告、保荐工作总结报告、金融业统一征信平台信用信息专项核查意见、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关于保荐项目重要事项尽职调查情况问核表、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变更说明、反馈意见 (或审核意见、补正意见) 回复、补充保荐意见书、持续督导年度或半年度工作报告、核查意见 (或报告)、现场检查报告、公司作为保荐机构或财务顾问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开声明除外)、重组预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财务顾问核查意见、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报告书、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声明、重组首次信息披露的反馈问题清单回复、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主承销商核查意见、诚信尽职承诺书、发行公告及其他承诺性、沟通性、申请性文件、与发行上市相关的上市公告书、发行股票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报告等材料、企业债券项目内审表及补充说明、集团客户认定证明、



发行人在存续期信息披露和募集资金使用及兑付本息情况的报告、质量（风险）控制机构的审查报告、注册发行有关机构承诺书（作为主承销商或联席承销商）、注册信息表、注册文件清单、信息披露表格、专项计划说明书、验资业务约定书、标准条款、专项计划存续期管理涉及监管账户的说明或指令性文件（存续期情况说明/情况问询函、划款指令通知书、委托人或受益人指令、信托资金交付、追加、投资运用及收益分配通知书、基础资产转让登记相关材料）、主办券商对申请挂牌公司风险评估表、主办券商推荐挂牌公司内部核查表、主承销商关于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性的专项意见、主承销商关于优先股发行合法合规性的专项意见、主办券商关于优先股发行的推荐工作报告、三板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声明、三板重组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书、三板重组之首次信息披露的反馈问题清单回复、收购报告书、收购方财务顾问意见、股转系统挂牌申请相关文件（公开转让说明书除外），请选层关于办理完成限售登记及符合相关规定的承诺。

（五）提交或出具债券类项目的发行登记上市承诺函、配售缴款通知书、承销商上市意见（转让推荐书）、票面利率公告、发行结果公告、发行公告、取消/推迟/择期发行申请（含公告）、取消/推迟/择期簿记建档申请（含公告）、延长簿记时间申请（含公告）、更名或更正公告、上市（转让）公告、资产支持证券代码申请书、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表、资产支持证券挂牌转让信息申报表、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登记上市承诺函、额度调整申请表、要素信息更正申请、发行时间安排申请书、簿记现场工作人员名单、发行承诺函、手机备案申请



表、簿记建档发行方案（当期追加）、承销团成员名单、申购（提示性）说明、募集资金到账确认书、承销工作/总结报告、重新簿记建档的请示、重新簿记建档的公告、发行要素调整相关的公告、主承销商承诺函、利率区间确认书、调整发行方案的申请、调整发行方案的公告、债券承销团成员/主承销商增补申请表、纳税信息采集表、非交易过户的申请、转售缴款通知书、债券代码及简称申请书、交易流通登记表、债券投标人列表、承销团承销佣金通知书、主承初始登记更正申请、发行登记上市及债券存续期相关业务的承诺函、发行登记、上市及存续期业务相关事宜的承诺函、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付息兑付事项的说明、中证登上海分公司 PROP 系统权限修改申请。

（六）提交或出具股权类项目的发行方案、发行方案基本情况表、初步询价公告、战略配售方案、业务自查和承诺反馈表、上网发行股票的申请、网下发行电子化委托书、初步询价发行表格、网上路演公告、发行公告、推迟发行公告及发行提示性公告、上市提示公告、网上及网下发行表格、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下发行冻结资金利息结息缴款单、发行结果公告、放弃认购数量表、上市表格、上市申请书、承销工作/总结报告、网下申购基本信息确认表、申请函、缴款通知书、路演推介初步方案、预计时间表、上网发行的申请、可转债发行表格、可转债配债流转表、提交电子文档与书面文档一致的承诺函、提交报备文件与对外披露文件一致的承诺函、配售数量申请表初表及申请表、募集说明书提示性公告、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



公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摇号抽签公证申请报告、公证申请书及摇号抽签章节、摇号抽签仪式承办委托书、可转债发行申请书、发行上市一般时间安排、可转债定价发行方案要点、关于自营席位号和自营资金结算备付金账号的说明、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身份证明书、发行情况快报、认购邀请书、追加认购邀请书、询价及定价情况报告、认购情况备案情况表、申购报价获配情况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文件、CnSCA 数字证书机构申请表、上交所 IPO 网下投资者证书申请承诺书、CnSCA 数字证书机构申请责任书、IPO 网下申购平台证书付费信息表、IPO 网下申购平台证书开通申请表、数字证书业务办理授权证明、数字证书业务申请表、深圳证券数字证书用户责任条款、新股发行数据统计表、委托书、上市情况汇报、《配号情况表》内容说明、股票网上发行表格-初步询价、股票网上发行表格-按市值申购发行、股票网下发行表格-定价申购发行、新股网下发行委托书、配售对象托管单元更正申请表、书面文件与电子文件一致的承诺函、发行基本情况表、行业分类情况表、新股发行余股登记申报表、上市公司配股发行安排申请表、发行登记摇号公证上市阶段的授权委托书、股票首次发行网上认购资金划款申请表、可转债网上配售、发行认购资金划款申请表、配股发行失败应退利息支付承诺函、配股网上认购资金划款申请表、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增加询价对象的承诺函、关于通过全国股转公司交易系统发行股票的申请、询价信息单、申购信息单、延期发行公告、路演初步方案、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申请、发行结果报告、拟包销情况表、网下配售情况表、有效询价申报明细表、

主要股东明细表、余股登记表、关于投资者报价无效的说明、报送文件及公告文件的承诺函、发行定价的说明、公开发行人期间报送文件的承诺函、发行定价低于投价报告估值区间下限情况的说明、网下投资者超规模申购情况的说明、路演活动情况总结报告、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就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所需报送的报告及材料。

（七）出具发行期间网下申购资金验资、网下发行过程见证的相关文件（包括银行询证函、验资事项声明书、账户查询业务授权书、缴款明细表、发行及上市期间给投资者的相关公函、摇号公证文件）、网下收款项目询证函、资产证券化产品资金验资相关文件（单位资信证明业务委托书、收费凭条）。

（八）签署或出具经资本承诺委员会表决通过后的投资银行业务集团项目发行相关文件（承销团协议、补充协议及发行总结等）。

（九）依据公司自有资金管理制度，负责审批管辖部门承销的各类投行项目募集款、联主承销费及承销团费等资金划拨事项。

（十）在办理由公司担任主承销商的投资银行类项目的发行及登记上市业务中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转让公司等单位提交公司总经理身份证件复印件。

（十一）对外提供公司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授权文件的复印件。

（十二）办理与投资银行业务有关的资格申请、业务许可、年检手续，在保荐代表人注册和变更审批业务申请中向监管部门提交补充

说明文件。

（十三）对管辖部门使用公司介绍信办理所辖业务联络、接洽事宜行使签发、审批权。

四、转授权的禁止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将上述授权内容再行转授权。

五、授权期限

本授权有效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授权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仅供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项目使用

附：被授权人的主要工作文件：

-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办法》
-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营业费用管理规定》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印章管理暂行办法》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落实相应的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主办人（签字）：

王艳艳

王艳艳

黄晨源

黄晨源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张佑君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5日

联席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本公司承诺负责组织、落实相应的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主办人(签字):

谢智星

谢智星

于蔚然

于蔚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李洪涛

李洪涛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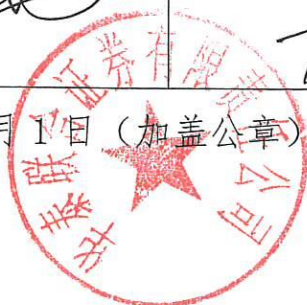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	江 禹	授权人职务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李洪涛	被授权人职务	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
授权期限	2021年2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具体授权事项			
授权李洪涛先生在以下文件依照公司规定完成内部审批决策流程后，代表江禹先生对外签署： 1、债券类项目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2、债券类项目募集说明书承销机构声明页、受托管理人声明页； 3、债券类项目发行登记上市及债券存续期相关业务承诺函。			
特别说明： 1、被授权人需亲自完成授权事项，无转授权的权利。 2、授权人应在公司章程及制度规定的职权范围内对委托事项进行授权，授权人对于被授权人在授权范围内就委托事项所实施的行为均予以承认，被授权人超出公司章程及制度规定的授权人职权实施的行为无效。 3、被授权人基于相关职务接收授权人授权，如因被授权人临时不在岗或岗位发生变动，则相关授权事项归复原授权人执行。			
授权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日期：2021年2月1日（加盖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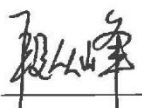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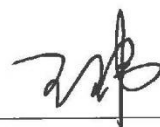
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本公司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

本公司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本公司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不适当履行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中载明的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主办人（签字）：



段从峰



王玮

法定代表人（签字）：



周杰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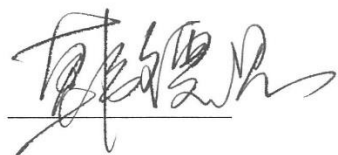


2021年 3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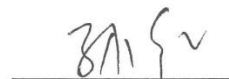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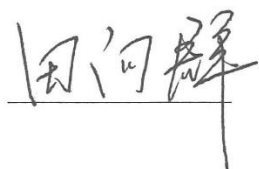
六、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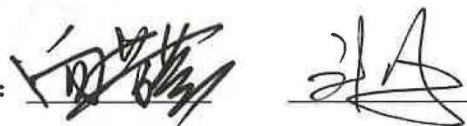


2021年3月15日

七、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审计机构负责人（签字）：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 年 3 月 15 日

七、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杨 高

审计机构负责人（签字）： 王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1 年 3 月 15 日

八、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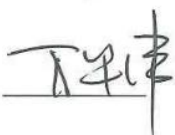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签字）：



王文燕

资信评级机构负责人（签字）：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2、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3、法律意见书；
- 4、资信评级报告；
- 5、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二、查阅地点

投资者可在本期债券发行期限内到下列地点查阅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1、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唐延路 61 号延长石油科研中心

电话：029-89853847

传真：029-89853839

联系人：沙春枝、姚中辉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天圆祥泰大厦 15 层

电话：010-88027267

传真：010-88027190

联系人：余亮、段从峰、王玮、隆鑫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电话：021-38675804、021-38677718、021-38032644

传真：021-50688712

联系人：李玉贤、陈典、蔡晓伟、蒲旭峰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33 层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9459

联系人：程达明、杨妍、姚吉

5、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2 层

电话：010-86451356

传真：010-65608445

联系人：胡涵镜仟、郜爱龙、沈小勇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电话：010-60838956、010-60836563

传真：010-60833504

联系人：王艳艳、黄晨源、康培勇、阴越

7、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三层

电话：010-57615900

传真：010-57615902

联系人：于蔚然、谢智星

（本页无正文，为《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3月15日